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hui Wantong Technology Co.,Ltd.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皖水路589号)



2021年年度报告

股票代码：002331

股票简称：皖通科技

披露日期：2022年4月27日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陈翔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晓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诸黎明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涉及的对未来年度计划及发展规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之“（四）企业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详细描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5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89
第六节 重要事项.....	90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06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13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14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15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
- 二、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文本；
- 三、报告期内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以上备查文件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证监局、安徽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安徽监管局
本公司、公司、皖通科技	指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财务顾问、华泰联合证券	指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会计师	指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华东电子	指	烟台华东电子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华东科技	指	烟台华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华东数据	指	烟台华东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汉高信息	指	安徽汉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天安怡和	指	天津市天安怡和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重庆皖通	指	重庆皖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行云天下	指	安徽行云天下科技有限公司
赛英科技	指	成都赛英科技有限公司
亲益保	指	上海亲益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光大保险代理	指	安徽光大保险代理有限责任公司
舶云供应链	指	上海舶云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西藏景源	指	西藏景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南方银谷	指	南方银谷科技有限公司
微波	指	频率为 300MHz~300GHz 的电磁波，是无线电波中一个有限频带的简称，即波长在 1 毫米~1 米之间的电磁波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皖通科技	股票代码	002331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皖通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Anhui Wantong Technolog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WANTONG TECH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陈翔炜		
注册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皖水路 589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30088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无		
办公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皖水路 589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30088		
公司网址	www.wantong-tech.net		
电子信箱	wtkj@wantong-tech.net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潘大圣	杨敬梅
联系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皖水路 589 号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皖水路 589 号
电话	0551-62969206	0551-62969206
传真	0551-62969207	0551-62969207
电子信箱	dspan@wantong-tech.net	yangjingmei@wantong-tech.net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340100711761244Q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2018年1月,公司完成对赛英科技100%股权的收购,主营业务新增军工电子信息版块。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p>1、1999年5月12日至2000年12月21日,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持股比例为51%;</p> <p>2、2000年12月22日至2004年9月21日,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持股比例为75.5%;</p> <p>3、2004年9月22日至2005年9月25日,安徽国元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持股比例为75.5%;</p> <p>4、2005年9月26日至2019年3月4日,王中胜、杨世宁和杨新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为12.16%;</p> <p>5、2019年3月5日至2020年8月20日,南方银谷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截至2020年6月11日持股比例为13.73%,拥有表决权股数比例为22.74%;</p> <p>6、2020年8月21日至2022年2月27日,公司处于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的状态;</p> <p>7、2022年2月28日至今,西藏景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持股比例为19.97%。</p>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16号院3号楼20层2001
签字会计师姓名	房晨、吴长波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年
营业收入(元)	1,007,263,586.90	1,575,948,973.29	-36.09%	1,459,618,234.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0,379,690.39	-195,323,003.92	53.73%	168,576,777.26

(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元)	-105,736,833.65	-208,995,555.41	49.41%	152,465,103.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78,968,625.25	77,110,839.78	-202.41%	168,115,075.40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2195	-0.4740	53.69%	0.4091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2195	-0.4740	53.69%	0.409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73%	-9.43%	4.70%	8.01%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 年末
总资产 (元)	2,785,711,884.88	2,842,665,306.97	-2.00%	3,228,605,273.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1,861,085,707.49	1,960,378,815.48	-5.06%	2,183,029,029.85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备注
营业收入 (元)	1,007,263,586.90	1,575,948,973.29	-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 (元)	4,156,418.26	3,962,000.00	主要为房屋租赁、修理费、电费等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元)	1,003,107,168.64	1,571,986,973.29	-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	------	------	------	------

营业收入	149,009,062.40	212,218,564.99	225,496,687.16	420,539,272.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407,324.64	20,851,387.89	6,483,799.12	-103,307,552.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001,459.33	19,288,966.50	4,795,707.24	-113,820,048.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235,263.89	-133,871,131.02	-12,214,521.25	183,352,290.9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609,395.65	-1,159,308.27	4,696,183.5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327,701.48	16,997,810.49	10,497,765.8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345,124.80	4,324,324.22	4,923,778.7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08,306.27	-2,002,085.56	169,746.2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1,523.05	
减：所得税影响额	3,344,728.94	3,201,692.96	3,648,215.7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672,043.46	1,286,496.43	589,107.49	
合计	15,357,143.26	13,672,551.49	16,111,674.08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公司发展历程与大交通创新发展紧密结合。当前我国数字化产业已进入快速增长期，在国家“十四五”战略发展时期，新一代信息技术带来新机遇，全球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群体迸发，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技术将广泛渗透于大交通行业各个领域，数字经济将持续繁荣昌盛。

1、“十四五”规划加快交通强国建设，政策红利加速转型

2021年3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以下简称《十四五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正式公布，纲要框定了以智能交通为首的十大数字化应用场景的具体范围，作为构建数字社会、提升政府数字治理水平、营造良好数字生态的重要指引。纲要中在智能交通场景下，着重强调发展自动驾驶和车路协同的出行服务；建设智能铁路、智慧民航、智慧港口、数字航道等场景。同年，《综合运输服务“十四五”发展规划》《关于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的指导意见》《交通运输领域新型基础设施建设行动方案(2021—2025年)》等政策红利持续释放。

2022年1月，交通运输部发布《数字交通“十四五”发展规划》，为落实《十四五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和推进交通强国战略部署，未来将完善公路感知网络，推进公路基础设施全要素全周期数字化，发展车路协同和自动驾驶，深化高速公路电子不停车收费系统（ETC）应用，建设监测、调度、管控、应急、服务一体的智慧路网平台，推动公路建设施工及养护智能化；推进综合交通大数据中心体系建设，加强数据资源的整合共享、综合开发和智能应用，打造综合交通运输“数据大脑”。

在国家行业政策利好及数字化蓬勃发展的双重推动下，互联网、基础设施建设、系统解决方案等相关企业纷纷抢占风口，另外，近年来，政府积极推动国有资本向重要行业和关键领域集中，国企深度参与高速公路机电信息化建设对公司经营市场产生了巨大冲击，导致公司所处市场环境竞争越来越激烈。

在机遇与挑战并存的市场环境中，公司将紧跟“十四五”规划加快建设交通强国，坚持研发创新，强化企业核心竞争力构建，充分把握政策导向下交通领域数字化转型的重要机遇，牢牢巩固在高速公路信息化领域的市场份额。

2、数字经济与智能交通深度融合，赋能智慧城市快速发展

当前，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方兴未艾，以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为代表的数字技术向经济社会各领域全面渗透，推动以万物互联、数据驱动、软件定义、平台支撑、智能主导为主要特征的数字经济时代加速到来。

信息技术革命与人类经济社会活动的交汇融合，引发数字经济爆炸式增长。全球范围内运用大数据推动经济发展、完善社会治理、提升政府服务和监管能力正成为趋势。而大数据应用正在向智能交通、智慧城市等重点领域渗透，涌现出一批创新企业和创新应用。

《交通强国建设纲要》提出要大力发展智慧交通，推动大数据、互联网、区块链、超级计算等新技术与交通行业深度融合。拥抱融合是大数据演进的新方向，在数据智能快速发展的有效加持下，智慧交通不仅被注入了新鲜的活力，还能帮助城市规划做好智慧城市管理以及交通的统筹，让人们享受到安全、高效、便捷的交通出行服务；《“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十四五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提出要加快数字社会建设步伐，深化新型智慧城市建设，构建城市数据资源体系，推进城市数据大脑建设等战略规划。由此可见，国家在新型智慧城市、交通、城市大脑、基层治理等多方面建设将加大投入。

未来，数字经济将从基础设施、融合应用、企业和政府数字化转型、数据治理等多层次、多维度进行突破，公司将抓住机遇，积极推动大数据、人工智能和智能交通融合建设，充分发挥在智慧交通方面优势，共建智能智慧城市，为打造智慧城市赋能。

3、新兴技术提升智能化水平，推进智慧港口“新生态”

随着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等新兴技术的不断发展与突破，航运业从信息化时代走向智能化时代已是大势所趋。

交通运输部2021年11月印发的《综合运输服务“十四五”发展规划》指出要加强枢纽港站集疏运体系及联运换装设施建设，推进大型集装箱港口综合货运通道与内陆港系统规划建设；打造数字智能的智慧运输服务体系，推进数据资源赋能运输服务发展；推进互联网+货运物流融合发展，鼓励物流园区、港口、机场、货运场站广泛应用物联网、自动化等技术。鼓励各类市场主体构建综合物流服务平台，实现智能匹配、智能跟踪、智能调度。

《交通运输部关于推动交通运输领域新型基础设施建设的指导意见》指出要打造智慧港口，引导自动化集装箱码头、堆场库场改造，推动港口建设养护运行全过程、全周期数字化，加快港站智能调度、设备远程操控、智能安防预警和港区自动驾驶等综合应用。鼓励港口建设数字化、模块化发展，实现建造过程智能管控。建设港口智慧物流服务平台，开展智能航运应用。应用区块链技术，推进电子单证、业务在线办理、危险品全链条监管、全程物流可视化等。

智慧港口的建设要义是通过新兴技术应用和商业模式创新的深度融合，实现港口运营智能化、海运物流协同化、供应链一体化和组织圈生态化，促进货物流、商流、信息流和资金流四流合一，全面优化港口的运行效率、提高服务质量、挖掘创新增值能力。近年来，大数据、物联网等新兴科技在港口领域深入运用与发展以及政府的有力引导，使得智慧港口的建设更加具有现实性意义。2022年初，公司分别与华为、中兴产业基金等签署商业市场合作协议，双方将充分发挥各自优势，在港口、云端自动化、智能闸口、智

能理货、物联网平台等多个场景展开深度合作、共同发展，不断提升港口的智慧化水平。

伴随着全球贸易的繁荣，新兴技术在航运业的广泛应用，全球疫情影响，公司智慧港航业务的发展也迎来了新的机遇与挑战。公司将不断深化与港口集团及头部企业等合作关系，融合多领域、多行业、多利益方优势，致力于建成高效的物流供应链一体化服务和有效的港口供应链金融服务体系，站在系统性、战略性和社会性的高度，全力打造港航产业链生态圈。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产品、经营模式及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07,263,586.90元，比上年同期下降36.09%；利润总额-89,456,591.84元，比上年同期上升50.6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0,379,690.39元，比上年同期上升53.73%。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深度挖掘交通智能化业务、智慧城市业务与“新基建”的融合发展效应，紧跟《十四五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发展趋势，以继续深耕智能交通为基础，积极探索智慧城市为导向，不断寻求新型产业模式和商业模式，助力公司全面转型升级。

高速公路信息化业务，面向高速公路运营管理、特大桥梁和特长隧道管理等领域，向客户提供从咨询规划到集软硬件开发、系统集成、运维服务等全套智慧高速信息化解决方案，业务范围覆盖收费结算、智慧营运、机电运维、出行服务等多个板块。报告期内，公司参与建设的北京至雄安新区高速公路河北段机电项目顺利通车运营，此项目是基于大数据和人工智能技术构建的“高速大脑”的重要组成部分，在解决高速公路交通量大、气候恶劣等极易发生交通事故和交通堵塞等场景中应用，公司为京雄高速提供车路协同、准全天候通行、综合运维等智能保障服务，实现管理决策科学化、路网调度智能化、出行服务精细化、应急救援高效化。目前，公司智慧高速网络布局覆盖北京、安徽、江苏、湖北、湖南、福建、陕西、江西、重庆、吉林、内蒙古、新疆等全国20多个省份，全国化战略纵深发展。

智慧城市业务，以“城市大脑”为核心，聚焦城市智慧建设、智慧民生、智慧环保等场景应用，围绕平安城市、智慧交通、智慧司法、智慧校园、智慧政务、智慧社区、智慧园区等核心产品建设，开发一系列智慧城市综合解决方案，实现城市的精细化管理与资源优化配置，提升城市现代化管理水平。报告期内，公司中标省内多个项目的智能化设计、施工及三网接入等全套智慧服务，以及国内多个智慧城市交通网络和智慧监狱项目。同时，公司不断开拓新市场，包括但不限于新疆、云南、河北、重庆等全国各地，力争加速形成项目示范效应，挖掘新一轮发展机遇。

港口航运信息化业务，依托全线产品和“港航云”数据平台，提供港口码头、港航物流、港航政务、港行服务为一体的智慧港口航运综合解决方案，建设港航大数据平台，为港航企业管控、分析、决策、应急指挥等管理目标提供数据支持，聚焦智慧港口、智慧航运、智慧物流、智慧监管四大板块着力发展推进。

公司积极搜集“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港航信息化建设需求，完善与中交建、中港湾、中远海等大型港口企业的合作机制。报告期内，公司与深汕小漠国际物流港、广州港物流公司、天津港、福州港务集团等达成合作，签署了武汉阳逻项目、武汉华中港航项目、宜昌枝城港项目、兰州多式联运项目等多个项目，其中武汉地区三个项目标志着公司打开中部市场，填补区域空白，树立了标杆工程，为今后在中部市场进行产品推广打下了坚实基础。

军工电子信息化业务，融合微波探测与数字技术，业务涵盖反恐维稳、智慧安防等，为消防、公安、特种部队、地震、安监、机场、海防等客户提供整套系统和解决方案。核心产品包括雷达整机、微波组件、专用仪器仪表、水声产品等。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微位移雷达项目的研发，该产品可对山体、边坡、轨道、涵洞、桥梁等微位移、滑坡等突发情况进行早期预警，传输实时数据信息。

（二）资产减值情况

公司于2018年完成对赛英科技100%股权的收购，形成商誉22,558.16万元。公司已于2020年度计提收购赛英科技产生的商誉减值准备15,204.79万元。报告期内，赛英科技经营业绩下滑未达预期，其未来经营状况和盈利能力存在不确定性。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及相关会计政策规定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聘请了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对赛英科技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经评估机构及审计机构进行评估和审计后确定，计提商誉减值准备7,353.36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华东电子与安康启云签订安康大数据产业园项目建设合同，支付履约保证金2,600万元；同时，华东电子将该项目房屋建筑工程承包给江苏南塘，并支付预付款3,000万元。后续，华东电子与安康启云解除承包合同。同时，鉴于华东电子与安康启云的合同已经解除，与江苏南塘的合作已经失去基础，华东电子要求解除与其签订的合同。另外，截至目前，赛英科技逾期未追回的对外财务资助1,000万元处于诉讼阶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及相关会计政策规定的要求，经评估机构及审计机构进行评估和审计后确定，计提减值准备3,250万元。

公司2021年度累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9,881.73万元。

（三）公司所属行业宏观经济形势、行业政策环境及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的行业情况”相关内容。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科技创新与行业资质优势

公司作为国内第一家以数字高速信息化为主营业务的上市企业，始终以“科学为尚”为企业的第一价值观，以数字技术创新为核心驱动力，积极探索人工智能、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新一代信息通信技术与交通运输、港口信息化、智慧城市、军工电子等业务领域的深度融合，致力于构建“智慧大交通+智

慧新城市”新模式。报告期内，公司不断探索业务发展的新模式、新市场、新机遇，以科技创新为公司未来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公司始终秉承科技创新的理念，拥有多项著作权和发明专利，主导、参与制定了多项行业标准及地方标准，在主营业务领域，拥有较为齐全、级别较高的行业资质及专业认定，包括“国家高新技术企业”、“CMMI5（软件成熟度模型最高级别）”、“CS4（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公路交通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安防一级”、“ITSS（信息技术服务标准）二级”、“电子与智能化专业一级”、“国家级两化融合体系认证企业”、“2021年安徽省软件企业核心竞争力企业”等多项行业证书。

2、产品定制化与客户精细化优势

公司秉持“以客户为中心”的原则，针对业主不同维度的产品需求，有效的发挥公司在大交通全产业链的优势，通过从全局考虑业主需求，从而实现“人无我有，人有我精”定制化竞争模式，形成精准刻画客户需求，提供满足客户多维需求的定制化产品和紧跟技术更新迭代的售后维保服务的新业态。

公司通过专注于细分行业内市场，把握不同细分市场的需求，为不同目标的细分市场提供差异化服务；关注市场需求动向，及时调整公司的技术研发方向及目标，加大对技术的研发支出，通过不断的技术创新，保持产品定制化优势。

3、产业赋能与协同优势

经过20余年的深耕发展，公司在智慧交通、智慧港航、智慧城市等领域已拥有较为完整的服务体系。通过为客户提供系统建设、软件开发、产品研制、数据管理、运营维护等全方位的定制化、差异化服务，使公司各项业务充分发挥资源聚集优势和业务协同效应。使得各产业间互相协同、互相赋能，以数字信息化赋能高速公路、以智慧升级赋能港口航运，各产业互相携手拓宽业务领域，拓展业务版图，提升企业整体价值。

目前，公司积极推进现有技术 with 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新型技术的融合，依托既有的技术优势和优质客户资源，积极探索业务结构和商业模式创新，构建行业产业链生态圈，不断推动企业转型升级。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007,263,586.90	100%	1,575,948,973.29	100%	-36.09%
分行业					
高速公路	677,878,972.73	67.30%	1,130,383,719.73	71.73%	-40.03%
港口航运	150,261,831.30	14.92%	107,226,167.85	6.80%	40.14%
城市智能交通	74,649,277.51	7.41%	149,615,159.52	9.49%	-50.11%
智能安防	28,207,017.56	2.80%	48,288,998.47	3.06%	-41.59%
军工电子	49,002,880.43	4.86%	97,685,891.84	6.20%	-49.84%
其他	27,263,607.37	2.71%	42,749,035.88	2.71%	-36.22%
分产品					
系统集成	738,477,432.14	73.32%	1,169,004,964.23	74.18%	-36.83%
技术服务	136,261,333.61	13.53%	196,812,976.29	12.49%	-30.77%
技术转让	34,527,954.69	3.43%	76,327,185.71	4.84%	-54.76%
产品销售	97,996,866.46	9.73%	133,803,847.06	8.49%	-26.76%
分地区					
安徽省内	422,132,642.39	41.91%	722,605,405.93	45.85%	-41.58%
安徽省外	585,130,944.51	58.09%	853,343,567.36	54.15%	-31.43%
分销售模式					
直销	1,007,263,586.90	100.00%	1,575,948,973.29	100.00%	-36.09%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49,009,062.40	212,218,564.99	225,496,687.16	420,539,272.35	265,749,933.17	337,619,392.67	272,835,755.66	699,743,891.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407,324.64	20,851,387.89	6,483,799.12	-103,307,552.76	-8,240,061.67	29,584,607.95	23,583,299.95	-240,250,850.15

说明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发生的原因及波动风险

公司客户以各地公路管理部门、港航企业集团、大型军工集团为主，该部分客户通常实行预算决算体制，对信息化项目的购买遵守较为严格的预算管理和采购制度，大多在上个自然年度的年底或当年年初进行资金的预算、审批和采购计划的制定，下半年才开始具体的设备采购、项目验收等，由此导致公司营业收入及经营活动现金流呈现明显的季节性特征，通常上半年收入较少，大部分收入在下半年实现。

（2）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客户所处行业						
高速公路	677,878,972.73	556,874,893.04	17.85%	-40.03%	-36.67%	-4.36%
港口航运	150,261,831.30	86,623,672.30	42.35%	40.14%	5.42%	18.98%
城市智能交通	74,649,277.51	59,286,287.59	20.58%	-50.11%	-48.00%	-3.21%
智能安防	28,207,017.56	21,961,950.53	22.14%	-41.59%	-50.38%	13.80%
军工电子	49,002,880.43	22,058,625.49	54.99%	-49.84%	-35.96%	-9.75%
其他	27,263,607.37	21,183,351.74	22.30%	-36.22%	-36.48%	0.31%
合计	1,007,263,586.90	767,988,780.69	23.75%	-36.09%	-35.33%	-0.89%
分产品						
系统集成	738,477,432.14	641,050,850.93	13.19%	-36.83%	-32.30%	-5.80%
技术服务	136,261,333.61	76,191,086.05	44.08%	-30.77%	-46.22%	16.07%
技术转让	34,527,954.69	10,427,375.31	69.80%	-54.76%	-70.98%	16.87%
产品销售	97,996,866.46	40,319,468.40	58.86%	-26.76%	-36.02%	5.95%
合计	1,007,263,586.90	767,988,780.69	23.75%	-36.09%	-35.33%	-0.89%
分地区						
安徽省内	422,132,642.39	320,728,148.24	24.02%	-41.58%	-39.36%	-2.78%
安徽省外	585,130,944.51	447,260,632.45	23.56%	-31.43%	-32.09%	0.74%
合计	1,007,263,586.90	767,988,780.69	23.75%	-36.09%	-35.33%	-0.89%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系统集成	外购材料及工程劳务	588,834,960.90	91.85%	872,644,043.82	92.15%	-32.52%
系统集成	人工费	22,986,640.76	3.59%	33,718,745.24	3.56%	-31.83%
系统集成	其他	29,229,249.27	4.56%	40,572,135.76	4.28%	-27.96%
系统集成	小计	641,050,850.93	100.00%	946,934,924.82	100.00%	-32.30%
技术服务	外购材料及工程劳务	20,860,264.56	27.38%	33,502,454.36	23.65%	-37.74%
技术服务	人工费	35,018,702.87	45.96%	67,787,568.69	47.84%	-48.34%
技术服务	其他	20,312,118.62	26.66%	40,394,605.27	28.51%	-49.72%
技术服务	小计	76,191,086.05	100.00%	141,684,628.32	100.00%	-46.22%
技术转让	外购材料及工程劳务	1,678,255.80	16.09%	5,886,746.33	16.38%	-71.49%
技术转让	人工费	4,850,338.96	46.52%	16,851,101.58	46.90%	-71.22%
技术转让	其他	3,898,780.55	37.39%	13,191,259.79	36.71%	-70.44%
技术转让	小计	10,427,375.31	100.00%	35,929,107.70	100.00%	-70.98%
产品销售	外购材料及工程劳务	32,708,155.21	81.12%	51,959,891.34	82.46%	-37.05%
产品销售	人工费	6,446,301.02	15.99%	9,276,894.22	14.72%	-30.51%
产品销售	其他	1,165,012.17	2.89%	1,778,105.42	2.82%	-34.48%
产品销售	小计	40,319,468.40	100.00%	63,014,890.98	100.00%	-36.02%

说明

无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主营业务成本构成

单位：元

成本构成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外购材料及工程劳务	644,081,636.47	83.87%	963,993,135.85	81.17%	-33.19%
人工费	69,301,983.61	9.02%	127,634,309.73	10.75%	-45.70%
其他	54,605,160.61	7.11%	95,936,106.24	8.08%	-43.08%
小计	767,988,780.69	100.00%	1,187,563,551.82	100.00%	-35.33%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安徽光大保险代理有限责任公司于本期转让其全部股权，报告期末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302,344,963.37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0.02%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52,157,069.83	15.11%
2	第二名	43,981,061.34	4.37%
3	第三名	40,322,364.11	4.00%
4	第四名	38,455,653.11	3.82%
5	第五名	27,428,814.98	2.72%
合计	--	302,344,963.37	30.02%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96,122,813.40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0.55%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20,629,093.57	2.26%
2	第二名	19,975,757.96	2.19%
3	第三名	19,121,599.00	2.10%
4	第四名	18,340,840.36	2.01%
5	第五名	18,055,522.51	1.98%

合计	--	96,122,813.40	10.55%
----	----	---------------	--------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61,230,450.85	56,538,351.48	8.30%	
管理费用	122,934,224.94	124,884,860.60	-1.56%	
财务费用	-6,442,161.33	-5,777,474.45	-11.50%	主要系本期获取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77,303,856.15	75,895,734.59	1.86%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高速公路信息感知与交互服务平台	将整条高速的各种数据进行汇聚、处理和分析，通过高精度地图和定位、视觉 AI、交通优化算法等先进技术，提供“感知、分析、决策、控制、服务”全链路支持。	在研	利用取消省界站后收费数据、道路外场采集数据等进行数据感知分析，为高速公路营运过程提供数据交互服务；构建高速公路信息感知与交互服务平台。	对取消省界站后的各种数据的感知、融合应用的研究，走在了业主管理单位的前面，提前从业主角度去发现研究大数据方面的应用，更加夯实公司在高速公路业务理解方面的优势。
基于智能网联公路 ATC 无人收费系统研究	实现车辆自动进站引导、自动发卡或自助缴费，建立完善的站级健康监测系统，实现无人值守稳定可靠运行，提高运行效率，有效降低运行成本。	在研	运用车道设备监测技术、设备联动及远程控制技术、手持机技术、动环监测技术、电源管理技术，并结合收费软件的调整及远程运维，打造一个无人值守式的收费站。	走在无人收费趋势的前端，研究无人值守收费站，加强了相关方面的业务理解，同时为后续的建设积累技术优势。
智慧高速关键技术架构研究	智慧高速作为新型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的核心场景之一，集成应用 5G、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兴技术，推进高速公路传统基础设施系统升级迭代，是推动交通领域绿色、智能转型的基础，更是落实交通强国战略的重要切入口。本项目的研究为公司参与智慧高速建设积累技术	在研	对 5G、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兴技术在智慧高速中应用场景、实现方式进行研究。	智慧高速的建设是大趋势，而智慧高速涉及很多的新业务、新技术的应用。本项目的研究，让公司在智慧高速建设方面有大量关键技术研究领先的优势、在研究技术的同事也研究了对应的应用场景，在业务理解上也有了很好的积累。很好地提升了

	竞争优势。			公司在智慧高速建设方面的竞争力。
公路数智化康养平台	建设公路数智化康养平台,实现公路资源数字化、智能化,逐步实现公路规划、建设、养护、管理等诸多环节的智慧化管理。	在研	以全生命周期信息融合、业务协同为基础,综合利用大数据、物联网、云计算等新一代技术,提供包括感知、分析、评定、决策等管理云服务,通过各类模型算法,深度挖掘分析公路养护工程中的各类数据,为管理者提供决策依据,全面推进智慧公路发展。	构建了先进的公路养护信息化方面的建设方案和产品。形成先进的公路养护产品线,可在高速和国省干道多方面进行推广,丰富了公司的产品线,拓宽了公司的业务面。
华东集装箱智能码头操作系统 V7.5	提升已有的软件或者模块的产品化程度,减少实施过程中的二次开发成本,以达到降低人工和时间成本的目的。	在研	本产品市场定位就立足于面向国内国际市场,提供智能策划、智能调度、设备远控、实时监控和 3D 仿真系统的一整套自动化码头 TOS 产品。	该产品定位于高端集装箱码头市场,国内外新建码头虽然较少,但传统码头改造的商机甚多,除对公司的 TOS 产品有很大的拉动作用外,还会带来其他直接的经济效益;对提高公司的综合实力和树立更好的品牌也具有举足轻重的价值。
智能理货系统 V2.1	提升已有的软件或者模块的产品化程度,减少实施过程中的二次开发成本,以达到降低人工和时间成本的目的。	在研	对岸边作业流程,相机调用,预置位配置,目标识别,验残等功能进行升级改造,并将所有模块迁移到 Linux 系统下;提升识别方案,改进图像处理算法,改进集装箱号箱型的识别,引入二维码,提升车顶号识别的可靠性。增加对箱门朝向,危品标记,铅封,舱盖板的目标识别,以及对寄桥作业方式的识别等。	岸边理货系统目前市场需求旺盛,能够在未来 3 至 5 年内给公司带来可观的效益。能够丰富公司的产品线,提升竞争力。同时通过对岸边理货的改造,能够带来更多的对机械的理解,有助于推进自动化堆场的开展。
华东港口资产管理系统 5.1	提升已有的软件或者模块的产品化程度,减少实施过程中的二次开发成本,以达到降低人工和时间成本的目的。	在研	提升 HD-EAM 产品的核心竞争力,增强用户粘性,增加产品销售收入,进一步缩短实施周期,降低实施成本,提高产品利润。提升产品附加值,为用户切实创造价值。	"建立 EAM 产品化发展的战略目标,由以往的项目开发模式升级为产品研发模式,持续对产品的市场、业务、运营等领域进行调研和分析,合理把控产品规划,不断加强产品的竞争力。
华东云仓储	提升已有的软件或者模块的产	在研	产品面向中小型立体普货	实现货架仓库的基本管理功

管理系统	品化程度,减少实施过程中的二次开发成本,以达到降低人工和时间成本的目的。		仓库,实现部署云端化、服务 saas 化、仓储信息化、操作终端化、数据接口化、统计图形化。面向其他类仓库,能够快速改造,个性化开发。突出终端操作与平面可视化管理。	能;辅助仓库管理人员对仓库进行科学有效的管理;支持移动端验货、上架等操作;对接 ERP、TOS、TMS、场站、物流等上下游系统;为达到仓库作业信息化、自动化夯实基础。
件杂货 AI 智能理货系统 1.0	提升已有的软件或者模块的产品化程度,减少实施过程中的二次开发成本,以达到降低人工和时间成本的目的。	在研	木材吨袋个数抓拍率达到 99%以上。全天候(包括雨、雾、强光、弱光等环境)作业时,识别准确率必须在 95%以上。从开始识别到识别结果传输中央监控系统要求在 10 秒内完成。	通过专业化、自动化、智能化的理货系统,合理分解工作中的各个环节,提高管理水平和工作效率,同时提高对客户的服务水平,从而改进理货效率、改善理货环境、保障安全生产,实现木材理货作业的智能化。
华东智能闸口 3.1	提升已有的软件或者模块的产品化程度,减少实施过程中的二次开发成本,以达到降低人工和时间成本的目的。	在研	完成识别模块的平台迁移,由 Windows 系统迁至 Linux 系统;规范 Redis 消息格式,兼容不同的系统模块,提供对外的消息服务接口;提升车头、危化品、铅封等的识别率;丰富硬件品牌、型号,实现灵活部署,提升兼容性和可适应性。	闸口产品具有较高的收益,而且在客户观念转变后回收期较快,因此,闸口系统的不断升级完善,对码头是一个很好的宣传窗口,对公司的品牌也具有较大的推动力。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1 年	2020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798	821	-2.80%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60.14%	56.39%	3.75%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	---	---
本科	638	656	-2.74%
硕士	42	46	-8.70%
其他	118	119	-0.84%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	---	---
30 岁以下	239	246	-2.85%
30~40 岁	485	492	-1.42%
其他	74	83	-10.84%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1 年	2020 年	变动比例
--	--------	--------	------

研发投入金额（元）	77,303,856.15	75,946,170.44	1.7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7.67%	4.82%	2.85%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1,931,789.24	-10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2.54%	-2.54%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研发资本化金额	相关项目的基本情况	实施进度
------	---------	-----------	------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77,996,576.78	2,604,377,023.13	-43.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56,965,202.03	2,527,266,183.35	-38.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968,625.25	77,110,839.78	-202.4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9,289,793.00	708,497,277.98	7.1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7,955,719.81	781,423,474.79	-3.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4,073.19	-72,926,196.81	101.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500,227.63	27,557,874.29	32.4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641,076.04	63,388,142.03	-29.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40,848.41	-35,830,267.74	77.2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5,775,401.02	-31,648,581.87	-171.0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下降15,607.95万元，降幅202.41%，主要系公司本期收入下滑及支付货款所致。

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上涨7,426.03万元，增幅101.83%，主要系公司本期收回结构性存款所致。

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上涨2,768.94万元，增幅77.28%，主要系公司本期新增借款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9,818,809.21	-10.98%	持有、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及购买结构性存款产生的收益	不具有可持续性
资产减值	-73,533,615.09	82.20%	计提商誉减值准备所致	不具有可持续性
营业外收入	587,998.40	-0.66%	奖励款等	不具有可持续性
营业外支出	1,269,174.76	-1.42%	资产损坏报废损失等	不具有可持续性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1 年末		2021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748,675,161.18	26.88%	846,429,419.82	29.78%	-2.90%	
应收账款	634,593,550.58	22.78%	695,979,689.42	24.48%	-1.70%	
合同资产	88,221,401.90	3.17%	119,557,978.81	4.21%	-1.04%	
存货	470,666,221.91	16.90%	301,312,838.29	10.60%	6.30%	主要系公司本期未完工项目增加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97,714,230.15	3.51%	97,903,524.72	3.44%	0.07%	
长期股权投资	5,328,945.92	0.19%	6,044,853.90	0.21%	-0.02%	
固定资产	231,102,979.33	8.30%	248,151,984.26	8.73%	-0.43%	
在建工程	69,494,323.83	2.49%	58,799,995.49	2.07%	0.42%	
使用权资产	1,023,147.34	0.04%			0.04%	主要系执行新租赁准则形成。
短期借款	34,676,219.18	1.24%	25,467,923.09	0.90%	0.34%	主要系公司本期子公司借款、应收账款保理融资形成。
合同负债	156,054,571.63	5.60%	113,317,762.52	3.99%	1.61%	主要系在执行合同未达验收条件,预收客户款项的增加所致。
租赁负债	1,224,940.11	0.04%			0.04%	主要系执行新租赁

						准则形成。
--	--	--	--	--	--	-------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元）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0,075,578.15	票据、保函保证金等
应收账款	9,650,000.00	办理云证融资保理业务
固定资产	79,554,548.47	子公司烟台华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安徽汉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为保函、融资授信等抵押
投资性房地产	7,527,388.01	子公司烟台华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为保函、融资授信等抵押
合计	126,807,514.63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4	非公开发行	36,195	4,403.56	36,196.99	0	7,739.14	21.38%	0	-	0
2018	非公开发行	16,639.1	503.35	7,635.65	0	0	0.00%	9,003.45	存放募投资金监管专户	0
合计	--	52,834.1	4,906.91	43,832.64	0	7,739.14	14.65%	9,003.45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2018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在未履行相关程序即对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额度的情形，公司已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对未授权闲置募集资金和超额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进行了事后确认。除上述事项外，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况。2021 年 10 月 13 日，深圳证券交易所针对公司上述违规事项出具了《关于对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函》（公司部监管函（2021）第 157 号）；2022 年 4 月 12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安徽监管局针对公司上述违规事项及其他事项出具了《关于对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2022〕10 号）。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港口物流软件及信	否	9,014	8,220.4		8,220.4	100.00	2018 年	880.29	否	否

息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1		1	%	12月31日			
基于 TD-LTE 技术的企业网通讯终端产业化建设项目	否	4,055	3,762.99		3,762.99	100.00%	2018年12月31日	257.44	否	否
智能路网管理系统建设项目	是	6,692	4,021.87		4,021.87	100.00%	2019年06月30日	284.73	是	否
交通运输智慧信息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是	8,213	5,374		5,374	100.00%	2018年12月31日	-680.79	否	否
市场营销和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否	4,221	4,002.18		4,002.18	100.00%	2018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大路网运营管理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否		939.76	4.18	939.76				不适用	是
赛英科技微位移雷达生产线建设项目	否	16,460	16,460	503.35	7,635.65	46.39%	2022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4,000	4,000		4,001.99	100.00%			不适用	否
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否		5,873.79	4,399.38	5,873.79	100.0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52,655	52,655	4,906.91	43,832.64	--	--	741.67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52,655	52,655	4,906.91	43,832.64	--	--	741.67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1）港口物流软件及信息服务平台建设项目，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已建成达产。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决定将该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将结余的募集资金从募集资金专户中转出至自有资金账户，同时相应注销募集资金专户。本项目报告期内未达预计效益，主要是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的疫情影响，其中海外项目受影响较大。（2）基于 TD-LTE 技术的企业网通讯终端产业化建设项目，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已建成达产。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决定将该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将结余的募集资金从募集资金专户中转出至自有资金账户，同时相应注销募集资金专户。本项目报告期内未达预计效益，主要是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的疫情影响，其中海外项目受影响较大。（3）智能路网管理系统建设项目，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此项目按照投入运行计算达到预计收益。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p>									

	<p>议、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决定将尚未投入该项目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为“大路网运营管理服务平台建设项目”。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将该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转入“大路网运营管理服务平台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专户，同时相应注销该项目募集资金专户。（4）交通运输智慧信息服务平台建设项目，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此项目按照投入运行计算达到预计收益。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决定将尚未投入该项目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为“大路网运营管理服务平台建设项目”。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将该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转入“大路网运营管理服务平台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专户，同时将“交通运输智慧信息服务平台建设项目”中“公众出行服务和汽车后市场服务”子项目进行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相应注销该项目募集资金专户。（5）市场营销和服务网络建设项目，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已建成达产。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决定将该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将结余的募集资金从募集资金专户中转出至自有资金账户，同时相应注销募集资金专户。（6）大路网运营管理服务平台建设项目：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此项目已终止。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决定终止“大路网运营管理服务平台建设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将该项目进行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时相应注销该项目募集资金专户。</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随着国家取消高速公路省界收费站政策刺激效应的逐渐消退，高速公路 ETC 市场容量基本饱和，“大路网运营管理服务平台建设项目”的市场环境已发生重大变化，在短期内难以继续投入及为公司带来效益。因此，公司综合考虑了目前现状、公司发展战略等因素，决定终止“大路网运营管理服务平台建设项目”并将终止后的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p>适用</p> <p>以前年度发生</p> <p>（1）公司 2015 年 6 月 26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募集资金建设项目进度安排，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交通运输智慧信息服务平台建设项目”中“公众出行服务和汽车后市场服务”子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为对“互联网+”交通产业进行投资，即使用 2,400 万元与安徽省高速公路联网运营有限公司和安徽天行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安徽行云天下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设立后，“交通运输智慧信息服务平台建设项目”中“公众出行服务和汽车后市场服务”子项目的实施主体将由公司变更为控股子公司安徽行云天下科技有限公司，该子项目的实施地点也由合肥市高新区皖水路 589 号变更为合肥市高新区天通路 10 号软件园 3 号楼 210 室。</p> <p>（2）公司 2015 年 8 月 7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过决议：①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港口物流软件及信息服务平台”建设项目之“物流信息服务平台建设”建设子项目的实施主体由安徽皖通科技的全资子公司烟台华东电子软件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东电子）变更为华东电子的全资子公司烟台华东数据科技有限公司，该子项目的实施地点也由烟台市莱山区迎春大街 133 号变更为烟台高新区蓝海路 1 号 4 号楼；②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港口物流软件及信息服务平台建设项目”之“港口物流软件产品升级与开发”子项目的实施主体由华东电子变更为华东电子的全资子公司烟台华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东科技”）；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于 TD-LTE 技术的企业网通讯终端产业化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由华东电子变更为华东科技。该两个子项目的实施地点也由烟台市莱山区迎春大街 133 号变更为烟台高新区科技大道 69 号创业大厦。</p>

	<p>(3) 公司 2016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将“港口物流软件及信息服务平台建设项目”之“物流信息服务平台建设”子项目、“港口物流软件及信息服务平台建设项目”之“港口物流软件产品升级与开发”子项目和“基于 TD-LTE 技术的企业网通讯终端产业化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分别由烟台高新区蓝海路 1 号 4 号楼和烟台高新区科技大道 69 号创业大厦统一变更为烟台高新区海越路以西、科技大道以北地块。</p> <p>(4) 公司 2016 年 9 月 21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过决议：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港口物流软件及信息服务平台建设项目”之“物流信息服务平台建设”子项目的实施主体由全资子公司烟台华东电子软件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东电子）的全资子公司烟台华东数据科技有限公司变更为华东电子的全资子公司烟台华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此项变更不涉及实施地变更。</p> <p>(5) 公司 2017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交通运输智慧信息服务平台建设项目”中“公众出行服务和汽车后市场服务”子项目的实施地点由合肥市高新区天通路 10 号软件园 3 号楼 210 室变更为合肥市高新区天达路 71 号华亿科学园 E1 座 4 楼 402。</p> <p>(6) 公司 2019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将募集资金项目“智能路网管理系统建设项目”、“交通运输智慧信息服务平台建设项目”两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余的募集资金及部分利息 5,666.16 万元用途变更为用于“大路网运营管理服务平台建设项目”。</p> <p>(7) 公司 2021 年 8 月 27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终止“大路网运营管理服务平台建设项目”并将终止后的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 4,869.18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在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以前，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进行，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由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先行投入的自筹资金金额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出具了《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14]005008 号）。依据该鉴证报告，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自筹资金共计人民币 1,203.90 万元。</p> <p>在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以前，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进行，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赛英科技有限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先行投入的自筹资金金额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出具了《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19]001434 号）。依据该鉴证报告，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自筹资金共计人民币 1,488.37 万元。</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适用</p> <p>(1) 公司 2014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的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安排，2014 年 12 月将闲置募集资金 15,000 万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在公司中标项目实施过程中，提供前期设备采购资金和支付相关应付账款。该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于 2015 年 12 月 18 日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p> <p>(2) 公司 2015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按照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安排，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拟将当前闲置募集资金 14,000 万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用于在公司中标项目实施过程中，提供前期设备采购资金和支付相关应付账款。该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于 2016 年 12 月 23 日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p>

	<p>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p> <p>(3) 公司 2017 年 1 月 13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安排, 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拟将当前闲置募集资金 7,000 万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用于在公司中标项目实施过程中, 提供前期设备采购资金和支付相关应付账款。该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p>适用</p> <p>(1) 各项目结余金额 (含利息): 港口物流软件及信息服务平台建设项目结余金额 972.88 万元, 基于 TD-LTE 技术的企业网通讯终端产业化建设项目结余 444.42 万元, 市场营销和服务网络建设项目结余 351.96 万元, 交通运输智慧信息服务平台建设项目”中“公众出行服务和汽车后市场服务”子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197.68 万元; (2) 结余原因: 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 公司优化资源配置、合理安排施工, 进一步提升了项目建设效率; 公司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本着合理、有效、节约的原则谨慎使用募集资金, 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 节约了项目建设费用, 形成了资金节余; 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利息收入。</p>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p>(1) 将“港口物流软件及信息服务平台建设项目”、“基于 TD-LTE 技术的企业网通讯终端产业化建设项目”、“市场营销和服务网络建设项目”结项, 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 1,769.26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 将“交通运输智慧信息服务平台建设项目”中“公众出行服务和汽车后市场服务”子项目进行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 197.68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 将募集资金项目“智能路网管理系统建设项目”、“交通运输智慧信息服务平台建设项目”两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募集资金部分利息 105.01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4) “大路网运营管理服务平台建设项目”终止, 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 4,869.18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p>详见上述“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p>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大路网运营管理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智能路网管理系统建设项目/交通运输智慧信息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939.76	4.18	939.76			0	不适用	否
合计	--	939.76	4.18	939.76	--	--	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为响应国家“进一步促进物流降本增效，将推动取消高速公路省界收费站”的政策，以及高速路网从省级上升到国家级路网的管理方向，鉴于原募投项目中“智能路网管理系统建设项目”和“交通运输智慧信息服务平台建设项目”按照投入运行计算达到预计收益，公司于2019年4月22日、2019年5月1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尚未投入“智能路网管理系统建设项目”、“交通运输智慧信息服务平台建设项目”两个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及部分利息5,666.16万元（其中本金5,339.14万元，利息金额327.02万元）用途变更为用于“大路网运营管理服务平台建设项目”。公司分别于2019年4月23日、2019年5月17日披露了《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30）、《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5）、《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47）。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大路网运营管理服务平台建设项目在项目建设期受市场环境变化的影响，导致投资进度延缓，未达到计划投资进度。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随着国家取消高速公路省界收费站政策刺激效应的逐渐消退，高速公路ETC市场容量基本饱和，“大路网运营管理服务平台建设项目”的市场环境已发生重大变化，在短期内难以继续投入及为公司带来效益。因此，公司综合考虑了目前现状、公司发展战略等因素，终止“大路网运营管理服务平台建设项目”并将终止后的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分别于2021年8月30日、2021年9月29日披露了《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151）、《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56）、《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165）。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	------	------	------	-----	-----	------	------	-----

烟台华东电子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子与信息等	60,000,000	548,827,877.80	307,008,018.85	154,183,921.97	-21,013,109.93	-13,920,298.27
安徽汉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子与信息等	50,500,000	306,481,346.11	148,775,761.28	244,288,685.38	23,187,781.07	20,762,908.57
成都赛英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军工电子产品	115,000,000.00	350,677,520.83	318,702,372.79	49,002,880.43	-16,989,550.92	-15,147,445.25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发展战略

2022年，公司将坚定贯彻落实交通强国决策部署，继续肩负“科技让出行更美好”的伟大使命，以人工智能、物联网、大数据为技术驱动，聚焦高速、港航、智慧城市等智慧化全系场景服务，构建大交通智慧生态体系，努力成为中国一流的交通信息化系统方案服务商，为推动国家交通领域数字化转型做出更大贡献。

（二）2022年经营计划

1、加大技术研发总投入，稳固科技研发软实力

2022年，公司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成立并加强集团软件中心建设，建立完整高效的研发体系，确保市场优势。

公司将继续围绕公司发展战略，进一步提升研发效率，加强对人工智能、大数据、物联网等前沿技术研究和应用，大力推动技术和商业模式创新项目，在交通、港航、安防等产业领域持续探索新产品、新服务、新平台的研发与应用。优化公司业务组合，加速公司数字化转型与升级，推进业务中台与数据中台的建设，强化数据驱动业务能力构建，创新业务发展模式。

同时，公司将不断推进科技成果转化，运用新一代信息技术，重点打造面向城市民生服务和城市管理的城市大数据资源共享技术支撑平台和规模化市场应用，为公司的业务升级和发展提供强大的技术和产品

支撑能力，同时以期达到进一步稳固公司技术市场优势。

2、发挥产业聚合互助优势，推动公司业务转型升级

公司将继续充分发挥资源聚集优势和业务协同效应，推动公司各业务板块融合发展，建立高效协作机制；加强内部在业务创新、渠道拓展、基础技术、客户资源等多方面的跨板块协同合作，资源共享，促进组织资源高效利用；深化集团化协同运作的业务结构（三大业务中心），增强企业运营效率，提升决策力、执行力与组织活力，从而提升公司经营效率。促进各业务协同增效，充分发挥产业链聚合优势，推动企业转型升级。

3、优化核心人才梯队建设，推动企业文化全面升级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科学为尚”的文化基底，人才发展是企业第一发展力。公司将大力推进核心技术人才梯队建设工作，不断加大人力资源开发力度，提升人才管理水平，以精英人才的项目建设经验带动新人，以公司优良的企业文化完善的激人才培养制度吸引高潜人才，不断为公司吸纳、培养“专业化、年轻化、市场化”的人才队伍，为公司在行业内的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公司将继续完善价值分配体系，创造良性的竞争环境，确立“能力决定岗位，价值决定分配”的激励机制，激发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让员工享受企业的发展红利，打造出强有力的作战队伍。

4、深化管理改革创新，提升新时代管理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调整业务架构，集中公司资源实力。以提升公司整体业务能力为初衷，以弱化原有三大事业部格局、成立三大业务中心为抓手，全面深化改革。报告期内已成立集团客户中心、集团交付中心，并于2022年初成立集团软件中心。此项改革将有效打破事业部之间存在的资源壁垒，集中业务资源，围绕三大业务中心展开经营工作，为公司业务效率提升作出新突破，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探索新方式。

集团客户中心旨在集中并盘活项目资源，调配资源互补互促；统一项目资源归口，统一项目市场管理；提升项目管理效率，加快项目推进速度。集团交付中心旨在整合人力，充分利用业务核心人力资源，减少人员的重叠性。集团软件中心旨在打破目前三大事业部各自的经营指标及成本限制了各自的研发团队导致机会错失的现状，成立软件中心，专心研发技术，提升核心竞争力，为公司的未来创造更多可能。

2022年，公司将进一步推进项目精细化管理和法人集约化管理，横纵向业务统筹管理，建立集团化协同运作的业务结构，增强企业运营效率，提升决策力、执行力与组织活力，以提升公司经营效率；优化集团化发展理念，进一步健全完善内控体系，增强风险防范能力，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持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以高度的规范意识、严密的制度体系、有力的贯彻执行不断推动公司健康合规运行，提升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和整体质量。

5、守正夯实主营业务发展，开源探索业务新曲线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应对市场变化，成立“北京业务总部”，协同合肥总部形成“全国双中心”业务模式，旨在加快省外市场拓展，走出安徽、辐射全国。

2022年，公司将围绕“三大业务中心”，夯实主营业务发展。同时依托北京业务总部，审慎外延，实现产业扩张，开拓外部多元化市场，探索第二生命曲线。公司将做好前瞻性、战略性布局，不断加强对市场的研究，加强既有内部产品和外部市场资源的业务整合和职能支持体系的共享融合，以进一步提升内部运营效率，促进内生业务的不断增长；在市场资源方面协同发力，深耕智慧交通和智慧城市，形成深度覆盖全国的市场渠道和营销服务网络，并有力地拓展海外市场，推动公司的国际化进程；持续探索和规划并购与战略合作，围绕智慧交通领域获取核心技术、高端人才、市场渠道等优质资源，进行优势互补，实现公司的跨越式发展。

（三）企业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季节性波动风险

公司所处智能交通、军工电子行业，下游客户主要是各级交通管理部门、港航企业集团、国内军工配套企业等。该部分客户通常实行预算管理及集中采购制度，对信息化项目的购买遵守较为严格的预算管理和采购制度，大多在上个自然年度的年底或当年年初进行资金的预算、审批和采购计划的制定，下半年才开始具体的设备采购、项目验收等，由此导致公司营业收入及经营活动现金流呈现明显的季节性特征。

公司将密切把握客户需求趋势、不断加大科技研发力度，优化和丰富产品结构，保持信息化产品的技术领先优势；进一步优化营销体系，加大国内渠道及海外拓展力度，不断加强客户积累，积极拓展潜在客户市场；采取多元化市场策略，依托既有的市场资源优势，不断培育新型盈利模式和盈利渠道，努力降低季节性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2、部分资质证书到期换证延迟风险

公司作为技术创新型企业，拥有各类行业资质及相关证书，但受证书换发及续发评估体系以及公司自身存在的问题影响，公司部分资质证书存在到期换证延迟风险，可能对公司经营业务造成影响。报告期内，子公司赛英科技装备承制单位资格到期后未及时取得新的证书，由此导致赛英科技经营业绩下滑，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变更也将给军工资质存续带来一定的影响。

公司将密切关注各项资质证书有效期，及时跟进资质换证及续期相关工作，并加强对各子公司资质管理，提前做好资质到期换证前置工作，规避资质到期风险及妥善处理好资质存续风险。

3、人力资源风险

作为高新技术企业，企业发展高度依赖人力资源，公司经过多年的快速发展，已形成了自身的人才培养体系，拥有一支具有丰富行业经验、专业化水平高的员工队伍，公司积极倡导以人为本的企业观，为人才的培育与发展提供良好的环境，对人才具有较强的凝聚力。但是，随着行业竞争的日趋激烈，对优秀人

才的争夺亦趋于激烈，人力资源成本上涨较快，公司虽然具有良好的人才引入制度和比较完善的激励机制，但不排除无法及时引进合适人才，从而对公司经营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将通过不断优化用人机制和薪酬体系，调研同行对标企业的薪资标准、福利水平等，结合公司现状，制定符合行业新标准的薪酬体系，做到各项与薪酬、补贴相关的调整有理可依、有据可循。让员工享受公司发展带来的红利，实现公司与员工共同进步、共同发展。

4、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公司客户多为国有控股企业、各地政府交通管理部门、高速公路建设单位、军工企业等，这类客户均具有可靠的信誉及资金实力，应收账款总体质量良好，但如果未来公司主要客户受行业政策影响或经营情况发生较大变化，仍然存在应收账款不能按合同及时收回或发生坏账的风险。应收账款发生损失将对公司资金周转及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制定了严格的应收账款管理制度，对客户的市场地位、资金实力、信誉度、双方合作情况等多方面进行综合评估并制定账期策略，有效保证应收账款回收的安全，最大限度地降低坏账风险；另外，针对现有规模较大的应收账款，公司加大催收考核力度，明确催收责任岗位，加强对超账期的应收账款进行催收和清理，控制应收账款的规模，努力降低应收账款回收带来的风险。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1年05月20日	公司会议室	其他	其他	通过“皖通科技投资者关系”小程序参与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公司生产经营和未来发展情况	皖通科技：2021年5月20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http://irm.cninfo.com.cn)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坚持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不断巩固和完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之间权责明确、相互制衡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巩固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成果，充分发挥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在公司治理机制中的作用。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交所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和修订的治理制度：

披露日期	制度名称	披露载体
2021-04-28	公司章程（2021年4月）	巨潮资讯网
2021-08-30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2021年8月）	巨潮资讯网
2021-10-28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离任审计制度	巨潮资讯网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议事程序，确保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股东权利。公司股东大会均有律师出席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公司的重大决策均由股东大会依法作出决议。

（二）关于控股股东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处于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状态，公司第一大股东为西藏景源。公司股东能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依法行使股东权利，承担股东义务，不存在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情形，不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三）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规定行使职权、履行职责，切实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报告期内，董事会成员谨慎、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积极出席董事会会议，对公司定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保证公司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按照实施细则履行职责，针对年报审计、聘任外部审计机构、内部控制、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考核结果、提名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人选等事项出具专项意见。

（四）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履行职责。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内部控制、定期报告编制与披露、公司财务状况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行为及其他重大事项进行有效监督。报告期内，公司监事列席了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

（五）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相关规定，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董事会秘书为公司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的主要负责人，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建立投资者专线，接待股东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已披露的资料。2021年10月13日，公司收到深交所下发的《关于对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函》（[2021]157号），深交所在对公司检查时发现公司存在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未履行审议程序、超额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重要情形，公司内部未及时履行审批决议程序，也未对外披露。公司已就相关问题进行整改并于2021年8月27日的董事会予以补充确认并对外披露；2021年11月30日，公司收到深交所下发的《关于对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函》（[2021]197号），深交所发现公司未依规及时就上述财务资助履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在2021年半年报的编制过程中发现违规财务资助的情况后立即向监管机构进行报告并积极追回借款，财务资助相关情况已在2021年半年报予以披露。除此以外，报告期内，公司能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应披露的信息，没有选择性信息披露行为发生。

（六）关于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不断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接待和推广制度》等规范性文件规定，规范投资者关系活动。公司通过设立专门的投资者咨询电话、接待投资者来访和运用深交所投资者互动平台——“互动易”等多种方式，实现与投资者持续、有效沟通，促进了投资者对公司了解和认同。

（七）关于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建立和完善了公正、透明的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评和激励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董事会对报告期内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年度经营计划制定的目标进行绩效考核。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完全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的独立经营

能力，具备完整的供应、生产、销售系统，能够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处于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状态，公司生产经营稳定，内部机构完善，能够独立规范运作：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建立了符合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组织结构，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二）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于股东及其关联方的员工队伍，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本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均未在控股股东单位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其他任何职务。公司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独立管理，人员独立。

（三）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董事会、监事会及其他内部机构独立运作，具有决策和经营管理的独立性。各部门按照规定的职责分工协作、独立运作，不存在合署办公的情况。公司管理层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四）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资产权属清晰、独立完整，不存在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占用或支配的情形。

（五）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制度》等有关法规的要求，制定了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拥有独立的财务管理部门和会计核算系统、独立的银行账户，独立进行财务决策，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缴纳义务。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83.64%	2021 年 02 月 09 日	2021 年 02 月 10 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上《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

					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9.63%	2021 年 04 月 13 日	2021 年 04 月 14 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上《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57.65%	2021 年 06 月 30 日	2021 年 07 月 01 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上《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0.42%	2021 年 09 月 28 日	2021 年 09 月 29 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上《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陈翔炜	董事长	现任	男	47	2021年07月08日	2022年11月14日	0	0	0	0	0	
	董事	现任	男		2021年06月30日	2022年11月14日						
	副经理	离任	男		2020	2021						

	理				年 07 月 08 日	年 02 月 18 日							
周发展	董事长	离任	男	42	2021 年 02 月 15 日	2021 年 06 月 18 日	0	0	0	0	0		
	董事	离任	男		2021 年 02 月 09 日	2021 年 06 月 28 日							
李臻	董事长	离任	男	39	2020 年 05 月 07 日	2021 年 02 月 09 日	0	0	0	0	0		
	董事	离任	男		2019 年 04 月 02 日	2021 年 02 月 09 日							
廖凯	董事	离任	男	45	2019 年 11 月 15 日	2021 年 02 月 09 日	0	0	0	0	0		
	总经理	离任	男		2019 年 04 月 08 日	2021 年 02 月 15 日							
孟宪明	总经理	现任	男	42	2021 年 08 月 09 日	2022 年 11 月 14 日	0	0	0	0	0		
	董事	现任	男		2021 年 09 月 28 日	2022 年 11 月 14 日							
王夕众	总经理	离任	男	54	2021 年 02 月 15 日	2021 年 08 月 05 日	165,00 0	0	0	13,500	151,50 0	部分 已授 予但 尚未 解除 限售 的限	

												制性 股票 回购 注销
	董事	离任	男		2021 年 02 月 09 日	2021 年 08 月 05 日						
易增辉	副董事 长	离任	男	59	2021 年 02 月 15 日	2021 年 11 月 08 日	14,343 ,958	0	0	0	14,343 ,958	
	董事	离任	男		2018 年 05 月 14 日	2021 年 11 月 08 日						
罗守生	独立董 事	现任	男	65	2018 年 01 月 11 日	2022 年 11 月 14 日	0	0	0	0	0	
李明发	独立董 事	现任	男	59	2020 年 06 月 23 日	2022 年 11 月 14 日	0	0	0	0	0	
周艳	独立董 事	离任	女	48	2019 年 11 月 15 日	2022 年 02 月 24 日	0	0	0	0	0	
许年行	独立董 事	现任	男	44	2022 年 02 月 24 日	2022 年 11 月 14 日	0	0	0	0	0	
甄峰	董事	现任	男	49	2021 年 06 月 30 日	2022 年 11 月 14 日	0	0	0	0	0	
	董事	离任	男		2019 年 11 月 15 日	2021 年 02 月 09 日						
	副总监	离任	男		2019	2021						

	理				年 11 月 15 日	年 02 月 18 日						
毛志苗	董事	现任	男	46	2021 年 06 月 30 日	2022 年 11 月 14 日	0	0	0	0	0	
刘漪	董事	离任	男	38	2021 年 02 月 09 日	2022 年 03 月 28 日	0	0	0	0	0	
许晓伟	财务负 责人	现任	女	46	2021 年 08 月 09 日	2022 年 11 月 14 日	0	0	0	0	0	
	董事	现任	女		2022 年 02 月 24 日	2022 年 11 月 14 日						
王辉	董事	离任	男	46	2019 年 11 月 15 日	2021 年 02 月 09 日	0	0	0	0	0	
周成栋	董事	离任	男	48	2021 年 02 月 09 日	2021 年 06 月 28 日	0	0	0	0	0	
袁照云	监事、监 事会主 席	现任	男	54	2019 年 11 月 15 日	2022 年 11 月 14 日	0	0	0	0	0	
陈延风	监事	现任	男	58	2013 年 06 月 26 日	2022 年 11 月 14 日	0	0	0	0	0	
帅红梅	监事	现任	女	49	2021 年 07 月 22 日	2022 年 11 月 14 日	0	0	0	0	0	
刘丹丹	监事	离任	女	40	2021 年 02	2021 年 07	0	0	0	0	0	

					月 20 日	月 22 日							
马晶晶	监事	离任	女	39	2019 年 04 月 08 日	2021 年 02 月 20 日	0	0	0	0	0		
孔梅	副总经理	现任	女	53	2013 年 06 月 26 日	2022 年 11 月 14 日	74,400	0	18,600	22,320	33,480	个人 资金 需求 减持； 部分 已授 予但 尚未 解除 限售 的限 制性 股票 回购 注销	
孙胜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1	2014 年 10 月 09 日	2022 年 11 月 14 日	86,800	0	21,700	26,040	39,060	个人 资金 需求 减持； 部分 已授 予但 尚未 解除 限售 的限 制性 股票 回购 注销	
卢玉平	财务负责人	离任	男	37	2014 年 03 月 18 日	2021 年 07 月 16 日	68,200	0	17,050	20,460	30,690	个人 资金 需求 减持； 部分 已授 予但	

												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潘大圣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3	2018年04月23日	2022年11月14日	49,600	0	12,400	14,880	22,320	个人资金需求减持；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2021年07月08日	2022年11月14日						
	董事会秘书	离任	男		2018年04月23日	2021年02月20日						
周璇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39	2021年03月01日	2021年06月29日	0	0	0	0	0	
	董事会秘书	离任	男		2021年03月01日	2021年05月12日						
周文涛	董事会秘书	离任	男	31	2021年05月24日	2021年06月22日	0	0	0	0	0	

					日	日						
汪博涵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38	2019年04月08日	2021年02月18日	0	0	0	0	0	
郭敬姐	副总经理	现任	女	41	2021年08月27日	2022年11月14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14,787,958	0	69,750	97,200	14,621,008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 是 □ 否

2021年2月9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提请罢免李臻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关于提请罢免廖凯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关于提请罢免甄峰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关于提请罢免王辉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

2021年2月1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解聘及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鉴于廖凯先生在任职期间，经营管理不善，导致公司业绩严重下滑，公司董事会决定解聘廖凯先生的总经理职务。

2021年2月18日，公司董事会收到甄峰先生、汪博涵先生和陈翔炜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甄峰、汪博涵和陈翔炜由于个人原因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2021年2月20日，公司董事会收到潘大圣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潘大圣先生由于工作调整原因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

2021年2月20日，公司监事会收到马晶晶女士的辞职报告，马晶晶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职务。

2021年5月12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周璇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周璇先生由于工作调整原因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

2021年6月18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周发展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周发展先生由于工作调整原因辞去公司董事长职务。

2021年6月22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周文涛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周文涛先生由于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

2021年6月28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周发展先生和周成栋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周发展先生和周成栋先生由于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2021年6月29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周璇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周璇先生由于个人原因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2021年7月16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卢玉平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卢玉平先生由于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

2021年7月22日，公司监事会收到刘丹丹女士的辞职报告，刘丹丹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职务。

2021年8月5日，公司董事会收到王夕众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王夕众先生由于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总经理职务。

2021年11月8日，公司董事会收到易增辉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易增辉先生由于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副董事长职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陈翔炜	董事长	被选举	2021年07月08日	董事会选举
陈翔炜	董事	被选举	2021年06月30日	股东大会选举
陈翔炜	副总经理	离任	2021年02月18日	个人原因辞职
周发展	董事长	离任	2021年06月18日	工作调整原因辞职

周发展	董事长	被选举	2021年02月15日	董事会选举
周发展	董事	离任	2021年06月28日	个人原因辞职
周发展	董事	被选举	2021年02月09日	股东大会选举
李臻	董事长、董事	离任	2021年02月09日	股东大会罢免
廖凯	董事	离任	2021年02月09日	股东大会罢免
廖凯	总经理	离任	2021年02月15日	董事会解聘
孟宪明	总经理	聘任	2021年08月09日	董事会聘任
孟宪明	董事	被选举	2021年09月28日	股东大会选举
王夕众	总经理	离任	2021年08月05日	个人原因辞职
王夕众	总经理	聘任	2021年02月15日	董事会聘任
王夕众	董事	离任	2021年08月05日	个人原因辞职
王夕众	董事	被选举	2021年02月09日	股东大会选举
易增辉	董事、副董事长	离任	2021年11月08日	个人原因辞职
易增辉	副董事长	被选举	2021年02月15日	董事会选举
甄峰	董事	被选举	2021年06月30日	股东大会选举
甄峰	董事	离任	2021年02月09日	股东大会罢免
甄峰	副总经理	离任	2021年02月18日	个人原因辞职
毛志苗	董事	被选举	2021年06月30日	股东大会选举
刘漪	董事	被选举	2021年02月09日	股东大会选举
王辉	董事	离任	2021年02月09日	股东大会罢免
周成栋	董事	离任	2021年06月28日	个人原因辞职
周成栋	董事	被选举	2021年02月09日	股东大会选举
帅红梅	监事	被选举	2021年07月22日	职工代表大会选举
刘丹丹	监事	离任	2021年07月22日	个人原因辞职
刘丹丹	监事	被选举	2021年02月20日	职工代表大会选举
马晶晶	监事	离任	2021年02月20日	个人原因辞职
卢玉平	财务负责人	离任	2021年07月16日	个人原因辞职
许晓伟	财务负责人	聘任	2021年08月09日	董事会聘任
潘大圣	董事会秘书	聘任	2021年07月08日	董事会聘任
潘大圣	董事会秘书	离任	2021年02月20日	工作调整原因辞职
周璇	副总经理	离任	2021年06月29日	个人原因辞职
周璇	董事会秘书	离任	2021年05月12日	工作调整原因辞职
周璇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聘任	2021年03月01日	董事会聘任
周文涛	董事会秘书	离任	2021年06月22日	个人原因辞职

周文涛	董事会秘书	聘任	2021年05月24日	董事会聘任
汪博涵	副总经理	离任	2021年02月18日	个人原因辞职
郭敬姐	副总经理	聘任	2021年08月27日	董事会聘任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董事会成员

陈翔炜先生：1975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职于TCL金能电池有限公司、广州蓝月亮有限公司，历任北京美中智通教育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圣诺健康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北京和天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北京汇智源商贸有限公司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董事长、华东电子董事、汉高信息董事、天安怡和董事长。

孟宪明先生：1980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北京华帆集团总经理、董事长、北京中咨华宇环保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华通力盛（北京）智能检测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中天路通工程勘测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天安怡和董事。

甄峰先生：197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学学士。曾任南方银谷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营销中心总经理、华金证券珠海横琴证券营业部总经理、珠海和诚智益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子公司华东电子董事长。

毛志苗先生：197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曾任职于华为技术有限公司，现任世纪金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资本投资中心投资总监、公司董事。

许晓伟女士：197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美国注册管理会计师(CMA)。曾任世纪金源集团安徽区域财务总监、公司财务副总监，现任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汉高信息董事、赛英科技监事、天安怡和董事。

罗守生先生：195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拥有全国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证书。曾任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现任安徽华信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和本公司独立董事。

李明发先生：196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曾担任安徽大学法学院院长、安徽大学研究生院常务副院长，现任安徽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法学会民法学研究会常务理事、安徽省民商法学研究会副总干事、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芜湖三联锻造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铜陵兢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和本公司独立董

事。

许年行先生：1978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曾担任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金融系博士后研究员、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讲师、副教授、耶鲁大学管理学院访问学者、丹化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财务与金融系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财务与金融系主任、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汉迪移动互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和本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会成员

袁照云先生：1968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曾任职于雅致集成房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东东方盛世可再生能源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陈延风先生：196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证券事务代表，现任本公司监事、行政经理。

帅红梅女士：197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重庆金源时代购物广场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职务。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人力资源副总监、汉高信息董事、赛英科技董事、天安怡和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孟宪明先生：1980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北京华帆集团总经理、董事长、北京中咨华宇环保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华通力盛（北京）智能检测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中天路通工程勘测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孙 胜先生：1971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程师。曾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董事，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汉高信息执行监事。

孔 梅女士：1969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安徽皖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子公司安徽皖通城市智能交通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郭敬姐女士：1981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注册工程咨询师、公路试验检测师。曾任北京华帆集团副总经理、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综管中心总监、北京中咨华宇环保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北京中天路通工程勘测有限公司董事、华通力盛（北京）智能检测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许晓伟女士：197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美国注册管理会计师(CMA)。曾任世纪金源集团安徽区域财务总监、公司财务副总监，现任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汉高信息董事、赛英

科技监事、天安怡和董事。

潘大圣先生：1979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工商管理硕士，高级工程师。2002年7月至今在公司任职，曾任公司交通工程事业部下商务部经理、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安徽皖通城市智能交通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重庆皖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毛志苗	世纪金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投资总监	2015年06月10日		是
罗守生	安徽华信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06月28日	2022年06月26日	是
罗守生	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05月18日	2024年04月25日	是
许年行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05月21日		是
许年行	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05月14日		是
许年行	北京汉迪移动互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10月29日		是
李明发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04月28日	2024年04月27日	是
李明发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05月19日	2023年05月18日	是
李明发	芜湖三联锻造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11月02日		是
李明发	铜陵兢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12月30日	2023年05月17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2020年5月28日，公司时任董事长李臻、时任董事会秘书潘大圣收到安徽证监局下发的《关于对廖凯、李臻、潘大圣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0]7号）。
- 2、2020年11月19日，公司时任董事长李臻收到安徽证监局下发的《关于对李臻采取责令参加培训措施的决定》（[2020]28号）。
- 3、2021年11月30日，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时任总经理王夕众出具监管函（公司部监管函（2021）第197号）。
- 4、2022年4月14日，公司原副董事长易增辉、原董事兼总经理王夕众收到安徽证监局下发的《关于对王夕众、易增辉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2]11号）。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能力、履职情况、责任目标完成情况等进行综合考评，制定薪酬计划或方案报董事会审批，独立董事每年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进行核查，并发表独立意见。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评体系和薪酬制度，根据经营业绩、管理绩效、个人绩效等指标考核情况，确定相关人员薪酬，通过持续强化激励措施和考核管理，提升企业管理水平、运营能力和经济效益。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陈翔炜	董事、董事长	男	47	现任	90.23	否
周发展	董事、董事长	男	42	离任	35.3	是
李臻	董事、董事长	男	39	离任	152	是
孟宪明	董事、总经理	男	42	现任	28.04	否
王夕众	董事、总经理	男	54	离任	54.07	否
廖凯	董事、总经理	男	45	离任	105.33	否
易增辉	董事、副董事长	男	59	离任	65.89	否
罗守生	独立董事	男	65	现任	7	是
李明发	独立董事	男	59	现任	7	是
周艳	独立董事	女	48	离任	7	是
甄峰	董事	男	49	现任	28.25	否
毛志苗	董事	男	46	现任	0	是
刘漪	董事	男	38	离任	0	是
王辉	董事	男	46	离任	0	是
周成栋	董事	男	48	离任	0	是
袁照云	监事、监事会主席	男	54	现任	56.33	否
陈延风	监事	男	58	现任	24.06	否
帅红梅	监事	女	49	现任	20.62	否
刘丹丹	监事	女	40	离任	30.41	否
马晶晶	监事	女	39	离任	22.55	否
孔梅	副总经理	女	53	现任	107.47	否
孙胜	副总经理	男	51	现任	137.34	否

郭敬姐	副总经理	女	41	现任	15.14	否
许晓伟	财务负责人	女	46	现任	28.62	否
卢玉平	财务负责人	男	37	离任	65.38	否
潘大圣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43	现任	89.8	否
周璇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39	离任	27	否
周文涛	董事会秘书	男	31	离任	6.97	否
汪博涵	副总经理	男	38	离任	58.25	否
合计	--	--	--	--	1,270.05	--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1年01月25日	2021年01月26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上《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1年02月05日	2021年02月06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上《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1年02月15日	2021年02月19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上《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1年02月18日	2021年02月19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上《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1年02月18日	2021年02月19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上《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1年03月01日	2021年03月02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上《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1年03月15日	2021年03月16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上《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1年03月29日	2021年03月30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上《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1年04月04日	2021年04月07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上《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1 年 04 月 27 日	2021 年 04 月 28 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上《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1 年 04 月 29 日	2021 年 04 月 30 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上《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21 年 05 月 10 日	2021 年 05 月 11 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上《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2021 年 05 月 18 日	2021 年 05 月 19 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上《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2021 年 05 月 24 日	2021 年 05 月 25 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上《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2021 年 06 月 07 日	2021 年 06 月 08 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上《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2021 年 06 月 21 日	2021 年 06 月 22 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上《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2021 年 07 月 08 日	2021 年 07 月 09 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上《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	2021 年 08 月 09 日	2021 年 08 月 10 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上《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	2021 年 08 月 27 日	2021 年 08 月 30 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上《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	2021 年 09 月 22 日	2021 年 09 月 23 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上《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	2021 年 10 月 27 日	2021 年 10 月 28 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上《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陈翔炜	5	3	2	0	0	否	1
孟宪明	1	0	1	0	0	否	0
罗守生	21	3	18	0	0	否	4
周艳	21	1	20	0	0	否	4
李明发	21	5	16	0	0	否	4
甄峰	7	2	5	0	0	否	2
毛志苗	5	0	5	0	0	否	1
刘漪	19	2	17	0	0	否	3
周发展	14	4	10	0	0	否	1
周成栋	14	1	13	0	0	否	1
易增辉	21	7	14	0	0	否	4
王夕众	15	7	8	0	0	否	2
李臻	2	2	0	0	0	否	1
王辉	2	0	2	0	0	否	1
廖凯	2	2	0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 是 □ 否

董事姓名	董事提出异议的事项	异议的内容
周发展	《关于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 月 18 日上午已审议通过，定于 4 月 7 日召开临时股东大会修改公司章程，十九次董事会会议因独董周艳坚持召开只能召开，并无实质意义，希望独立董事周艳保持独董的职业操守，维护公司稳定。
周发展	《关于股东提请增加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议案》	1、西藏景源已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单独提议召开新的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与相关临时提案完全相同，且提议召开新的临时股东大会在后，增加临时提案的申请在前，应以其在后的申请为准。2、西藏景源因存在违规增持的情况，其表决权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与之相关的南方银谷向人民法院请求撤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相关决议的诉讼尚需时日才有进展。本次提议的临时提案涉及公司重大人事变动，从谨慎角度出发相关提

		案不宜提交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3、西藏景源在短期内提出罢免周发展、周成栋及重新选举甄峰的议案不利于公司经营稳定且必要性不足,同时给市场释放了决策层和管理层不稳定的信号,损害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根本利益,因此存在滥用股东权利的情形。相关议案提交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有利于市场和投资者有更多时间做出更加理性的判断,从而维护公司股价和市值的稳定。
周发展	《关于将股东西藏景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提交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p>1、西藏景源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提议罢免非独立董事周发展和周成栋,该提议已经公司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西藏景源短期内(于 2021 年 5 月 6 日)再次提议罢免非独立董事易增辉、王夕众、刘漪,本次提议将导致公司全部 5 名非独立董事被股东大会全部罢免的风险;2、西藏景源罢免易增辉、王夕众、刘漪的理由为三人在《关于西藏景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等股东存在违规增持情形的议案》和《关于延期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均投赞同票导致该等议案获得通过,而上述两项议案均涉及西藏景源违规增持事项,与此同时西藏景源提名了三名非独立董事,因此西藏景源存在利用股东提案权报复公司董事以及恶意争夺董事会席位以掩盖其违规行为的不正当目的;3、西藏景源拟罢免的董事易增辉、王夕众分别为公司控股子公司赛英科技的总经理及华东电子的董事长,属于赛英科技及华东电子的核心管理者和灵魂人物,而赛英科技的军工电子信息化业务及华东电子的港口智能信息化业务分别为公司的两大核心业务,罢免易增辉、王夕众势必会打击两大平台管理层的积极性,进而影响公司业务发展和业绩增长;4、西藏景源提名的非独立董事在公司的业务领域无任何经验,对于拟罢免的董事易增辉、王夕众更无任何可替代性,可以看出西景源在罢免及提名董事时完全不顾公司利益,只为实现自身利益。5、王亚东、林木顺的提案没有“提案符合《股东大会规则》十三条规定的声明”。6、王亚东、林木顺的提案没有向公司董事会提交表明股东身份的有效证件。7、董事会在提案的资料里面,没有看到“王亚东和林木顺认为南方银谷的罢免理由不成立”所主张的事实、理由和进一步的证据,也没有看到“董事应对南方银谷罢免理由是否成立进行实质判断,并且必须根据实质判断在董事会上进行对应表决”的事实、理由、依据或证据,也没有看到“董事表决”和“罢免理由是否成立”对认定“董事是否有是非观念”因果关系的事实、理由、依据或证据,也没有看到“董事表决”和“董事应对罢免理由是否成立进行判断,而后根据判断对应表决”对认定“董事是否有是非观念”有因果关系的的事实、理由、依据或证据。综上,我们有合理理由怀疑西藏景源的临时提案具有不正当的目的,该临时提案不利于公司经营稳定且必要性不足,同时给市场释放了决策层和管理层不稳定的信号,损害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根本利益,因此西藏景源存在滥用股东权利的情形,违反了公司章程三七条规定的股东义务,也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8 号—股东大会》的规定。根据公司章程第五十二条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第十三条之规定,西藏景源的临时提案不得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p>
周发展	《关于将股东王亚东和林木顺联合提交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p>1、西藏景源已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与王亚东和林木顺临时提案中的《关于提请罢免周发展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关于提请罢免周成栋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重复。2、王亚东和林木顺罢免易增辉、王夕众、刘漪的理由为三人在</p>

	大会审议的议案》	罢免两名独董（含周艳）、两名监事的提案中均投赞成票，而周艳与林木顺存在共同投资上海德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关联关系，该事实亦是股东罢免周艳的主要理由之一；与此同时王亚东和林木顺罢免易增辉、王夕众、刘漪的提案的时间与西藏景源罢免易增辉、王夕众、刘漪的提案的时间相同，因此王亚东和林木顺存在配合西藏景源利用股东提案权报复公司董事以及恶意争夺董事会席位以掩盖其违规行为的不正当目的。3、西藏景源的提案没有“提案符合《股东大会规则》第十三条规定的声明”。4、董事会在提案的资料里面，没有看到“独立董事投反对票以及监事会做出决议”和“易增辉、王夕众和刘漪毫无公司治理法律法规基础常识”有因果关系的事实、理由、依据或证据，也没有看到“独立董事投反对票以及监事会做出决议”和“易增辉、王夕众和刘漪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行为”有因果关系的事实、理由、依据或证据。综上，我们有合理理由怀疑王亚东和林木顺的临时提案具有不正当的目的，该临时提案不利于公司经营稳定且必要性不足，同时给市场释放了决策层和管理层不稳定的信号，损害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根本利益，因此王亚东和林木顺存在滥用股东权利的情形，违反了公司章程第三十七条规定的股东义务，也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8 号—股东大会》的规定。根据公司章程第五十二条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第十三条之规定，王亚东和林木顺的临时提案不得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易增辉	《关于取消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第九条及《公司章程》第四十八条规定，董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在收到请求 5 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请求的变更，应当征得相关股东的同意。南方银谷提请董事会召开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审议罢免李臻等三名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如董事会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后决定取消本次股东大会，实质上变更了南方银谷的原请求，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第九条及《公司章程》第四十八条规定应事先征得南方银谷的同意。如董事会擅自取消本次股东大会的行为，将严重违反《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易增辉	《关于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鉴于上午十八次董事会已同意“西藏景源议案”4月7日召开，没必要再重复审议。
易增辉	《关于股东提请增加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议案》	1、西藏景源已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单独提议召开新的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与相关临时提案完全相同，且提议召开新的临时股东大会在后，增加临时提案的申请在前，应以其在后的申请为准。2、西藏景源因存在违规增持的情况，其表决权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与之相关的南方银谷向人民法院请求撤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相关决议的诉讼尚需时日才有进展。本次提议的临时提案涉及公司重大人事变动，从谨慎角度出发相关提案不宜提交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3、西藏景源在短期内提出罢免周发展、周成栋及重新选举甄峰的议案不利于公司经营稳定且必要性不足，同时给市场释放了决策层和管理层不稳定的信号，损害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根本利益，因此存在滥用股东权利的情形。相关议案提交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有利于市场和投资者有更多时间做出更加理性的判断，从而维护公司股价和市值的稳定。
易增辉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对年报保留意见本人持反对意见，上会没有严格按照财务准则出肯定结果，不能用推测作认定，在年报中公司在专项说明中已详细说明。

易增辉	《关于将股东西藏景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提交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p>1、西藏景源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提议罢免非独立董事周发展和周成栋，该提议已经公司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西藏景源短期内（于 2021 年 5 月 6 日）再次提议罢免非独立董事易增辉、王夕众、刘漪，本次提议将导致公司全部 5 名非独立董事被股东大会全部罢免的风险；2、西藏景源罢免易增辉、王夕众、刘漪的由为三人在《关于西藏景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等股东存在违规增持情形的议案》和《关于延期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均投赞同票导致该等议案获得通过，而上述两项议案均涉及西藏景源违规增持事项，与此同时西藏景源提名了三名非独立董事，因此西藏景源存在利用股东提案权报复公司董事以及恶意争夺董事会席位以掩盖其违规行为的不正当目的；3、西藏景源拟罢免的董事易增辉、王夕众分别为公司控股子公司赛英科技的总经理及华东电子的董事长，属于赛英科技及华东电子的核心管理者和灵魂人物，而赛英科技的军工电子信息化业务及华东电子的港口智能信息化业务分别为公司的两大核心业务，罢免易增辉、王夕众势必会打击两大平台管理层的积极性，进而影响公司业务发展和业绩增长；4、西藏景源提名的非独立董事在公司的业务领域无任何经验，对于拟罢免的董事易增辉、王夕众更无任何可替代性，可以看出西藏景源在罢免及提名董事时完全不顾公司利益，只为实现自身利益。5、王亚东、林木顺的提案没有“提案符合《股东大会规则》第十三条规定的声明”。6、王亚东、林木顺的提案没有向公司董事会提交表明股东身份的有效证件。7、董事会在提案的资料里面，没有看到“王亚东和林木顺认为南方银谷的罢免理由不成立”所主张的事实、理由和进一步的证据，也没有看到“董事应对南方银谷罢免理由是否成立进行实质判断，并且必须根据实质判断在董事会上进行对应表决”的事实、理由、依据或证据，也没有看到“董事表决”和“罢免理由是否成立”对认定“董事是否有是非观念”有因果关系的事实、理由、依据或证据，也没有看到“董事表决”和“董事应对罢免理由是否成立进行判断，而后根据判断对应表决”对认定“董事是否有是非观念”有因果关系的的事实、理由、依据或证据。综上，我们有合理理由怀疑西藏景源的临时提案具有不正当的目的，该临时提案不利于公司经营稳定且必要性不足，同时给市场释放了决策层和管理层不稳定的信号，损害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根本利益，因此西藏景源存在滥用股东权利的情形，违反了公司章程第三十七条规定的股东义务，也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8 号—股东大会》的规定。根据公司章程第五十二条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第三条之规定，西藏景源的临时提案不得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p>
易增辉	《关于将股东王亚东和林木顺联合提交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p>1、西藏景源已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议的议案与王亚东和林木顺临时提案中的《关于提请罢免周发展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关于提请罢免周成栋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重复。2、王亚东和林木顺罢免易增辉、王夕众、刘漪的理由为三人在罢免两名独董（含周艳）、两名监事的提案中均投赞成票，而周艳与林木顺存在共同投资上海德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关联关系，该事实亦是股东罢免周艳的主要理由之一；与此同时王亚东和林木顺罢免易增辉、王夕众、刘漪的提案的时间与西藏景源罢免易增辉、王夕众刘漪的提案的时间相同，因此王亚东和林木顺存在配合西藏景源利用股东提案权报复公司董事以及恶意争夺董事会席位以掩盖其违规行为的不正当目的。3、西藏景源的提案没有“提</p>

		案符合《股东大会规则》第十三条规定的声明”。4、董事会在提案的资料里面，没有看到“独立董事投反对票以及监事会做出决议”和“易增辉、王夕众和刘漪毫无公司治理法律法规基础常识”有因果关系的事实、理由、依据或证据，也没有看到“独立董事投反对票以及监事会做出决议”和“易增辉、王夕众和刘漪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行为”有因果关系的事实、理由、依据或证据。综上，我们有合理理由怀疑王亚东和林木顺的临时提案具有不正当的目的，该临时提案不利于公司经营稳定且必要性不足，同时给市场释放了决策层和管理层不稳定的信号，损害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根本利益，因此王亚东和林木顺存在滥用股东权利的情形，违反了公司章程第三十七条规定的股东义务，也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8 号—股东大会》的规定。根据公司章程第五十二条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第十三条之规定，王亚东和林木顺的临时提案不得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王夕众	《关于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鉴于 2 月 18 日上午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已同意西藏景源所提议案，定于 4 月 7 日召开股东大会，因此没必要再重复审议。
王夕众	《关于股东提请增加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议案》	1、西藏景源已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单独提议召开新的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与相关临时提案完全相同，且提议召开新的临时股东大会在后，增加临时提案的申请在前，应以其在后的申请为准。2、西藏景源因存在违规增持的情况，其表决权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与之相关的南方银谷向人民法院请求撤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相关决议的诉讼尚需时日才有进展。本次提议的临时提案涉及公司重大人事变动，从谨慎角度出发相关提案不宜提交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3、西藏景源在短期内提出罢免周发展、周成栋及重新选举甄峰的议案不利于公司经营稳定且必要性不足，同时给市场释放了决策层和管理层不稳定的信号，损害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根本利益，因此存在滥用股东权利的情形。相关议案提交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有利于市场和投资者有更多时间做出更加理性的判断，从而维护公司股价和市值的稳定。
王夕众	《关于将股东西藏景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提交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1、西藏景源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提议罢免非独立董事周发展和周成栋，该提议已经公司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西藏景源短期内（于 2021 年 5 月 6 日）再次提议罢免非独立董事易增辉、王夕众、刘漪，本次提议将导致公司全部 5 名非独立董事被股东大会全部罢免的风险；2、西藏景源罢免易增辉、王夕众、刘漪的理由为三人在《关于西藏景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等股东存在违规增持情形的议案》和《关于延期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均投赞同票导致该等议案获得通过，而上述两项议案均涉及西藏景源违规增持事项，与此同时西藏景源提名了三名非独立董事，因此西藏景源存在利用股东提案权报复公司董事以及恶意争夺董事会席位以掩盖其违规行为的不正当目的；3、西藏景源拟罢免的董事易增辉、王夕众分别为公司控股子公司赛英科技的总经理及华东电子的董事长，属于赛英科技及华东电子的核心管理者和灵魂人物，而赛英科技的军工电子信息化业务及华东电子的港口智能信息化业务分别为公司的两大核心业务，罢免易增辉、王夕众势必会打击两大平台管理层的积极性，进而影响公司业务发展和业绩增长；4、西藏景源提名的非独立董事在公司的业务领域无任何经验，对于拟罢免的董事易增辉、王夕众更无任何可替代

		<p>性,可以看出西藏景源在罢免及提名董事时完全不顾公司利益,只为实现自身利益。5、王亚东、林木顺的提案没有“提案符合《股东大会规则》第十三条规定的声明”。6、王亚东、林木顺的提案没有向公司董事会提交表明股东身份的有效证件。7、董事会在提案的资料里面,没有看到“王亚东和林木顺认为南方银谷的罢免理由不成立”所主张的事实、理由和进一步的证据,没有看到“董事应对南方银谷罢免理由是否成立进行实质判断,并且必须根据实质判断在董事会上进行对应表决”的事实、理由、依据或证据,也没有看到“董事表决”和“罢免理由是否成立”对认定“董事是否有是非观念”有因果关系的事实、理由、依据或证据,也没有看到“董事表决”和“董事应对罢免理由是否成立进行判断,而后根据判断对应表决”对认定“董事是否有是非观念”有因果关系的的事实、理由、依据或证据。综上,我们有合理理由怀疑西藏景源的临时提案具有不正当的目的,该临时提案不利于公司经营稳定且必要性不足,同时给市场释放了决策层和管理层不稳定的信号,损害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根本利益,因此西藏景源存在滥用股东权利的情形,违反了公司章程第三十七条规定的股东义务,也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8 号—股东大会》的规定。根据公司章程第五十二条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第十三条之规定,西藏景源的临时提案不得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p>
王夕众	<p>《关于将股东王亚东和林木顺联合提交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p>	<p>1、西藏景源已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与王亚东和林木顺临时提案中的《关于提请罢免周发展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关于提请罢免周成栋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重复。2、王亚东和林木顺罢免易增辉、王夕众、刘漪的理由为三人在罢免两名独董(含周艳)、两名监事的提案中均投赞成票,而周艳与林木顺存在共同投资上海德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关联关系,该事实亦是股东罢免周艳的主要理由之一;与此同时王亚东和林木顺罢免易增辉、王夕众、刘漪的提案的时间与西藏景源罢免易增辉、王夕众、刘漪的提案的时间相同,因此王亚东和林木顺存在配合西藏景源利用股东提案权报复公司董事以及恶意争夺董事会席位以掩盖其违规行为的不正当目的。3、西藏景源的提案没有“提案符合《股东大会规则》第十三条规定的声明”。4、董事会在提案的资料里面,没有看到“独立董事投反对票以及监事会做出决议”和“易增辉、王夕众和刘漪毫无公司治理法律法规基础常识”有因果关系的事实、理由、依据或证据,也没有看到“独立董事投反对票以及监事会做出决议”和“易增辉、王夕众和刘漪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行为”有因果关系的事实、理由、依据或证据。综上,我们有合理理由怀疑王亚东和林木顺的临时提案具有不正当的目的,该临时提案不利于公司经营稳定且必要性不足,同时给市场释放了决策层和管理层不稳定的信号,损害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根本利益,因此王亚东和林木顺存在滥用股东权利的情形,违反了公司章程第三十七条规定的股东义务,也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8 号—股东大会》的规定。根据公司章程第五十二条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第十三条之规定,王亚东和林木顺的临时提案不得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p>
周成栋	<p>《关于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公司董事会成员已经在 2021 年 2 月 18 日上午召开第五届临时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1、《关于西藏景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提请召开公司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2、《关于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二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基</p>

		<p>于上述原因，2021年2月18日下午的第十九次董事会会议已经没有召开的必要，本人对议案2投反对票。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履职指引》规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应该保持身份和履职的独立性，对上市公司所有股东负有勤勉、诚实的义务。2021年2月18日下午的董事会之所以召开，完全是独立董事周艳毫无节操，其行为丧失上市独立董事应该保持身份和履职的独立性，仅代表的是西藏景源一个股东的利益，损害了其他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p>
周成栋	《关于股东提请增加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议案》	<p>1、西藏景源已于2021年3月26日单独提议召开新的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与相关临时提案完全相同，且提议召开新的临时股东大会在后，增加临时提案的申请在前，应以其在后的申请为准。2、西藏景源因存在违规增持的情况，其表决权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与之相关的南方银谷向人民法院请求撤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相关决议的诉讼尚需时日才有进展。本次提议的临时提案涉及公司重大人事变动，从谨慎角度出发相关提案不宜提交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3、西藏景源在短期内提出罢免周发展、周成栋及重新选举甄峰的议案不利于公司经营稳定且必要性不足，同时给市场释放了决策层和管理层不稳定的信号，损害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根本利益，因此存在滥用股东权利的情形。相关议案提交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有利于市场和投资者有更多时间做出更加理性的判断，从而维护公司股价和市值的稳定。</p>
周成栋	《关于将股东西藏景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提交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p>1、西藏景源于2021年3月26日提议罢免非独立董事周发展和周成栋，该提议已经公司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西藏景源短期内（于2021年5月6日）再次提议罢免非独立董事易增辉、王夕众、刘漪，本次提议将导致公司全部5名非独立董事被股东大会全部罢免的风险；2、西藏景源罢免易增辉、王夕众、刘漪的理由为三人在《关于西藏景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等股东存在违规增持情形的议案》和《关于延期召开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均投赞同票导致该等议案获得通过，而上述两项议案均涉及西藏景源违规增持事项，与此同时西藏景源提名了三名非独立董事，因此西藏景源存在利用股东提案权报复公司董事以及恶意争夺董事会席位以掩盖其违规行为的不正当目的；3、西藏景源拟罢免的董事易增辉、王夕众分别为公司控股子公司赛英科技的总经理及华东电子的董事长，属于赛英科技及华东电子的核心管理者和灵魂人物，而赛英科技的军工电子信息业务及华东电子的港口智能信息化业务分别为公司的两大核心业务，罢免易增辉、王夕众势必会打击两大平台管理层的积极性，进而影响公司业务发展和业绩增长；4、西藏景源提名的非独立董事在公司的业务领域无任何经验，对于拟罢免的董事易增辉、王夕众更无任何可替代性，可以看出西藏景源在罢免及提名董事时完全不顾公司利益，只为实现自身利益。5、王亚东、林木顺的提案没有“提案符合《股东大会规则》第十三条规定的声明”。6、王亚东、林木顺的提案没有向公司董事会提交表明股东身份的有效证件。7、董事会在提案的资料里面，没有看到“王亚东和林木顺认为南方银谷的罢免理由不成立”所主张的事实、理由和进一步的证据，没有看到“董事应对南方银谷罢免理由是否成立进行实质判断，并且必须根据实质判断在董事会上进行对应表决”的事实、理由、依据或证据，也没有看到“董事表决”和“罢免理由是否成立”对认定“董事是否有是非观念”有因果关系的事实、理由、依据或证据，也没有看到“董事表决”和“董事</p>

		应对罢免理由是否成立进行判断，而后根据判断对应表决”对认定“董事是否有是非观念”有因果关系的事实、理由、依据或证据。综上，我们有合理理由怀疑西藏景源的临时提案具有不正当的目的，该临时提案不利于公司经营稳定且必要性不足，同时给市场释放了决策层和管理层不稳定的信号，损害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根本利益，因此西藏景源存在滥用股东权利的情形，违反了公司章程第三十七条规定的股东义务，也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8 号—股东大会》的规定。根据公司章程第五十二条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第十三条之规定，西藏景源的临时提案不得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周成栋	《关于将股东王亚东和林木顺联合提交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1、西藏景源已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与王亚东和林木顺临时提案中的《关于提请罢免周发展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关于提请罢免周成栋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重复。2、王亚东和林木顺罢免易增辉、王夕众、刘漪的理由为三人在罢免两名独董（含周艳）、两名监事的提案中均投赞成票，而周艳与林木顺存在共同投资上海德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关联关系，该事实亦是股东罢免周艳的主要理由之一；与此同时王亚东和林木顺罢免易增辉、王夕众、刘漪的提案的时间与西藏景源罢免易增辉、王夕众、刘漪的提案的时间相同，因此王亚东和林木顺存在配合西藏景源利用股东提案权报复公司董事以及恶意争夺董事会席位以掩盖其违规行为的不正当目的。3、西藏景源的提案没有“提案符合《股东大会规则》第十三条规定的声明”。4、董事会在提案的资料里面，没有看到“独立董事投反对票以及监事会做出决议”和“易增辉、王夕众和刘漪毫无公司治理法律法规基础常识”有因果关系的事实、理由、依据或证据，也没有看到“独立董事投反对票以及监事会做出决议”和“易增辉、王夕众和刘漪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行为”有因果关系的事实、理由、依据或证据。综上，我们有合理理由怀疑王亚东和林木顺的临时提案具有不正当的目的，该临时提案不利于公司经营稳定且必要性不足，同时给市场释放了决策层和管理层不稳定的信号，损害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根本利益，因此王亚东和林木顺存在滥用股东权利的情形，违反了公司章程第三十七条规定的股东义务，也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8 号—股东大会》的规定。根据公司章程第五十二条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第十三条之规定，王亚东和林木顺的临时提案不得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刘漪	《关于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上午已定于 2021 年 4 月 7 日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无需另行召开。
刘漪	《关于股东提请增加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议案》	1、西藏景源已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单独提议召开新的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与相关临时提案完全相同，且提议召开新的临时股东大会在后，增加临时提案的申请在前，应以其在后的申请为准。2、西藏景源因存在违规增持的情况，其表决权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与之相关的南方银谷向人民法院请求撤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相关决议的诉讼尚需时日才有进展。本次提议的临时提案涉及公司重大人事变动，从谨慎角度出发相关提案不宜提交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3、西藏景源在短期内提出罢免周发展、周成栋及重新选举甄峰的议案不利于公司经营稳定且必要性不足，同时给市场释放了决策层和管理层不稳定的信号，损害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

		根本利益，因此存在滥用股东权利的情形。相关议案提交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有利于市场和投资者有更多时间做出更加理性的判断，从而维护公司股价和市值的稳定。
刘漪	《关于将股东西藏景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提交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1、西藏景源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提议罢免非独立董事周发展和周成栋，该提议已经公司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西藏景源短期内（于 2021 年 5 月 6 日）再次提议罢免非独立董事易增辉、王夕众、刘漪，本次提议将导致公司全部 5 名非独立董事被股东大会全部罢免的风险；2、西藏景源罢免易增辉、王夕众、刘漪的理由为三人在《关于西藏景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等股东存在违规增持情形的议案》和《关于延期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均投赞同票导致该等议案获得通过，而上述两项议案均涉及西藏景源违规增持事项，与此同时西藏景源提名了三名非独立董事，因此西藏景源存在利用股东提案权报复公司董事以及恶意争夺董事会席位以掩盖其违规行为的不正当目的；3、西藏景源拟罢免的董事易增辉、王夕众分别为公司控股子公司赛英科技的总经理及华东电子的董事长，属于赛英科技及华东电子的核心管理者和灵魂人物，而赛英科技的军工电子信息化业务及华东电子的港口智能信息化业务分别为公司的两大核心业务，罢免易增辉、王夕众势必会打击两大平台管理层的积极性，进而影响公司业务发展和业绩增长；4、西藏景源提名的非独立董事在公司的业务领域无任何经验，对于拟罢免的董事易增辉、王夕众更无任何可替代性，可以看出西藏景源在罢免及提名董事时完全不顾公司利益，只为实现自身利益。5、王亚东、林木顺的提案没有“提案符合《股东大会规则》第十三条规定的声明”。6、王亚东、林木顺的提案没有向公司董事会提交表明股东身份的有效证件。7、董事会在提案的资料里面，没有看到“王亚东和林木顺认为南方银谷的罢免理由不成立”所主张的事实、理由和进一步的证据，没有看到“董事应对南方银谷罢免理由是否成立进行实质判断，并且必须根据实质判断在董事会上进行对应表决”的事实、理由、依据或证据，也没有看到“董事表决”和“罢免理由是否成立”对认定“董事是否有是非观念”有因果关系的事实、理由、依据或证据，也没有看到“董事表决”和“董事应对罢免理由是否成立进行判断，而后根据判断对应表决”对认定“董事是否有是非观念”有因果关系的的事实、理由、依据或证据。综上，我们有合理理由怀疑西藏景源的临时提案具有不正当的目的，该临时提案不利于公司经营稳定且必要性不足，同时给市场释放了决策层和管理层不稳定的信号，损害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根本利益，因此西藏景源存在滥用股东权利的情形，违反了公司章程第三十七条规定的股东义务，也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8 号—股东大会》的规定。根据公司章程第五十二条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第十三条之规定，西藏景源的临时提案不得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刘漪	《关于将股东王亚东和林木顺联合提交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1、西藏景源已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与王亚东和林木顺临时提案中的《关于提请罢免周发展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关于提请罢免周成栋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重复。2、王亚东和林木顺罢免易增辉、王夕众、刘漪的理由为三人在罢免两名独董（含周艳）、两名监事的提案中均投赞成票，而周艳与林木顺存在共同投资上海德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关联关系，该事实亦是股东罢免周艳的主要理由之一；与此同时王亚东和林木顺罢免易增辉、王夕众、刘漪的提

		案的时间与西藏景源罢免易增辉、王夕众、刘漪的提案的时间相同，因此王亚东和林木顺存在配合西藏景源利用股东提案权报复公司董事以及恶意争夺董事会席位以掩盖其违规行为的不正当目的。3、西藏景源的提案没有“提案符合《股东大会规则》第十三条规定的声明”。4、董事会在提案的资料里面，没有看到“独立董事投反对票以及监事会做出决议”和“易增辉、王夕众和刘漪毫无公司治理法律法规基础常识”有因果关系的事实、理由、依据或证据，也没有看到“独立董事投反对票以及监事会做出决议”和“易增辉、王夕众和刘漪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行为”有因果关系的事实、理由、依据或证据。综上，我们有合理理由怀疑王亚东和林木顺的临时提案具有不正当的目的，该临时提案不利于公司经营稳定且必要性不足，同时给市场释放了决策层和管理层不稳定的信号，损害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根本利益，因此王亚东和林木顺存在滥用股东权利的情形，违反了公司章程第三十七条规定的股东义务，也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8 号—股东大会》的规定。根据公司章程第五十二条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第十三条之规定，王亚东和林木顺的临时提案不得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罗守生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周发展先生在前次担任董事长期间，屡次违规，给公司造成严重经济损失，不宜再任董事长。
罗守生	《关于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鉴于公司经营管理层均作了大范围的更换，又值新春开工复产之际，公司人心思定思稳，百端待举。既然要召开股东大会的话，宜尽快召开，使得公司各项工作走上正轨。
罗守生	《关于不同意将股东提交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本人已在同时确认提交的“独董意见”中明确表达。
罗守生	《关于聘请中介机构的议案》	本人已在同时确认提交的“独董意见”中明确表达。
罗守生	《关于西藏景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等股东存在违规增持情形的议案》	仅凭一纸连基本要素都不齐备（无起诉日期，通篇看不出何时起诉）的所谓《民事起诉状》，就由董事会来审议股东是否违规增持并据此延期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罗守生	《关于延期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仅凭一纸连基本要素都不齐备（无起诉日期，通篇看不出何时起诉）的所谓《民事起诉状》，就由董事会来审议股东是否违规增持并据此延期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罗守生	《关于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持有公司 10%以上的股东有权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我不能反对；而本议案提请于 5 月 25 日召开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与提案人提请的 4 月 22 日召开相差一个多月，已完全不是提案人的提案，又无征得提案人的同意的凭证，我不能赞成，故弃权。
罗守生	《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延期至 2021 年 4 月 13 日的议案》	已在二十二次会议表决时说明。必须强调的是：4 月 13 日延期召开临时股东大会与 4 月 7 日准时召开，在议案内容，外部因素等各方面均未发生任何变化，区别仅在于延期召开违反了《公司法》而已。
罗守生	《关于 2020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	上会会计师所提的保留事项符合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但尚有较大的不确定

	项说明》	性，故弃权。
罗守生	《关于南方银谷科技有限公司提请召开公司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p>此次南方银谷提出罢免本人的理由是：在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上发表未经证实的言论，对个人进行恶意揣测和攻击，违反了《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忠实勤勉义务，不适合继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而我在此次董事会上对《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反对意见为：周发展先生在前次担任董事长期间，屡屡违规，给公司造成严重经济损失，不宜再任董事长。至于是否“未经证实的言论”，是否“恶意揣测和攻击”，是否“屡屡违规，给公司造成严重经济损失”；请参见皖通科技董事会于 2020 年 3 月 13 日发布的《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问询函回复的公告》，以及 2020 年 7 月 9 日公告的《关于安徽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决定的整改报告》中均有具体表述，不再赘言！作为公司创业股东聘任的、共事过全部 5 位董事长的独董，我认为周发展先生不适合再担任公司董事长。不妨看看其上次担任董事长不到一年时间的几次运作。一、2019 年 4 月 8 日周发展当选公司董事长，开始推动一桩收购案，即由周发展任董事长、法人代表皖通科技收购由周发展任董事长、法人代表的广州趣连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分别是：深圳市花生金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市车鑫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花生兄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中亿融投商业保理（福建）有限公司和点个车商业保理（福建平潭）有限公司）。并委托会计师事务所和资产评估公司对标的公司进行二年加一期（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 1—6 月）的财务审计和价值评估。评估结论为：广州趣连“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4414.40 万元，评估价值为 5535.60 万元，增值额 1121.20 万元，增值率为 25.40%”。在拿到审计、评估报告之后，周发展于 8 月 29 日第四届二十三次董事会正式议题结束董事签字期间，将一份《关于皖通科技拟收购广州趣连的汇报》文本分发给各位董事审阅。《汇报》明确提出：由皖通科技以 5535 万元现金收购广州趣连及其控股子公司。由于之前对审计、评估活动一无所知，面对突如其来的“收购案”，我们认真审阅了《汇报》和二份报告，发现广州趣连仅仅是一家服务于汽车销售环节的普通公司，其科技含量远低于目前皖通科技几大业务板块的任何一块。收购该公司对于改善皖通科技资产质量，提升科技发展水平，增强盈利能力等无所贡献，甚至是包袱。于是我们三位独董（安大陈结淼教授、科大张瑞稳副教授和我）均表示反对！周发展看我们态度坚决，如上董事会肯定通不过，便收回文本。不过，公司为此支出了 30 万元的审计费和 30 万元的评估费。《审计报告》为：（DH 审字[2019]0010373 号）。《资产评估报告》为（TX 评报字[2019]第 1056 号）。二、至 2019 年，皖通科技已成立 20 年上市近 10 年，在高速公路、港口航运、城市智能交通、军工电子信息等领域树立了良好的市场形象，打造了诸多优质品牌，拥有稳定的市场份额。周发展任董事长之后，则拟将业界成名多年的“皖通科技”更名为了无特色的“银谷出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并付诸实施，且于 2019 年底取得了合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企业名称变更通知书》（通知书编号略）。此事因他在 2020 年 3 月 4 日召开的五届二次董事会上被罢免董事长之职而告停，我们也才因此得知还有企业更名这事儿。三、皖通科技与法智金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2 日签订《基于联盟链的物联网解决方案》、1 月 13 日签订《运力交易平台开发协议》两份合同。《解决方案》的第一、二笔款项 560 万元（占公司上年度净利润的 5.84%）由周发展违规审批后支付给法智金公司。对此</p>

		<p>公司公告已有说明，不再赘述。令人难以接受的是：1、根据《解决方案》，第二笔款项的支付前提是“乙方提交商业模式设计方案以及区块链方案后”。直至大半年过去，公司也未见法智金的任何方案，而该笔 320 万元早在 1 月 19 日就由周发展作为唯一审批人直接审批支付了。审批理由竟然是“公司应于法智金提交商业模式设计方案以及区块链方案后 5 个工作日支付”。由于这个“错误”犯得太过明显，迫于各方压力，在过了大半年之后（合同有效期为一年），法智金才终于传来了《解决方案》。打开“方案”一看，除了“联盟链”、“物联网”等名词解释外，解决方案全是“???”、“???”、“???”。让人哭笑不得的是，封面的日期居然是：202 年。2、合同竟然约定，即使由于乙方（法智金公司）违约，甲方也“不得要求退还此前支付的款项”。自己把自己正常主张权利的路堵死了！四、为什么周发展的各种运作董事会、监事会成员事前大多一无所知，以致于没有及时受到监督和约束呢？其管理模式是，一方面采取大事化小，大合同切成小合同（公司公告已有表述）等做法绕过董事会；另一方面是对公司内部的管理、技术等重要管理岗位采取单线联系。如上述支付给法智金的 240 万元、320 万元两笔款项，就分别由公司原董事长助理 A 和原创新研究院院长 B 提出，由周发展直接审批后支付的。而看看该二人的任职通知（有截图），或可略见一斑（因二人的任职通知除姓名、职务和任职时间不同之外，其他文字几乎一样，故仅以 A 为例，原文照录如下）：关于 A 的人事任命通知 全体员工：经决定，任命 A 为董事长助理，直接向董事长周发展汇报。特此通知。以上任命从本通知发布之日起生效。如此重要的人事任命，没有任何关于责权利的表述，正常吗？重要的管理、技术岗位主管都是“直接向董事长周发展汇报”，正常吗？我受创业股东之委托，深感肩上责任重大！本着对投资者负责，对公司负责，对员工负责的初心，在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上对周发展再次担任董事长投出了反对票，明知会引起不满，但是不违职业操守，无愧于良心！</p>
罗守生	《关于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p>首先尊重持股 10%以上股东的合法权益。但是同样是持股 10%以上的股东，同样是提请召开关于罢免的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西藏景源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致函皖通科技，提请于 4 月 22 日召开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却在未征得提案人同意的情况下被延期至 5 月 25 日召开。而此次南方银谷于 4 月 26 日致函皖通科技，公司即于当日 23:29 将 4 月 29 日上午召开董事会的通知发至董事邮箱，审议南方银谷提请于 5 月 17 日召开第 3 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如此后发一个月而先至，作为独立事本人认为有失公允。</p>
罗守生	《关于西藏景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的相关方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议案》	<p>只有监管部门和人民法院有权裁定股东所持股份是否合规，董事会及董事均无权认定。</p>
罗守生	《关于取消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p>一是取消理由不成立；二是既然有网络投票，就不能拿疫情说事；三是违反了《公司法》之“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的股东请求时，应当在两个月内召开临时股东大会。”</p>
周艳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p>作为上市公司董事长兼董事，对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负有忠实义务，理应尊重并遵守上市公司的内部控制程序，在规则的边界内领导公司，不应对公司的内部审批流程控制程序视若无物。但公司 2020 年 5 月 28 日收到安徽证监局下发的《关于对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2020</p>

		<p>年】6号)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相关事项的核查,立信所出具了相关专项核查报告并呈交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涉及到的事实包括:1、2020年1月2日、1月13日与法智金签署的合同金额超过1600万,两次签署的签订日、公告日均早于合同审批日。2、根据公司章程,立信所关注到该合同金额须经董事会审议审批,但未经审议审批。3、根据专项核查报告,该合同在钉钉系统类的审批流程很特殊,未经法务审核,直接由时任创新研究院院长发起,时任董事长直接审批结束。4、立信所未查到此两份合同的用章记录,且发现时任董事长助理于2019年12月30日借出公章并于2019年12月31日归还,未注明用章记录。5、立信所关注到在向法智金支付第二笔款项是在付款条件不充分的情况下支付的,在付款审批流程中缺乏必要的谨慎性及内部监督。6、为规避董事会审批程序,分拆固定资产采购合同金额。本人尊重2021年2月9日临时股东大会的决定,但基于上述事实 and 理由对第一项议案投弃权票。</p>
周艳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p>首先,2017年9月7日公司与易增辉等12人签署《关于成都赛英科技有限公司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作为重组交易的重要前提及组成部分,易增辉等人签署相关承诺函,承诺不谋求上市公司控制权;但是,易增辉在承诺期内与南方银谷科技有限公司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直接违反其关于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者间接增持公司股份的承诺。其次,内审部向审计委员会提交了皖通【内审】字2020第002号审计报告,将赛英科技下述内部控制问题作了汇报:1)募投项目进展未达预期,未按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制度向董事会汇报;2)按公司章程及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规定,重大固定资产投资(100万以上,3000万以下的固定资产须经董事会审议批准,子公司的重大资产购置或处置应同时报董事会审议,赛英科技的7个设备资产采购合同均未按规定向董事会审议批准;3)应收款项时间较长;截至2020年6月30日,客户应结算总金额14303.5万元,未回款金额13213.2万元,其中2018年末回款金额2340.33万元;2019年末回款金额8610.50万元;4)超长期预付款未核销,涉及金额54.55万元;5)付款单位已注销,但仍然与赛英科技存在资金往来,涉及金额52.77万元,业务真实性待查。2020年9月29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聘请了具备军工审核资质的立信所对成都赛英科技的内部控制审计,内部控制审计不同于财报审计,关注的是内部控制的完整性及实施的有效性。但赛英科技拒不履行相关决议。此事已由公司内审部向审计委员会进行汇报,以及立信所出具了《关于对成都赛英科技有限公司执行商定程序业务的情况说明》,说明在立信所和上市公司已签署《执行商定程序业务约定书》和《保密协议》,且所派遣人员具备相关资质并随身携带所有证照可供查验的情况下,赛英科技管理层坚持要求提供电子版审计人员名单(此举按立信所理解可能导致泄密),将公司内审人员和外聘机构拒之门外,相关工作无法完成,已经上市公司公告。本人理解赛英科技管理层的情绪,但作为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应遵守相关规则,配合相关决议的实现,这是应有的职业操守。基于上述事实 and 理由本人对第二项议案投弃权票。</p>
周艳	《关于解聘及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p>本人对第四项议案投弃权票,其理由在独立董事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中已阐述,此处不再赘述。</p>
周艳	《关于西藏景源企业管理有	<p>公司董监事会成员于2月8日收到董事会临时会议通知,定于2021年2月</p>

	<p>限公司提请召开公司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18 日（星期四）下午 3:00-4:00，会议期限 1 个小时，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临时董事会，审议如下议案：1、《关于西藏景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提请召开公司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2、《关于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议案内容为：公司拟定于 2021 年 3 月 9 日 14: 30 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股东西藏景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2 月 15 日公司董监事会成员又收到董事会临时会议通知，定于 2021 年 2 月 18 日（星期四）上午 9:00-10:00，会议期限 1 个小时，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临时董事会，审议如下议案：1、《关于西藏景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提请召开公司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2、《关于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议案内容为：公司拟定于 2021 年 4 月 7 日 14: 30 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股东西藏景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时，原定于 2021 年 2 月 18 日（星期四）下午召开的临时董事届次及议案中涉及的股东大会届次顺延，其他内容不变。首先，公司董事会 2 月 18 日上下午针对同一议题发出的两份议案，其上午的议案实质上变更、取消了原定于下午的会议提案。根据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第二十七条规定：“董事会定期会议的书面会议通知发出后，如果需要变更会议的时间、地点等事项或者增加、变更、取消会议提案的，应当在原定会议召开日之前三日发出书面变更通知，说明情况和新提案的有关内容及相关材料。不足三日的，会议日期应当相应顺延或者取得全体与会董事的认可后按期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的会议通知发出后，如果需要变更会议的时间、地点等事项或者增加、变更、取消会议提案的，应当事先取得全体与会董事的认可并做好相应记录。”因此，公司提议召开 5 届 18 次董事会，应当事先取得全体与会董事的认可方可作出，公司未履行此程序。其次，2 月 18 日原提议股东大会临时会议原定日期 3 月 9 日在前，不管其实际发生与否，在提案里应为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新提议股东大会日期 4 月 7 日在后，提案里应为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针对同一议题提议召开两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身程序即不合法；再者，根据提议召开股东大会的时间先后顺序，没有理由提议时间在后的临时股东大会在提案中届次在前。根据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履职指引》（修订版）第三十五条之规定，独立董事对会议通知的程序、形式及内容的合法性，有提出质询的权利。本人对公司此次董事会召开的程序和议题均提出质疑。基于如上事实与理由，本人认为 2 月 18 日上午 5 届 18 次董事会其程序上违规，议题上有误，本人对该次董事会议案皆投反对票。</p>
周艳	<p>《关于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公司董监事会成员于 2 月 8 日收到董事会临时会议通知，定于 2021 年 2 月 18 日（星期四）下午 3:00-4:00，会议期限 1 个小时，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临时董事会，审议如下议案：1、《关于西藏景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提请召开公司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2、《关于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议案内容为：公司拟定于 2021 年 3 月 9 日 14: 30 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股东西藏景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2 月 15 日公司董监事会成员又收到董事会临时会议通知，定于 2021 年 2 月 18 日（星期四）上午 9:00-10:00，会议期限 1 个小时，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临时董事会，审议如下议</p>

		<p>案：1、《关于西藏景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提请召开公司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2、《关于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议案内容为：公司拟定于 2021 年 4 月 7 日 14:30 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股东西藏景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时，原定于 2021 年 2 月 18 日（星期四）下午召开的临时董事届次及议案中涉及的股东大会届次顺延，其他内容不变。首先，公司董事会 2 月 18 日上午下午针对同一议题发出的两份议案，其上午的议案实质上变更、取消了原定于下午的会议提案。根据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第二十七条规定：“董事会定期会议的书面会议通知发出后，如果需要变更会议的时间、地点等事项或者增加、变更、取消会议提案的，应当在原定会议召开日之前三日发出书面变更通知，说明情况和新提案的有关内容及相关材料。不足三日的，会日期应当相应顺延或者取得全体与会董事的认可后按期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的会议通知发出后，如果需要变更会议的时间、地点等事或者增加、变更、取消会议提案的，应当事先取得全体与会董事的可并做好相应记录。”因此，公司提议召开 5 届 18 次董事会，应当事先取得全体与会董事的认可方可作出，公司未履行此程序。其次，2 月 18 日原提议股东大会临时会议原定日期 3 月 9 日在前，不管实际发生与否，在提案里应为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新提议股东大会日期 4 月 7 日在后，提案里应为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针对同一议题提议召开两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身程序即不合法；再者，根据提议召开股东大会的时间先后顺序，没有理由议时间在后的临时股东大会在提案中届次在前。根据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履职指引》（修订版）第三十五条之规定，独立董事对会议通知的程序、形式及内容的合法性，有提出质询的权利。本人对公司此次董事会召开的程序和议题均提出质疑。基于如上事实与理由，本人认为 2 月 18 日上午 5 届 18 次董事会其程序上违规，议题上有误，本人对该次董事会议案皆投反对票。</p>
周艳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p>周璇先生在南方银谷任职期间，一直作为南方银谷的授权代表和联络人代南方银谷科技履行与公司的沟通事宜。公司时任董事收到其于 2020 年 5 月 7 日发出的邮件《关于自行召集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南方银谷于 5 月 13 日在非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刊登了《南方银谷科技有限公司关于自行召集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临时股东大会暨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且周璇先生为会议联系人。本人注意到，由于该等事项违反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安徽证监局 2020 年 5 月 28 日对南方银谷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深圳证券交易所 2020 年 8 月 27 日对南方银谷给予通报批评处分的决定。因此，本人认为周璇先生过往的工作经历不能证明其能够胜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任职要求。</p>
周艳	《关于不同意将股东提交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p>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只要提案主体适格、提案合规、程序合法，召集人应当将上述提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进行披露，召集人对提案的内容没有进行实质审查的权利；且提交的临时股东大会提案之议案 6 系提名一名非独立董事，并不设任何前置条件，本次董事会仅针对临时提案之议案 2、议案 3 提出反对理由，并未对临时提案之议案 6 提出反对理由。</p>
周艳	《关于聘请中介机构的议案》	<p>1、聘请中介机构与股东临时提案中议案 2、议案 3 没有关联，聘请中介机构不构成将股东临时提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前置条件；2、即使要聘请中介</p>

		机构，应由独立董事按深交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5.2 条第六项之职权商议聘任；公司现行管理层与被调查人有直接利害关系，应回避此事。
周艳	《关于西藏景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等股东存在违规增持情形的议案》	议案三说明公司部分股东表决权由于涉及南方银谷诉公司的股东大会决议撤销纠纷而存在不确定性，但其所附附件之一仅是南方银谷起诉公司的起诉状。在缺少法院送达立案通知的情形下，董事会无法确定法院是否受理了南方银谷的诉讼，诉讼是否真实发生存在不确定性。董事会不是法院，不能代替法院做出是否立案的决定，且董事会本身没有限制股东表决权的权力。
周艳	《关于延期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四以议案三为前提，且股东的提案权是独立于表决权的；根据《公司法》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的股东请求时，公司应当在两个月内召开临时股东大会。西藏景源即便表决权受限，其股东身份依然是适格的，提案内容和程序合规，其于 2 月 8 日提请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应当按照公司法规定在 2 月内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对于有提案权的股东提交的合法合规议案，董事会无权将临时提案不予提交股东大会表决。
周艳	《关于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西藏景源提请召开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的时间为 4 月 22 日，其事由与增加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提案事由一致，召集人本次提交的议案将其日期改为 5 月 25 日，实质在拖延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本人已在 5 届 22 次的董事会决议中明确反对延期召开。
周艳	《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延期至 2021 年 4 月 13 日的议案》	董事会运作不规范。4 月 1 日晚间，公司公告《关于延期召开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将临时股东大会日期延期至 4 月 13 日召开。同时公告的还有关于深交所【2021】157 号关注函的法律意见书，在第一部分第四、五、六条中声称鉴于董事会已经决议延期至 4 月 13 日，因此股东大会的延期行为符合相关规定；而且在第八条第二款中声称公司董事会运作规范。既然都 4 月 1 日都已经决议并公告了，这次还表决什么！不说君泽君广东所及两位律师的法律意见书偷换概念、逻辑混乱、结论荒谬，更可笑地是其在发表意见中声称，“本所和本所律师只能根据此前了解的情况和公司提供的资料发布法律意见，不具备根据律师行业通行规范开展尽职调查后发表意见的条件。”截至 4 月 1 日公告时，董事会没有决议延期至 4 月 13 日，且提交给 5 届 22 次董事会审议的资料涉及的诉讼只有南方银谷诉公司案，不是公司 3 月 22 日就收到、4 月 1 日才追认为重大诉讼的郭育沛案。不能按照律师行业规范和最起码尊重事实的职业道德来发表意见，纯粹瞎说乱说！不仅董事会运作不规范，公告也不规范。截留议案，不完整披露持异议董事的意见，明知部分董事有异议，不按照相关业务指引要求将持异议的董事列明，罔顾事实声称：“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如公司觉得哪个独立董事碍眼，就请董事会依法提请股东大会罢免其职责，真正履行董事会规范运作的责任。
周艳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就年报第十节公司治理部分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持异议：陕西皖通系上市市公司持股 70%，黎川持股 30%；陕西丝路银谷科技有限公司系南方银谷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70%，黎川持股 30%；陕西银谷和陕西皖通合署办公，经营范围和业务性质上存在同业竞争。陕西皖通作为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是唯一一个不接入上市公司财务管控平台的业务单元；2、对年报财务数据年审会计师提出的非标意见，鉴于年审会计师所反映的情况，以及合同约定和管理层的陈述保证之间存在诸多不合商业逻辑之处。根据合同和表面证据，形式上符合会计准

		则关于收入确认的要件。但根据商业惯例，开具发票是与客户对账、付款的常设条件，赛英科技的相关合同也明确约定供方有提供发票的义务，但赛英科技存在确认收入后超过 1 年多以至 2 年多时间都未开具发票的情形；该行为既不符合商业逻辑，也不符合相关法律对管理层勤勉尽责的要求。鉴于会计师审计过程中发现的诸多疑点，且管理层的解释不能完全令人信服，但目前已有的相关证据不足以必然证伪保留事项所涉合同的商业实质，本人目前无法判断是否应对相关收入不予确认。
周艳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鉴于前述年报期末数据直接影响财务决算报告、一季度报告相关数字，本人对相关议案 4 和议案 14 投弃权票。
周艳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因 2020 年 9 月 30 日审计委员会应内审发现的问题，聘请外部审计师进行内控审计未能得到有效执行。
周艳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鉴于前述年报期末数据直接影响财务决算报告、一季度报告相关数字，本人对相关议案 4 和议案 14 投弃权票。
周艳	《关于 2020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年审会计师回复了独立董事对保留事项的专项说明的解释，与董事会对非标意见的说明相比较，董事会提供的专项说明未能解释全部的实际情况，本人对此予以反对。
周艳	《关于南方银谷科技有限公司提请召开公司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p>南方银谷提请召开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共九个提案。本人均予以反对：1、反对其罢免独立董事罗守生的提案 1。罗董任职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勤勉尽责。其在 5 届 17 次会议上的反对意见有明确的事实依据如下：公司 2020 年 7 月 9 日公告《关于安徽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决定的整改报告》中关于内部涉嫌违法违规行为的核查和整改章节，陈述了审计委员会聘请立信所出具了相关专项核查报告并陈述了违规事实。罢免理由完全不成立。2、反对其罢免本人的提案 2。本人任职时，过往履历、兼职情况均如实披露，本人的对外投资均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示，并经董事会审查。彼时南方银谷及时任董事长周发展并未质疑本人的独立性。本人的任职资格经深交所核查并备案，经股东大会依法合规选举聘任。《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 8 号—独立董事备案》第七条第一款第（1）至（9）项关于独立性的规定对关联关系和影响独立性的其他关系有明确定义和限制，本人未违反其中任何一项。3、反对其罢免监事袁照云和陈延风的提案 3 和 4。公司罢免的理由系公司起诉监事袁照云、陈延风损害公司利益责任一案（案号：（2021）皖 0191 民初 2347 号）。2021 年 4 月 25 日经合肥高新区人民法院就该案出具民事判决书，判决两位监事不存在过错，公司的诉讼主张缺乏事实和法律依据，驳回了公司的全部诉讼请求。其罢免理由在事实上和法律上均完全不成立。4、提案 5-8 以提案 1-4 为前提，本人既已反对提案 1-4，提案 5-8 自然反对。5、反对王莹莹为公司董事人选的提案 9。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王莹莹的工作履历称其 2021 年 3 月至今现任公司高管，但其任命未经公司程序由提名委员会提名并经董事会聘任。</p>
周艳	《关于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人虽然反对南方银谷的 9 个提案，但南方银谷有提名董事、提议召开股东大会的法定权利。

周艳	《关于西藏景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的相关方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议案》	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以及皖通公司自己的公司章程均没有赋予公司及公司股东会、董事会去限制股东基于合法对价买入股份所附属表决权的权利。有权力依照证券法第六十三第四款限制股东表决权的是监管机构和人民法院。
周艳	《关于取消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 2 所陈述的取消理由不成立。公司董事会没有限制股东表决权的权力，在司法判决或监管机关的认定之前，股东的表决权不能被非法限制，召开股东会也不存在所谓效力不确定之说；考虑到疫情情况，公司是可以召开网络股东大会的。
周艳	《关于注销控股子公司陕西皖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议案》	公司 2018 年 6 月成立陕西分公司，在陕西的业务原以分公司的形式进行，隶属于公司信息化事业部管理。2019 年 9 月公司成立陕西皖通控股子公司（上市公司 70%、黎川 30%），分公司的业务调整为由子公司承接。同时期，陕西宝彰建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经过工商变更，股东变更为南方银谷 70%、黎川 30%，同时增加经营范围，后续进一步提高注册资本。与陕西子公司发展的不尽如人意相比，陕西丝路银谷 OBU 车载电子标签项目 2019 年销售合同金额 10,112 万元，因此时任董事提出质疑。发生争议后，陕西皖通 30% 的小股东自行脱离公司管控平台，至年审会计师进场审计之时仍未接入，且两家公司合署办公公司此次提出注销陕西皖通，但公司后续在陕西地区的业务拓展规划未在议案中予以说明，也未在议案中分析说明陕西皖通业务发展不如预期的原因，仅以降低管理成本、进一步整合资源为由注销陕西皖通，不具说服力。
周艳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控股子公司对外资金拆借违反规定决策、往来款项形成原因复杂，审批程序及内部控制不够完善，要求公司进一步获取相对充分的外部证据核查交易背景。综上，无法对本议案作出客观、合理的判断。
李明发	《关于西藏景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提请召开公司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次会议议案与西藏景源首提有实质性变更，未经全体董事事前同意。
李明发	《关于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次会议议案与西藏景源首提有实质性变更，未经全体董事事前同意。
李明发	《关于不同意将股东提交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依法依规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
李明发	《关于聘请中介机构的议案》	依法依规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
李明发	《关于西藏景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等股东存在违规增持情形的议案》	西藏景源等股东是否违规增持应由有权机关认定，非公司董事会职权范围。
李明发	《关于延期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除与议案三相同理由外，也有公司年报按期披露之考虑。
李明发	《关于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三	该议案基于公司董事会 3 月 26 日收到股东西藏景源以书面形式出具的《关

	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于提请召开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临时股东大会的函》，该函提请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召开临时股东大会，而议案 2 拟定于 5 月 25 日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属于对股东提案的变更。
李明发	《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延期至 2021 年 4 月 13 日的议案》	3 月 29 日公司五届董事会第 22 次会议上，本人对《关于延期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投了反对票。
李明发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基于年审的沟通与交流，存在相关不确定因素。
李明发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基于年审的沟通与交流，存在相关不确定因素。
李明发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基于年审的沟通与交流，存在相关不确定因素。
李明发	《关于 2020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基于年审的沟通与交流，存在相关不确定因素。
李明发	《关于南方银谷科技有限公司提请召开公司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提请罢免的公司现任两名独立董事和两名监事任职期向勤勉尽责，无违规行为；提请另行选举的前提不存在。
李明发	《关于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于 3 月 26 日收到股东西藏景源以书面形式出具的《关于提请召开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临时股东大会的函》，要求公司于 4 月 22 日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4 月 7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 23 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拟定于 5 月 25 日召开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而公司董事会于 4 月 26 日收到股东南方银谷以书面形式出具的《关于提请召开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临时股东大会的函》，公司拟定于 5 月 17 日召开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南方银谷所提出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收到南方银谷函件在后，但审议时间却早于在先提出提案的西藏景源，对西藏景源有失公允。
李明发	《关于西藏景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的相关方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议案》	西藏景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等相关方是否存在一致行动关系，应由有权机关认定，公司董事会无权认定。
李明发	《关于取消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尊重并依法保护股东提案权；取消理由不充分。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部分董事无法保证 2020 年年度报告、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和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公司已分别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和 2021 年 8 月 30 日披露了《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法保证 2020 年年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的说明公告》(公告编号:2021-083)和《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董事无法保证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的说明公告》(公告编号: 2021-159)，对相关董事发表的异议进行了详细的回复。董事有对董事会所议事项表示明确个人意见的权利，有根据自己的真实意思表示行使投票的权利。公司对此表示尊重。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 是 □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和要求，本着对公司及中小股东负责的态度，勤勉职责，积极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深入公司现场调查，了解生产经营状况和内部控制建设及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关注外部环境变化对公司造成的影响。董事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对公司的战略发展、内部控制、重大经营决策等提供了专业性意见，对公司财务及生产经营活动、信息披露工作进行有效监督，为公司未来发展和规范运作及提升管理水平起到了积极作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战略委员会	陈翔炜、罗守生	0					
审计委员会	周艳、罗守生、李臻	2	2021年01月22日	《关于公司聘任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无	无	无
			2021年01月26日	《关于聘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开展公司2020年年度业绩预告审阅业务的议案》	无	无	无
审计委员会	周艳、罗守生、易增辉	6	2021年02月22日	关于2020年度财务报表的初审意见	无	无	无
			2021年04月25日	《公司2020年年度财务报告》《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	周艳认为2020年度财务报告期初数有待进一步厘清。	无	1、对年报财务数据年审会计师提出的非标意见，鉴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反映的情况，以及合同约定和管理层的陈述保证之间存在诸多

				<p>议案》《公司 2020 年第四季度募集资金审计报告》《审计部 2020 年工作总结》《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审计部 2021 年第一季度工作报告》</p>		<p>不合商业逻辑之处。根据合同和表面证据，形式上符合会计准则关于收入确认的要件。但根据商业惯例，开具发票是与客户对账、付款的常设条件，赛英科技的相关合同也明确约定供方有提供发票的义务，但赛英科技存在确认收入后超过 1 年多以至 2 年多时间都未开具发票的情形；该行为既不符合商业逻辑，也不符合相关法律对管理层勤勉尽责的要求。鉴于会计师审计过程中发现的诸多疑点，且管理层的解释不能完全令人信服，但目前已有的相关证据不足以必然证伪保留事项所涉合同的商业实质，本人目前无法判断是否应对相关收入不予确认；2、因 2020 年 9 月 30 日审计委员会应内审发现的问题，聘请外部审计师进行内控审计未能</p>
--	--	--	--	--	--	---

							得到有效执行，因此对内控自我评价报告存在异议；3、鉴于 2020 年报期末数据直接影响一季度报告相关数字，一季报弃权票。
			2021 年 08 月 17 日	《关于聘请外部审计机构进行专项审计的议案》	无	无	无
			2021 年 08 月 23 日	《关于公司聘任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无	无	无
			2021 年 08 月 24 日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补充确认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募集资金审计报告》《公司 2021 年第二季度募集资金审计报告》《审计部 2021 年第二季度报告》《关于聘任外部审计机构进行专项审计的议案》	无	无	周艳异议内容： 1、控股子公司成都赛英、华东电子对外出借资金，资金划付未履行相关决策审批程序，对公司可能造成损失事项不确定；2 华东电子与安康启云的合同保证金以及与之相关的分包预付款的支付(金额合计 5600 万)，对安康启云关联方西安启征(1000 万)的借出资金，半年报期后合同解除后相关款项未能按照约定及时收回，督促公司采取必要手段保证资金安全，以及要求公司进一步获取相对充

							分的外部证据核查交易的真实性；3、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资金拆借违反规定决审批程序，内部控制不够完善；4、2020 年报保留事项需第三方进一步专项核查。罗守生异议内容：公司对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不足。易增辉异议内容：上会出具的保留意见不严谨，没做实地调查，意见带有主观倾向性，对上市公司产生了重大影响。
			2021 年 10 月 26 日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关于 2021 年第三季度审计工作报告及第四季度工作计划的议案》《关于 2021 年第三季度增发募集资金管理使用情况的审计报告》	无	无	无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罗守生、李明发、周成栋	2	2021 年 04 月 13 日	2020 年度董监高薪酬核查	无	无	无
			2021 年 04 月 17 日	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禁期条件未成就	无	无	无
提名委员会	罗守生、李明发、李臻	2	2021 年 01 月 25 日	审核陈翔炜先生的非独立董事候	无	无	无

				选人资格			
			2021年01月28日	审核周发展、周成栋、王夕众、刘漪、王晟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资格	无	无	无
提名委员会	罗守生、李明发	2	2021年02月15日	审核王夕众总经理任职资格	无	无	无
			2021年07月06日	审核潘大圣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	无	无	无
提名委员会	罗守生、李明发、周发展	4	2021年02月25日	审核周璇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任职资格	无	无	无
			2021年04月01日	审核陈翔炜、毛志苗、甄峰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资格	无	无	无
			2021年05月24日	审核周文涛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	无	无	无
			2021年06月25日	审核陈翔炜、毛志苗、甄峰、王辉、陈抒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资格	无	无	无
提名委员会	罗守生、李明发、陈翔炜	2	2021年08月06日	审核孟宪明、许晓伟的高管任职资格	无	无	无
			2021年08月16日	提名孟宪明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审核郭敬姐副总经理任职资格	无	无	无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 是 □ 否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参会监事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会议决议披露网站的查询索引	会议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1年02月22日	袁照云、陈延风	1、《关于提请召开公司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2、《关于公司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均审议通过。	http://www.cninfo.com.cn	2021年03月20日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1年04月16日	袁照云、陈延风、刘丹丹	1、《关于同意发表<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监事依法依规开展工作、履行忠实勤勉义务的声明>的议案》；2、《关于聘请法律顾问的议案》；3、《关于要求公司保障监事会正常工作的议案》	均审议通过。	http://www.cninfo.com.cn	2021年04月20日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1年04月22日	袁照云、陈延风、刘丹丹	1、《关于要求董事会秘书勤勉尽责、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议案》；2、《关于董事会未尽忠实勤勉义务的纠错意见的议案》；3、《关于对董事会越权行为的纠错意见的议案》	1和3审议通过，2审议未通过。	http://www.cninfo.com.cn	2021年04月24日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1年04月27日	袁照云、陈延风、刘丹丹	1、《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3、《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4、《关于<董事会关于2020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1-4均审议未通过	http://www.cninfo.com.cn	2021年04月28日

监事会就公司有关风险的简要意见

- 1、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对股东提出请求的变更未征得相关股东的同意，实质上未同意根据提案股东的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同时监事会认为西藏景源的提案人资格、提案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同意西藏景源提请召开公司临时股东大会的请求。
- 2、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监事会成员被诉未尽忠实勤勉义务，公司监事会拟就监事会勤勉尽责、依法履职事项发表声明。监事会认为监事会印章保管于董事会办公室，不利于监事会独立开展工作，为保证监事会正常运作，要求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向监事会移交印章。
- 3、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在开展信息披露工作过程中，存在数次工作失误鉴于公司在信息披露方面存在诸多瑕疵，监事会要求董事会秘书在今后任职过程中勤勉尽责。同时，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存在越权行为，要求董事会纠正。
- 4、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监事会认为认可公司保留意见，对公司2021年年报及董事会出具的非标意见说明不认可。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548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779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327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32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3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24
销售人员	56
技术人员	974
财务人员	40
行政人员	233
合计	1,32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50
本科	775
大专	372
大专以下	130
合计	1,327

2、薪酬政策

公司根据《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以岗位职责为基础、工作绩效为尺度，体现效率优先兼顾公平、按劳分配的原则，逐步建立了与市场经济相适应的企业内部分配激励机制，建立了具有公平性、行业内具有竞争力的薪酬福利制度——《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薪资管理制度》。按照职位性质、特征和管理需求，公司职位分成不同的序列：管理系列、专业类系列；每个系列设定多个级别，对应不同的薪资档位。公司实行动态的薪酬调整和管理制度，探索多元化的激励机制，激发全员积极性和主观能动性，努力实现员工能力、贡献与价值分配的统一。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职工薪酬总额（计入成本部分）为69,301,983.61元，占公司成本总额的9.02%；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数量占比为35.87%，薪酬占比为38.79%。

3、培训计划

公司持续健全完善企业培训体系，推进员工职业生涯规划工作，畅通各类人才的职业发展和晋升通道，开展以集中培训、个人自学等多种形式、多种渠道、多种载体的岗位培训，提升员工专业技能和职业资格。

公司针对不同对象制定个性化、多元化的专项培训计划：新员工入职培训、岗位技能培训、继续教育

培训、管理能力培训等，全面拓展员工视野，提升员工综合素质，为企业发展提供坚实的人才保障。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就股东回报规划及利润分配政策制定等事项与独立董事及部分流通股股东充分沟通，同时通过专线电话方式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确认适合公司未来发展的现金分红事项的决策程序，在此基础上，公司制订了修正案，并提交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为进一步征求中小股东诉求，保障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于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提交审议了《公司章程》修正案。公司董事会每三年审阅一次股东回报规划，根据国家政策、结合公司实际经营状况进行及时、合理的修订，确保规划内容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五条明确规定了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的原则、利润分配的形式、现金分配的条件、现金分配的比例、利润分配的期间、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有关利润分配的信息披露事项、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原则等，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实施利润分配政策，强化回报股东意识，满足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和公司长远发展的要求。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公司于2018年2月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等相关议案，同意实施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拟以定向发行股份的方式，向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业务、技术、管理骨干共计358人授予限制性股票597.28万股，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35,032.71万股的1.70%。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认为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相关条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2月10日、2018年3月2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及公示情况说明》等相关公告。

公司于2018年3月7日召开的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等相关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办理限制性股票的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3月8日发布的《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8-015）等相关公告。

公司于2018年4月23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调整后，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人数由358名变更为345名，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597.28万股变更为595万股，授予价格为4.98元/股，授予日为2018年4月25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24日发布的《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0）、《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1）。

公司于2018年5月22日完成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工作。在确定授予日后的资金缴纳、股份登记过程中，有3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其全部获授的限制性股票3.02万股，本次限制性股票实际授予对象为342人，实际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为591.98万股，上市日期为2018年5月24日。具体内容详见

公司于2018年5月23日发布的《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6）。

公司于2019年4月22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共有336名激励对象可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合计2,342,720股限制性股票；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原激励对象段然、谢黎明、赵礼明、毛军、张斌、么存勇等6人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回购注销上述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63,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2%。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3日发布的《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7）、《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8）。

公司于2019年5月16日召开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于2019年5月17日发布了《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9-047）、《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资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8），公司拟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63,000股，债权人自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

公司于2019年5月23日发布了《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50），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公司办理了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股份上市流通手续，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336名，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342,720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57%，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流通日为2019年5月28日。

公司于2019年7月20日发布了《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9），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已于2019年7月19日完成。公司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12,072,469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412,072,469元。

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

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共有312名激励对象可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合计1,687,560股限制性股票；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原25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或退休，已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回购注销上述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138,96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337%。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发布的《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4）、《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5）。

公司于2020年5月21日发布了《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38），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公司办理了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股份上市流通手续，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311名，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687,560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41%，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流通日为2020年5月25日。

公司于2020年6月23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未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24日发布的《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50）。

公司于2020年9月16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未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17日发布的《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77）。

公司于2020年12月1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前次股东大会被否议案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公司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19日发布的《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将前次股东大会被否议案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说明公告》（公告编号：2020-108）、《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109）。

公司于2021年2月9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10日发布的《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18）。

公司于2021年2月20日发布的《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资暨通知

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27）。公司拟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38,960股，债权人自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

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的议案》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除原17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外，294名激励对象因公司层面业绩未达到考核要求而导致其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根据《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回购注销上述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1,687,56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409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发布的《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9）、《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0）。

公司于2021年6月18日发布了《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23），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已于2021年6月17日完成。公司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11,933,509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411,933,509元。

公司于2021年6月30日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于2021年7月1日发布了《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133）、《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资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34），公司拟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687,560股，债权人自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

公司于2021年10月12日发布了《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67），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已于2021年10月11日完成。公司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10,245,949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410,245,949元。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18年02月10日	http://www.cninfo.com.cn

(草案)》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及公示情况说明》	2018年03月02日	http://www.cninfo.com.cn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8年03月08日	http://www.cninfo.com.cn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的公告》	2018年04月24日	http://www.cninfo.com.cn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2018年04月24日	http://www.cninfo.com.cn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2018年05月23日	http://www.cninfo.com.cn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2019年04月23日	http://www.cninfo.com.cn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2019年04月23日	http://www.cninfo.com.cn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9年05月17日	http://www.cninfo.com.cn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资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2019年05月17日	http://www.cninfo.com.cn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2019年05月23日	http://www.cninfo.com.cn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2019年07月20日	http://www.cninfo.com.cn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2020年04月28日	http://www.cninfo.com.cn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2020年04月28日	http://www.cninfo.com.cn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2020年05月21日	http://www.cninfo.com.cn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0年06月24日	http://www.cninfo.com.cn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2020年08月27日	http://www.cninfo.com.cn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0年09月17日	http://www.cninfo.com.cn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将前次股东大会被否议案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说明公告》	2020年12月19日	http://www.cninfo.com.cn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的公告》	2021年2月10日	http://www.cninfo.com.cn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资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2021年2月20日	http://www.cninfo.com.cn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的公告》	2021年4月28日	http://www.cninfo.com.cn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2021年4月28日	http://www.cninfo.com.cn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2021年6月18日	http://www.cninfo.com.cn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1年7月1日	http://www.cninfo.com.cn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资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2021年7月1日	http://www.cninfo.com.cn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2021年10月12日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孙胜	副总经理	0	0	0	0	0	0	8.43	86,800	0	0	4.98	39,060
孔梅	副总经理	0	0	0	0	0	0	8.43	74,400	0	0	4.98	33,480
潘大圣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0	0	0	0	0	0	8.43	49,600	0	0	4.98	22,320
合计	--	0	0	0	0	--	0	--	210,800	0	0	--	94,860

备注（如有）	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授予高级管理人员孙胜先生 86,800 股限制性股票，2019 年解锁股份数量为 34,720 股，2020 年解锁股份数量为 26,040 股，报告期内减持 21,700 股，回购注销 26,040 股；授予高级管理人员孔梅女士 74,400 股限制性股票，2019 年解锁股份数量为 29,760 股，2020 年解锁股份数量为 22,320 股，报告期内减持 18,600 股，回购注销 22,320 股；授予高级管理人员潘大圣先生 49,600 股限制性股票，2019 年解锁股份数量为 19,840 股，2020 年解锁股份数量为 14,880 股，报告期内减持 12,400 股，回购注销 14,880 股。
--------	---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全部由董事会聘任，直接对董事会负责，承担董事会下达的经营指标。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职责，积极落实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相关决议，在董事会的正确指导下积极调整经营思路，加强内部控制。公司董事会依据年度经营业绩情况、高级管理人员岗位职责以及年度工作目标完成情况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进行考评，根据考评结果制定其薪酬。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自身生产经营情况及管理需求，已建立一套完整的适合自身发展及管理需求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在实际执行过程中不断优化完善，形成了较为科学的决策、执行及监督机制，能对公司的各项业务的正常运行和经营风险的有效控制提供保障。

公司设有内部审计部，负责公司内控管理统筹工作，对公司各部门、各控股子公司的内部控制建设和内部控制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指导和监督，积极促进公司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文化的建立健全，保证公司内控管理目标的实现。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完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规范运作，公司修订《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2021年8月）》，建立《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离任审计制度》。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的有关规定对子分公司相关业务和管理进行指导、服务和监督，从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及信息披露等内部控制情况实施有效管理及控制。

公司将不断推进内部控制建设，规范运作，科学决策，合规经营，保证内控体系设计及运行有效，促进内控管理工作持续提升。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烟台华东电子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聘任新的子公司管理人员	根据公司的要求，2021年7月23日，华东电子召开股东会改选董事会成员，会议决定免去周发展、李大林、梁志鹏、曲光辉董事的职务，任命甄峰、陈翔炜、陈抒、郑盛仁为董事，与原董事王夕众共同组成新一届董事会。2021年7月26日，华东电子召开董事会，会议决定免去王夕众董事长兼法定代表人职务，选举甄峰为董事长兼法定代表人。	无	无	已完成	无
成都赛英科技有限公司	聘任新的子公司管理人员	2021年9月18日，赛英科技召开股东会改选董事会、监事会成员，会议决定免去姚宗诚、唐世容、吴义华公司董事的职务，选举刘晶罡、帅红梅、陈晓为董事，与原董事易增辉、林立共同组成新一届董事会；免去林洪钢监事的职务，选举许晓伟为监事。2021年9月22日，赛英科技召开董事会，决定聘任滕杰瑜为财务总监，分管财务部，聘任陈晓为综合部总监，分管综合部。	无	无	已完成	无

十四、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2年04月27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2022年04月27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A、可认定重大缺陷的迹象： a.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 b. 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 c. 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 d. 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B 、可认定重要缺陷的迹象： a. 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b. 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c. 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d.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	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以缺陷对业务流程有效性的影响程度、发生的可能性作判定。
定量标准	以财务报告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	以财务报告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问题1：董事会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公司2020年10月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未审议通过《关于易增辉及南方银谷科技有限公司提请召开公司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提请公司董事会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以下议案：《关于提请罢免李臻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关于提请罢免廖凯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关于提请罢免王辉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关于提请罢免甄峰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

整改情况：相关议案后续已由股东以临时提案的方式提交公司于2021年2月9日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问题2：上市公司关于征集投票的制度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证券法》规定的征集主体为：董事会、独立董事、1%以上股东、投资者保护机构；《公司章程》规定的征集主体为：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

整改情况：公司已于2022年2月24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关于征集投票的制度已符合法律法规规定。

问题3：上市公司董监高曾不能保证所披露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原董事周发展对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原董事易增辉对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存在异议。

整改情况：公司已经分别于2020年4月27日和2020年10月30日披露了《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对2019年年度报告及2020年一季度报告异议所涉事项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9）和《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无法保证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的说明公告》（公告编号：2020-091），对相关董事发表的异议进行了详细的回复。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不适用。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公司及公司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不存在重大环境保护问题。

二、社会责任情况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刊登于2022年4月27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请查阅。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公司积极承担社会责任，发挥党员示范作用，在企业文化上引导员工积极向善。报告期内，公司组织“为爱奔跑”百公里公益跑为主题的公益活动，成功完成百公里健康跑挑战的员工，公司以其个人名义给安庆市望江县鸦滩镇凤栖村先锋小学的学生捐赠爱心大礼包。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西藏景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等关联方未从事与皖通科技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业务。2、在作为皖通科技的第一大股东期间，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等关联方将避免以任何形式从事任何与皖通科技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相同或相似且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亦不从事任何可能损害皖通科技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利益的活动。3、如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遇到皖通科技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主营业务范围内的业务机会，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承诺将该等合作机会让予皖通科技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在信息披露义务人作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期间，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若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承诺人将与上市公司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以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并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02月23日	9999-12-31	严格履行

			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西藏景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一）确保皖通科技人员独立 1、保证皖通科技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在皖通科技专职工作，不在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不在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薪。2、保证皖通科技的财务人员独立，不在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或领取报酬。3、保证皖通科技拥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该等体系和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完全独立。（二）确保皖通科技资产独立完整 1、保证皖通科技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皖通科技的资产全部处于皖通科技的控制之下，并为皖通科技独立拥有和运营。保证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皖通科技的资金、资产。2、保证不以皖通科技的资产为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债务违规提供担保。（三）确保皖通科技的财务独立 1、保证皖通科技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2、保证皖通科技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3、保证皖通科技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4、保证皖通科技能够作出独立的财务决策，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通过违法违规的方式干预皖通科技的资金使用、调度。5、保证皖通科技依法独立纳税。（四）确保皖通科技机构独立 1、保证皖通科技依法建立健全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2、保证皖通科技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3、保证皖通科技拥有独立、完整</p>	2021 年 02 月 23 日	9999-12-31	严格履行

			的组织机构，与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五）确保皖通科技业务独立 1、保证皖通科技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2、保证规范管理与皖通科技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及正常经营所需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则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法进行。”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陈乐桥;林洪钢;林木顺;唐世容;汪学刚;吴常念;吴义华;姚宗诚;易增辉;周云;邹林	股份限售承诺	本人通过本次交易所认购的上市公司新股（包括但不限于限售期内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所增持的股份）自本次交易涉及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2018年02月14日	36个月	履行完毕
	陈乐桥;林洪钢;唐世容;汪学刚;吴义华;姚宗诚;易增辉;周云;邹林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不存在与上市公司从事直接或间接竞争业务的情形。2、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新增与上市公司产生直接或间接竞争的经营业务。如未来与上市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情形，本人将采取合法有效的措施予以规范或避免。3、本人保证遵守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地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保障上市公司独立经营、自主决策。不利用股东地位谋求不当利益，不损害上市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本承诺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直至本人不再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为止。	2018年02月13日	截至9999-12-31	严格履行
	陈乐桥;林	关于同业竞争、关	1、本人及本人的关联企业上市公司将来不可避免发生关联交易时，本人及本	2018年02月13	截至9999-12-	严格履行

<p>洪钢;林木顺;唐世容;汪学刚;吴常念;吴义华;姚宗诚;易增辉;张荷花;周云;邹林</p>	<p>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人的关联企业保证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平原则及政策的商业条款与上市公司进行交易。如未按照市场交易的公平原则与上市公司进行交易，而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或已经造成损失的，由本人依法承担相关责任。2、本人将善意履行作为上市公司股东的义务，充分尊重上市公司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上市公司独立经营、自主决策。本人及本人的关联企业，将来尽可能避免与上市公司发生关联交易。3、本人及本人的关联企业承诺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上市公司资金，也不要求上市公司为本人及本人的关联企业进行违规担保。4、如果上市公司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与本人或本人的关联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将促使此等交易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以及上市公司的章程等内部治理相关制度的规定履行有关程序，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严格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与上市公司依法签订协议，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且本人及本人的关联企业将不会要求或接受上市公司给予比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5、本人及本人的关联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与上市公司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本人及本人的关联企业将不会向上市公司谋求任何超出上述协议规定之外的利益或收益。</p>	<p>日</p>	<p>31</p>	
<p>陈乐桥;林洪钢;林木顺;唐世容;汪学刚;吴常念;吴义</p>	<p>其他承诺</p>	<p>1、本人认可并尊重王中胜、杨世宁和杨新子先生的皖通科技实际控制人地位，本次重组完成后 36 个月内，保证不通过任何方式单独或与他人共同谋求皖通科技的实际控制权；2、本次重组完成后 36 个月内，本人（包括本人控制的企业及其他一致行动人）保证不通过包括但不限于增持上市公司股份、接受委托、征集投票权、协议等任何方式获得在上市公司的表决权；保证不以任何方式直接</p>	<p>2018 年 02 月 13 日</p>	<p>36 个月</p>	<p>履行完毕</p>

<p>华;姚宗诚;易增辉;张荷花;周云;邹林</p>		<p>或间接增持上市公司股份，也不主动通过其他关联方或一致行动人直接或间接增持上市公司股份（但因上市公司以资本公积金转增等被动因素增持除外），以确保王中胜、杨世宁和杨新子先生对皖通科技的实际控制权。</p>			
<p>陈乐桥;林洪钢;林木顺;唐世容;汪学刚;吴常念;吴义华;姚宗诚;易增辉;张荷花;周云;邹林</p>	<p>其他承诺</p>	<p>一、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1、上市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上市公司任职、并在上市公司领取薪酬，不会在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经济组织（以下统称“本人的关联企业”）任职，继续保持上市公司人员的独立性；2、上市公司具有完整的独立的劳动、人事管理体系，该等体系独立于本人；3、本人推荐出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均通过合法程序进行，本人不干预上市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已做出的人事任免决定。二、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完整：1、上市公司具有完整的经营性资产；2、本人及本人的关联企业不违规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三、保证上市公司机构独立：1、上市公司依法建立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2、上市公司与本人的关联企业之间在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等方面完全分开。四、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1、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以及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在经营业务方面具有独立运作的的能力；2、除通过行使合法的股东权利外，不干预上市公司的经营业务活动；3、依据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的原则，采取合法方式减少或消除本人及本人的关联企业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存在的关联交易，其关联交易价格按照公平合理及市场化原则确定，确保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不受到损害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五、保证上市公司财务独立：1、上市公司拥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2、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人及本人的关联企业共享</p>	<p>2018年02月13日</p>	<p>截至9999-12-31</p>	<p>严格履行</p>

			银行账户；3、上市公司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本人及本人的关联企业不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4、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5、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独立，不在本人的关联企业兼职和领取报酬。			
	王中胜;杨世宁;杨新子	股东一致行动承诺	王中胜、杨世宁、杨新子承诺：三人签署之《一致行动人协议书》在解除之前长期有效，自本次交易完成后至少 36 个月内，承诺人不解除上述《一致行动人协议书》，并将按照该协议继续履行一致行动的相关约定。任何一方不履行《一致行动人协议书》义务或者履行其义务不符合约定，给三方中的其他方、上市公司及其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三方中的其他方作为守约方有权要求该违约方依法承担下述违约责任：1、继续履行《一致行动人协议书》义务，保持上市公司控制权稳定性；2、赔偿给守约方、上市公司及其投资者造成的损失，其中对守约方作出的赔偿总额不少于人民币 3,000 万元；3、所持股份表决权由守约方代为行使。违约方在承担违约责任前，不得减持、质押上市公司股份。	2018 年 02 月 14 日	36 个月	履行完毕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王中胜;杨世宁;杨新子	股东一致行动承诺	王中胜、杨世宁和杨新子三人承诺：就皖通科技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等重要会议的投票权和相关事宜等，按照一致行动人协议书约定保持行动一致。	2010 年 01 月 06 日	截至 9999-12-31	严格履行
	王中胜;杨世宁;杨新子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和/或其他经济组织目前未从事与皖通科技及其下属子公司已生产经营或将生产经营的产品具有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产品的生产经营；2、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和/或经济组织将来不从事与皖通科技及其下属子公司已生产经营或将来生产经营的产品具有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产品的生产经营或投资。本人将采取合法和有效的措施，保障本人控制的公司和/或其他经济组织亦不从事上述产品的生产经营。	2010 年 01 月 06 日	截至 9999-12-31	严格履行
股权激励承诺	无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无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2年3月1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涉及事项的影响已经消除，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事项出具了相关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15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安徽光大保险代理有限责任公司于本期进行转让出售，报告期末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8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房晨、吴长波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是否在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履行审批程序

是 否

对改聘、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情况的详细说明

因综合考虑业务发展和未来审计的需要，经综合评估及审慎研究，公司聘任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公司起诉易增辉	15,419.75	否	已撤诉	已撤诉	不适用	2021年03	http://www

公司增资纠纷						月 02 日	.cninfo.com.cn
公司起诉赛英科技、易增辉请求变更赛英科技登记纠纷	0	否	已撤诉	已撤诉	不适用	2021 年 03 月 05 日	http://www.cninfo.com.cn
易增辉、唐世容、姚宗诚起诉公司股权转让纠纷	4	否	已撤诉	已撤诉	不适用	2021 年 03 月 09 日	http://www.cninfo.com.cn
郭育沛起诉公司以及西藏景源损害股东利益责任纠纷一案	0	否	已撤诉	已撤诉	不适用	2021 年 08 月 17 日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起诉公司监事会主席袁照云、公司监事陈延凤损害公司利益责任纠纷一案	7.09	否	已撤回上诉	已撤回上诉	一审判决生效	2021 年 07 月 09 日	http://www.cninfo.com.cn
西藏景源起诉公司决议效力确认纠纷一案	0	否	已撤诉	已撤诉	一审判决生效	2022 年 03 月 05 日	http://www.cninfo.com.cn
南方银谷起诉公司股权决议纠纷	0	否	已撤诉	已撤诉	不适用	2021 年 06 月 09 日	http://www.cninfo.com.cn
甄峰起诉公司决议效力纠纷	0	否	已撤诉	已撤诉	不适用	2021 年 07 月 27 日	http://www.cninfo.com.cn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安徽汉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03月30日	3,060	2021年04月14日	3,060	连带责任保证			6个月	是	否
安徽汉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28日	3,060	2021年11月30日	3,06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6,12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6,12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6,12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3,06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6,12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6,12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6,12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3,060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64%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0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不适用。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2020年财务报告非标审计意见事项

2021年4月27日，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0年财务报告出具了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出具了相关说明或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发布的相关公告。

2022年3月1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涉及事项的影响已经消除，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事项出具了相关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15日发布的相关公告。

（二）大股东转让股份终止事项

2021年6月28日，西藏景源和安徽中战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和《表决权委托协议》。2021年7月6日，西藏景源和安徽中战签署了《解除协议》，约定双方于2021年6月28日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和《表决权委托协议》自2021年7月6日解除。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发布的相关公告。

（三）持股5%以上股东误操作买入公司股票

南方银谷于2021年5月13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过程中，因工作人员操作失误，将“卖出”指令误操作成“买入”指令，错误买入公司股份50,000股，由此导致短线交易。南方银谷因本次误操作获得的收益为25,650元，上述所得收益25,650元作为本次误操作的获利金额，已上交公司所有。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2020年财务报告非标审计意见事项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	2021年04月28日	http://www.cninfo.com.cn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对非标意见涉及事项专项说明》	2021年04月28日	http://www.cninfo.com.cn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2年03月15日	http://www.cninfo.com.cn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20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	2022年03月15日	http://www.cninfo.com.cn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审核报告》	2022年03月15日	http://www.cninfo.com.cn
持股5%以上股东误操作买入公司股票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误操作买入公司股票的公告》	2021年05月18日	http://www.cninfo.com.cn
大股东转让股份终止事项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及〈表决权委托协议〉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2021年06月29日	http://www.cninfo.com.cn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签署〈解除协议〉的公告》	2021年07月08日	http://www.cninfo.com.cn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一）子公司失去控制风险解除事项

2021年2月23日，公司披露了《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可能失去控制的风险解除公告》（公告编号：2021-030），并于2021年2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北京市君泽君（广州）律师事务所关于全资子公司可能失去控制的风险解除的法律意见书》。公司对赛英科技可能失去控制的风险已经解除。

（二）子公司注销事项

公司于2021年5月1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注销控股子公司陕西皖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议案》，公司控股子公司陕西皖通自设立以来未能实现预期经营目标，基于目前公司整体经营规划及战略布局的调整，为了降低公司管理成本，进一步整合资源，公司拟注销控股子公司陕西皖通。具体请见公司于2021年5月1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控股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11）。目前相关注销流程正在进行中。

（三）子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事项

截至目前，公司子公司对外借款形成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累积金额10,500万元，余额1,000万元，逾期1,000万元。

公司逾期未追回的款项为赛英科技于2021年6月29日向西安启征提供的借款1,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2021年6月29日，赛英科技与西安启征签署《借款协议》，赛英科技向西安启征支付借款1,0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21年6月29日至2021年7月25日止，约定借款利息为3.5万元；2021年7月23日，赛英科技向西安启征出具《催款函》，要求西安启征按照约定期限归还贷款和利息；2021年8月25日，西安启征向赛英科技出具《公函》，表明西安启征近期周转困难，一次性还款确有困难，承诺：2021年8月31日，支付利息7

万元；2021年9月20日，还款300万元；2021年10月20日，还款400万元；2021年11月20日，还款300万元。截至目前，赛英科技未收到任何还款或利息。上述款项已逾期，且尚未收回。

2021年9月8日，赛英科技委托德恒律师事务所于向西安启征寄送催款律师函；2021年12月1日，赛英科技向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2021年12月15日，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法院受理赛英科技与西安启征借款合同纠纷一案；2022年2月21日公司寄出（2022）陕0116民初81号案财产保全申请书。2022年3月23日代理律师反馈法院已经接受申请，目前正在等待法院反馈是否同意财产保全事宜。由于疫情影响，该事项目前仍处于法院审理阶段，开庭时间尚未确定。公司将持续关注后续进展情况。

（四）安康大数据产业园项目相关事项

2021年6月，华东电子与安康启云签署《安康大数据产业园建设工程项目合同书》，并支付给安康启云2,600万元履约保证金；同月，华东电子与安康启云签署《安康大数据产业园建设工程项目工程分包委托协议》，约定将项目的房屋建筑工程整体分包给江苏南塘，华东电子按照合同预付江苏南塘3,000万元的预付款；同月，华东电子与江苏南塘签署《安康大数据产业园建设工程施工合同》；2021年7月，华东电子与安康启云签署《解除协议书》，约定2021年7月31日前退还华东电子已支付的2,600万履约保证金；2021年8月4日，华东电子向江苏南塘寄送《联系函》，声明由于华东电子与安康启云的合同已经解除，与江苏南塘的合作已经失去基础，双方已经不可能在8月31日前签订补充协议，要求解除与其签订的《安康大数据产业园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并退还3,000万元预付款。

2021年9月9日，华东电子收到安康启云履约保证金还款100万元。

公司委托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多次向安康启云寄送《律师函》，敦促安康启云全额退还履约保证金。此外，公司还派人于2021年8月、11月、12月三次前往西安催收款项，同时，公司人员几乎每天电话沟通催款。

在公司的催促下，华东电子于2021年11月8日收到安康启云出具《公函》载明了新的还款计划，剩余2,500万元保证金还款计划如下：2021年11月15日，还款300万元；2021年11月30日，还款300万元；2021年12月15日，还款300万元；2021年12月30日，还款300万元；2022年1月15日，还款800万元；2022年1月30日，还款500万元。但安康启云并未按照该还款计划履行还款义务。华东电子董事会已授权管理层对安康启云项目采取必要法律手段以维护公司合法权益。

华东电子支付给安康启云的2600万元，截至目前，安康启云尚欠华东电子履约保证金2500万元未退还，华东电子亦未收到安康启云提供的可接受的还款计划和相应担保。华东电子将采取一切法律途径以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

华东电子支付给江苏南塘的预付款3,000万元，2021年8月4日，华东电子向江苏南塘寄送《联系函》，声明由于华东电子与安康启云的合同已经解除，与江苏南塘的合作已经失去基础，双方已经不可能在8月

31日前签订补充协议，要求解除与其签订的《安康大数据产业园建设工程施工工合同》并退还3000万元预付款。华东电子于2021年8月23日、11月5日委托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向江苏南塘寄送《律师函》，敦促江苏南塘全额退还预付款3000万元。截至目前，华东电子未收到相关还款，华东电子亦未收到江苏南塘提供的可接受的还款计划和相应担保。华东电子已委托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于2021年9月22日向江苏南塘寄送催款律师函。华东电子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法律诉讼等一切措施以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相关诉前准备工作正在进行中。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子公司失去控制事项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可能失去控制的风险解除公告》	2021年02月23日	http://www.cninfo.com.cn
《北京市君泽君（广州）律师事务所关于全资子公司可能失去控制的风险解除的法律意见书》	2021年02月25日	http://www.cninfo.com.cn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	2021年03月02日	http://www.cninfo.com.cn
子公司注销事项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控股子公司的公告》	2021年05月19日	http://www.cninfo.com.cn
子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事项及安康大数据产业园项目相关事项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2021年半年报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2021年09月10日	http://www.cninfo.com.cn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9,046,208	7.05%	0	0	0	-1,675,020	-1,675,020	27,371,188	6.67%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29,046,208	7.05%	0	0	0	-1,675,020	-1,675,020	27,371,188	6.67%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29,046,208	7.05%	0	0	0	-1,675,020	-1,675,020	27,371,188	6.67%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83,026,261	92.95%	0	0	0	-151,500	-151,500	382,874,761	93.33%
1、人民币普通股	383,026,261	92.95%	0	0	0	-151,500	-151,500	382,874,761	93.3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412,072,469	100.00%	0	0	0	-1,826,520	-1,826,520	410,245,949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每年的第一个交易日，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上年最后一个交易日登记在其名下的本公司股份为基数，按25%计算其本年度可转让股份法定额度；同时，对该人员所持的在本年度可转让股份额度内的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进行解锁。

2、2021年6月17日，公司实施完成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减少股本138,960股。

3、2021年10月11日，公司实施完成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份，减少股本1,687,560股。

4、2021年8月5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原董事王夕众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王夕众持有公司股份自其辞职之日起6个月内100%锁定，辞职6个月后，在其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

5、2021年7月16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原财务负责人卢玉平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卢玉平持有公司股份自其辞职之日起6

个月内100%锁定, 辞职6个月后, 在其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 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易增辉	14,343,958	0	0	14,343,958	首发后限售股: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认购股份 14,343,958 股	原解除限售日期为 2021-02-14
林木顺	6,375,092	0	0	6,375,092	首发后限售股: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认购股份 6,375,092 股	原解除限售日期为 2021-02-14
吴常念	1,593,773	0	0	1,593,773	首发后限售股: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认购股份 1,593,773 股	原解除限售日期为 2021-02-14
汪学刚	1,593,773	0	0	1,593,773	首发后限售股: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认购股份 1,593,773 股	原解除限售日期为 2021-02-14
吴义华	956,263	0	0	956,263	首发后限售股: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认购股份 956,263 股	原解除限售日期为 2021-02-14
林洪钢	637,509	0	0	637,509	首发后限售股: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认购股份 637,509 股	原解除限售日期为 2021-02-14
邹林	318,754	0	0	318,754	首发后限售股: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认购股份 318,754 股	原解除限售日期为 2021-02-14
高管限售股	125,550	151,500	0	277,050	高管锁定股	每年第一个交易日按 25%解除限售; 股权激励限售股解禁后转为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锁定股要求进行解禁。
其他首发后限售股	1,275,016	0	0	1,275,016	首发后限售股: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认购股份 1,275,016 股	原解除限售日期为 2021-02-14
股权激励限售股	138,960	0	138,960	0	限制性股票激励限售股(已回购注销)	-

股权激励限售股	1,687,560	0	1,687,560	0	限制性股票激励限售股(已回购注销)	-
合计	29,046,208	151,500	1,826,520	27,371,188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6月17日，公司实施完成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减少股本138,960股；2021年10月11日，公司实施完成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减少股本1,687,560股。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股本为410,245,949股。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8,11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5,57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西藏景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97%	81,927,654	21,492,200	0	81,927,654		
南方银谷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44%	34,612,997	-21,980,022	0	34,612,997	质押	16,315,928

福建广聚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7%	20,398,816	0	0	20,398,816		
王晟	境内自然人	4.66%	19,112,292	10,858,892	0	19,112,292	质押	18,500,000
易增辉	境内自然人	3.50%	14,343,958	0	14,343,958	0	冻结	14,343,958
福建省未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未然 20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20%	13,137,880	-2,639,923	0	13,137,880		
刘含	境内自然人	2.77%	11,348,382	1,992,860	0	11,348,382		
梁山	境内自然人	1.84%	7,561,052	-4,440,000	0	7,561,052		
王亚东	境内自然人	1.59%	6,514,557	1,638,190	0	6,514,557		
林木顺	境内自然人	1.55%	6,375,092	0	6,375,092	0	质押	6,375,092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南方银谷认购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股份 24,013,157 股，该部分股份性质为有限售条件股份，上市日为 2018 年 12 月 4 日，锁定期为自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上市流通日为 2019 年 12 月 4 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2020 年 9 月 14 日，南方银谷和易增辉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双方构成一致行动关系；2021 年 7 月 23 日，南方银谷和易增辉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之解除协议》，双方决定解除《一致行动人协议》。</p> <p>2、2021 年 3 月 8 日，王中胜、杨新子、杨世宁等三人和王晟向公司出具说明，各方明确表示《表决权委托协议》及《表决权委托协议之补充协议》到期后将不再续签，《表决权委托协议》及《表决权委托协议之补充协议》于 2021 年 3 月 10 日到期终止。</p> <p>3、除此之外，未知以上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p>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西藏景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81,927,654	人民币普通股	81,927,654					
南方银谷科技有限公司	34,612,997	人民币普通股	34,612,997					
福建广聚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398,816	人民币普通股	20,398,816					

王晟	19,112,292	人民币普通股	19,112,292
福建省未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未然 20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3,137,880	人民币普通股	13,137,880
刘含	11,348,382	人民币普通股	11,348,382
梁山	7,561,052	人民币普通股	7,561,052
王亚东	6,514,557	人民币普通股	6,514,557
李博之	5,722,001	人民币普通股	5,722,001
王凯凯	3,158,840	人民币普通股	3,158,84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2020 年 9 月 14 日，南方银谷和易增辉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双方构成一致行动关系；2021 年 7 月 23 日，南方银谷和易增辉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之解除协议》，双方决定解除《一致行动人协议》。</p> <p>2、2021 年 3 月 8 日，王中胜、杨新子、杨世宁等三人和王晟向公司出具说明，各方明确表示《表决权委托协议》及《表决权委托协议之补充协议》到期后将不再续签，《表决权委托协议》及《表决权委托协议之补充协议》于 2021 年 3 月 10 日到期终止。</p> <p>3、除此之外，未知以上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p>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p>1、南方银谷科技有限公司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股份 14,746,241 股。</p> <p>2、福建省未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未然 20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股份 13,137,880 股。</p> <p>3、梁山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股份 7,561,052 股。</p>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无控股主体

控股股东类型：不存在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公司不存在单一股东或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达到50%以上的情形，亦不存在单一股东或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可支配的股份表决权超过30%的情形；公司任何一名股东均无法凭借其实际支配的股份单独对公司的股东大会决议产生重大影响，无法通过实际支配公司股份表决权决定公司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

选任，任一股东实际支配的上市公司股份表决权都无法达到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公司实际控制的要求，公司处于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状态。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无实际控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不存在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公司不存在单一股东或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达到50%以上的情形，亦不存在单一股东或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可支配的股份表决权超过30%的情形；公司任何一名股东均无法凭借其实际支配的股份单独对公司的股东大会决议产生重大影响，无法通过实际支配公司股份表决权决定公司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选任，任一股东实际支配的上市公司股份表决权都无法达到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公司实际控制的要求，公司处于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状态。

公司最终控制层面是否存在持股比例在 10%以上的股东情况

是 否

法人

最终控制层面持股情况

最终控制层面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西藏景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姜建国	2013年11月21日	91542200064684165K	企业管理（不含投资咨询和投资管理）；项目管理（不含投资咨询和投资管理）；会计、审计及税务服务。
最终控制层面股东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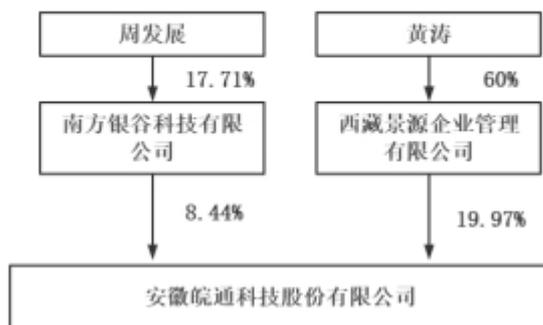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持股比例在5%以上的股东情况如下：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西藏景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姜建国	2013年11月21日	3000万	企业管理(不含投资咨询和投资管理); 项目管理(不含投资咨询和投资管理); 会计、审计及税务服务。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2 年 04 月 25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亚会审字（2022）第 01110726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房晨、吴长波

审计报告正文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皖通科技”）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皖通科技 2021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皖通科技，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除“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部分所述事项外，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商誉减值测试

1. 事项描述

商誉及其减值的会计政策详情及分析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注释 21 及“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注释 21。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皖通科技合并财务报表中商誉账面原值为人民币 344,416,768.71 元，减值准备为人民币 340,234,972.46 元，账面净值为人民币 4,181,796.25 元，主要系收购子公司——烟台华东电子软件技术有限公司和成都赛英形成的。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管理层每年评估商誉可能出现减值的情况。本年以包含上述商誉的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资产组可收回金额的估计。包含商誉的资产组可收回金额由管理层依据其聘请的外部评估机构编制的《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合并成都赛英科技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涉及的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以及《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合并安徽汉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涉及的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进行确定。

资产组可收回金额的估计以管理层已获批的未来五年期的财务预算为基础，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增长率和毛利率，并采用能够反映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作为折现率。

由于商誉减值过程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以及管理层在选用假设和估计时可能出现偏好的风险，且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重大，因此我们将评估商誉的减值测试视为皖通科技公司的关键审计事项。

同时，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注释 21 所述，成都赛英所持有的重要经营资质已到期，目前尚待接受审查续期，截至审计报告日，成都赛英尚未取得相关审查通过的结果，由于该经营资质是否取得对于公司未来的生产经营具有重大的影响，因此，其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2. 审计应对

与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

- ①评估及测试了与商誉减值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执行有效性；
- ②评价由管理层聘请的外部评估机构的独立性、客观性、资质和经验；
- ③复核资产组可收回金额和所采用折现率的合理性，包括所属资产组的预计合同、订单、框架协议、未来销售价格、增长率、预计毛利率等，并与相关资产组的历史数据进行比较分析，该复核是基于我们对公司业务和所处行业的了解；

④对预测收入和采用的折现率等关键假设进行分析，以评价关键假设的变化对减值评估结果的影响以及考虑对关键假设的选择是否存在管理层偏好的迹象；

⑥利用外部评估机构的工作，评价商誉减值测试估值方法及关键假设的适当性、引用参数的合理性；

⑥根据商誉减值测试结果，检查商誉的列报和披露是否准确和恰当。

（二）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详情及分析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注释 35、及“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注释 37。

2021 年度，皖通科技实现营业收入 1,007,263,586.90 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1,003,013,716.72 元，主要来源于技术工程施工收入。由于营业收入金额重大且为皖通科技关键业绩指标，存在重大错报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①了解公司与销售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对相关控制执行穿行测试，评价销售与收款相关内控制度执行的有效性；

②了解公司对销售客户管理政策，包括对账制度，对发生额大、余额大以及账龄长的销售客户进行函证，必要时执行走访程序；

③结合行业特征，对收入和成本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通过分析主要项目以及主要客户的销售及毛利率波动情况，判断销售收入和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④实施收入实质性审计程序，从销售收入明细中选取样本，核对销售合同、出库单、发票、与甲方的工程项目结算确认书，检查本年度销售回款的银行单据等相关支持性文件，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收入确认政策；抽取重要业务合同，检查合同中发货及验收、付款及结算等关键条款，评价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并得到一贯执行；

⑤向本年度主要客户函证应收账款、预收账款期末余额，对未回函的样本进行替代测试；

⑥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执行截止测试，评价收入是否在恰当的会计期间确认。

⑦评估期末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包括检查期后回款情况，评估客户的经营情况和还款能力。

四、 其他信息

皖通科技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1 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皖通科技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皖通科技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皖通科技、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皖通科技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皖通科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皖通科技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皖通科技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五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48,675,161.18	846,429,419.8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35,234,175.3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1,717,697.02	32,143,080.12
应收账款	634,593,550.58	695,979,689.42
应收款项融资	21,590,026.81	3,385,790.50
预付款项	27,170,595.63	22,523,842.0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87,057,378.55	66,833,835.3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70,666,221.91	301,312,838.29
合同资产	88,221,401.90	119,557,978.8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279,657.80	3,048,511.46
流动资产合计	2,129,971,691.38	2,126,449,161.1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26,224,828.97	37,593,727.03
长期股权投资	5,328,945.92	6,044,853.9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9,559,256.72	56,459,564.72
投资性房地产	97,714,230.15	97,903,524.72
固定资产	231,102,979.33	248,151,984.26
在建工程	69,494,323.83	58,799,995.4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023,147.34	
无形资产	80,805,560.34	93,771,885.49
开发支出		
商誉	4,181,796.25	77,715,411.34
长期待摊费用	4,854,444.52	8,042,889.49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450,680.13	28,418,245.68
其他非流动资产		3,314,063.72
非流动资产合计	655,740,193.50	716,216,145.84
资产总计	2,785,711,884.88	2,842,665,306.9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4,676,219.18	25,467,923.09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9,447,101.09	32,188,726.78
应付账款	514,894,470.86	476,472,266.07
预收款项	600.00	101,132.10
合同负债	156,054,571.63	113,317,762.5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8,791,005.32	78,263,584.12
应交税费	8,561,840.07	45,940,361.86
其他应付款	10,908,069.32	11,990,736.3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314,312.00	4,870,422.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5,918,457.90	15,766,223.26
流动负债合计	839,252,335.37	799,508,716.1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224,940.1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00,000.00	4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05,377.45	2,142,026.0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30,317.56	2,542,026.05
负债合计	842,282,652.93	802,050,742.1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10,245,949.00	412,072,46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40,295,372.27	1,047,382,269.8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5,033,420.63	65,033,420.6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45,510,965.59	435,890,655.9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861,085,707.49	1,960,378,815.48
少数股东权益	82,343,524.46	80,235,749.3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43,429,231.95	2,040,614,564.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785,711,884.88	2,842,665,306.97

法定代表人：陈翔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晓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诸黎明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59,751,726.04	646,808,149.4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913,510.90	
应收账款	342,973,659.49	401,350,231.28
应收款项融资	6,755,555.10	
预付款项	9,298,478.15	10,286,255.72
其他应收款	116,686,338.84	55,167,107.1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5,151,000.00
存货	255,572,340.88	195,924,128.61
合同资产	40,299,826.85	71,575,537.1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80,726.05	
流动资产合计	1,339,532,162.30	1,381,111,409.3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26,224,828.97	37,593,727.03
长期股权投资	603,233,336.81	676,766,951.9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9,559,256.72	56,459,564.7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4,617,020.81	89,832,916.3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52,915.72	
无形资产	38,242,654.62	47,091,620.2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559,257.14	3,422,086.94
递延所得税资产	59,746,265.09	50,278,715.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13,735,535.88	961,445,582.34
资产总计	2,253,267,698.18	2,342,556,991.6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8,703,594.15	26,351,369.28
应付账款	326,630,850.99	330,741,823.8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03,814,992.18	82,990,275.03
应付职工薪酬	30,917,905.93	49,944,647.04
应交税费	5,430,614.18	30,886,792.34
其他应付款	5,290,055.87	2,849,673.6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800,000.00	3,071,610.83

流动负债合计	492,588,013.30	526,836,191.9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729,396.8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00,000.00	2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29,396.85	200,000.00
负债合计	493,517,410.15	527,036,191.9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10,245,949.00	412,072,46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40,397,745.21	1,047,484,642.8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4,605,056.35	64,605,056.35
未分配利润	244,501,537.47	291,358,631.6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59,750,288.03	1,815,520,799.7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253,267,698.18	2,342,556,991.69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007,263,586.90	1,575,948,973.29
其中：营业收入	1,007,263,586.90	1,575,948,973.2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28,806,428.51	1,446,107,432.87
其中：营业成本	767,988,780.69	1,187,563,551.8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791,277.21	7,002,408.83
销售费用	61,230,450.85	56,538,351.48
管理费用	122,934,224.94	124,884,860.60
研发费用	77,303,856.15	75,895,734.59
财务费用	-6,442,161.33	-5,777,474.45
其中：利息费用	990,372.83	1,193,718.06
利息收入	9,010,606.92	8,798,131.66
加：其他收益	21,803,153.37	17,095,435.4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818,809.21	6,529,460.8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27,935.27	1,981,852.7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5,283,682.27	-42,598,138.2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3,533,615.09	-288,724,200.70

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37,239.09	-141,553.62
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88,775,415.48	-177,997,455.95
加: 营业外收入	587,998.40	381,434.90
减: 营业外支出	1,269,174.76	3,722,183.88
四、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9,456,591.84	-181,338,204.93
减: 所得税费用	-6,133,676.59	5,857,588.30
五、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83,322,915.25	-187,195,793.23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83,322,915.25	-187,195,793.23
2.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0,379,690.39	-195,323,003.92
2.少数股东损益	7,056,775.14	8,127,210.6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		

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3,322,915.25	-187,195,793.2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0,379,690.39	-195,323,003.9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056,775.14	8,127,210.6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195	-0.474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195	-0.4740

法定代表人：陈翔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晓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诸黎明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收入	554,085,076.58	1,050,461,273.67
减：营业成本	455,007,754.34	827,112,002.92
税金及附加	3,046,163.77	3,146,949.54
销售费用	27,700,163.28	24,417,412.55
管理费用	55,231,791.30	54,490,934.88
研发费用	35,675,975.08	38,208,865.27
财务费用	-8,346,533.38	-7,001,143.62
其中：利息费用	18,505.21	
利息收入	9,194,076.94	7,301,331.81
加：其他收益	8,239,536.32	4,486,311.5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530,300.14	9,285,859.3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416,615.90	-25,676,899.9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3,533,615.09	-242,370,878.2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58.76	-123,166.5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6,577,959.30	-144,312,521.76
加：营业外收入	331,828.59	
减：营业外支出	77,016.30	86,090.4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6,323,147.01	-144,398,612.20
减：所得税费用	-9,466,052.88	-26,337,301.7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857,094.13	-118,061,310.4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857,094.13	-118,061,310.4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		

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6,857,094.13	-118,061,310.4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17,089,845.08	1,483,388,403.8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767,385.39	6,520,280.2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3,139,346.31	1,114,468,338.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77,996,576.78	2,604,377,023.1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09,692,808.38	1,060,049,181.3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3,007,695.85	242,173,484.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71,101,817.58	65,583,933.4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3,162,880.22	1,159,459,583.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56,965,202.03	2,527,266,183.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968,625.25	77,110,839.7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49,039,951.57	701,081,257.6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524,418.93	4,568,862.2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9,122.94	828,72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696,299.56	1,225.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7,213.0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9,289,793.00	708,497,277.9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955,719.81	10,001,252.57
投资支付的现金	750,000,000.00	767,222,222.22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7,955,719.81	781,423,474.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4,073.19	-72,926,196.8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4,650,000.00	25,451,669.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50,227.63	1,506,205.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500,227.63	27,557,874.2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451,669.00	30,8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275,989.44	30,059,297.9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4,949,000.00	4,949,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913,417.60	2,528,844.0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641,076.04	63,388,142.0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40,848.41	-35,830,267.7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55	-2,957.1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5,775,401.02	-31,648,581.8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4,374,984.05	836,023,565.9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8,599,583.03	804,374,984.05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36,523,730.02	920,926,569.21
收到的税费返还	3,563,530.88	1,896,551.0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7,827,526.13	154,610,031.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97,914,787.03	1,077,433,151.9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36,431,515.35	734,358,272.6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5,928,292.34	99,699,055.9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613,060.23	21,407,126.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9,513,402.07	136,773,797.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37,486,269.99	992,238,252.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571,482.96	85,194,899.1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10,000,000.00	701,081,257.6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713,803.21	3,373,408.3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438.90	686,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266,660.9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7,720,242.11	714,407,326.9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00,955.45	2,902,309.86
投资支付的现金	750,000,000.00	732,022,222.2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2,100,955.45	743,924,532.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380,713.34	-29,517,205.1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8,234.62	707,231.0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88,234.62	707,231.0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844,368.9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913,417.60	28,844.0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13,417.60	28,873,213.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25,182.98	-28,165,982.0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1,777,379.28	27,511,712.0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0,970,440.58	583,458,728.5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9,193,061.30	610,970,440.58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 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 本 公 积	减： 库 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其 他	小 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 余额	412,072,469.00				1,047,382,269.87				65,033,420.63		435,890,655.98		1,960,378,815.48	80,235,749.32	2,040,614,564.80
加：会计 政策变更															
前 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12,072,469.00				1,047,382,269.87					65,033,420.63					435,890,655.98				1,960,378,815.48	80,235,749.32	2,040,614,564.8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26,520.00				-7,086,897.60										-90,379,690.39				-99,293,107.99	2,107,775.14	-97,185,332.85
（一）综合收益总额															-90,379,690.39				-90,379,690.39	7,056,775.14	-83,322,915.2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26,520.00				-7,086,897.60														-8,913,417.60		-8,913,417.6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826,520.00				-7,086,897.60														-8,913,417.60		-8,913,417.6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900.00	-4,900.00
1. 提取盈余																					

公积																
2. 提取一般 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 (或股东)的 分配													-4,9 49,0 00.0 0	-4,9 49,0 00.0 0		
4. 其他																
(四)所有者 权益内部结 转																
1. 资本公积 转增资本(或 股本)																
2. 盈余公积 转增资本(或 股本)																
3. 盈余公积 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 计划变动额 结转留存收 益																
5. 其他综合 收益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 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 余额	410 ,24 5,9 49. 00				1,04 0,29 5,37 2.27				65,0 33,4 20.6 3		345, 510, 965. 59		1,86 1,08 5,70 7.49	82,3 43,5 24.4 6	1,94 3,42 9,23 1.95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 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 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 余额	412 ,07 2,4 69. 00				1,04 5,86 5,11 1.37				65,0 38,8 76.0 6		660, 052, 573. 42		2,18 3,02 9,02 9.85	78,90 2,291 .13	2,261 ,931, 320.9 8
加：会计 政策变更															
前 期差错更正															
同 一控制下企 业合并															
其 他															
二、本年期初 余额	412 ,07 2,4 69. 00				1,04 5,86 5,11 1.37				65,0 38,8 76.0 6		660, 052, 573. 42		2,18 3,02 9,02 9.85	78,90 2,291 .13	2,261 ,931, 320.9 8
三、本期增减 变动金额(减 少以“-”号 填列)					1,51 7,15 8.50				-5,4 55.4 3		-224 ,161, 917. 44		-222 ,650 ,214 .37	1,333 ,458. 19	-221, 316,7 56.18
(一)综合收 益总额											-195 ,323, 003. 92		-195 ,323 ,003 .92	5,627 ,210. 69	-189, 695,7 93.23
(二)所有者 投入和减少 资本														600,0 00.00	600,0 00.00
1. 所有者投 入的普通股														600,0 00.00	600,0 00.00
2. 其他权益 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 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 配										-28, 844, 368. 95		-28, 844, 368. 95	-4,94 9,000 .00	-33,7 93,36 8.95
1. 提取盈余 公积														
2. 提取一般 风险准备														
3. 对所有 者(或股 东)的分 配										-28, 844, 368. 95		-28, 844, 368. 95	-4,94 9,000 .00	-33,7 93,36 8.95
4. 其他														
(四)所有者 权益内部结 转										-5,4 55.4 3		5,45 5.43		
1. 资本公积 转增资本(或 股本)														
2. 盈余公积 转增资本(或 股本)														
3. 盈余公积 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 计划变动额 结转留存收 益														
5. 其他综合 收益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他										-5,4 55.4 3		5,45 5.43		
(五)专项储														

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517,158.50							1,517,158.50	55,247.50	1,572,406.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412,072,469.00			1,047,382,269.87			65,033,420.63		435,890,655.98		1,960,378,815.48	80,235,749.32	2,040,614,564.80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12,072,469.00				1,047,484,642.81				64,605,056.35	291,358,631.60		1,815,520,799.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12,072,469.00				1,047,484,642.81				64,605,056.35	291,358,631.60		1,815,520,799.7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26,520.00				-7,086,897.60					-46,857,094.13		-55,770,511.73
（一）综合收益总额										-46,857,094.13		-46,857,094.13

										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26,520.00				-7,086,897.60							-8,913,417.6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826,520.00				-7,086,897.60							-8,913,417.6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10,245,949.00				1,040,397,745.21				64,605,056.35	244,501,537.47		1,759,750,288.0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12,072,469.00				1,045,912,236.81				64,605,056.35	438,264,310.96		1,960,854,073.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12,072,469.00				1,045,912,236.81				64,605,056.35	438,264,310.96		1,960,854,073.1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72,406.00					-146,905,679.36		-145,333,273.3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18,061,310.41		-118,061,310.4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8,844,368.95		-28,844,368.95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8,844,368.95		-28,844,368.95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572,406.00							1,572,406.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412,072,469.00				1,047,484,642.81			64,605,056.35	291,358,631.60			1,815,520,799.76

三、公司基本情况

1、注册资本、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安徽皖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于1999年5月经合肥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合高管（1999）19号文批准成立，2007年5月，经安徽皖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决定，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2010年1月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40100711761244Q的营业执照。

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配售新股、转增股本及增发新股，截止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41,024.59万股，注册资本为41,024.59万元，注册地址：合肥市高新区皖水路589号，总部地址：合肥市高新区皖水路 589号。

2、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业务主要分为：1. 系统集成：高速公路机电工程系统集成及其他信息系统集成项目，即为新建或改扩建高速公路、港口等机电等各类信息系统项目提供工程建设、安装及相关软件的开发、安装服务。2. 技术服务：为各类系统集成项目提供后续的维护、改造及支持服务。3. 技术转让：公司自主或联合研发的系统软件转让项目。4. 商品销售：公司生产销售的微波组件、器件和雷达整机等。

本公司属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主要产品和服务为系统集成、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商品销售。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互联网数据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交通设施维修；智能控制系统集成；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仪器仪表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办公用品销售；家用电器销售；货物进出口；国际货物运输代理；航空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商务代理代办服务；民用航空材料销售；航空运输货物打包服务；运输设备租赁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母公司以及集团最终母公司的名称。

2020年6月12日，公司原控股股东南方银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银谷”）和王中胜、杨世宁、杨新子于2018年12月12日签署的《表决权委托协议》到期终止。《表决权委托协议》到期后，公司任何一名股东均无法凭借其实际支配的股份单独对公司的股东大会决议产生重大影响，无法通过实际支配公司股份表决权决定公司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选任，任一股东实际支配的上市公司股份表决权都无法达到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公司实际控

制的要求，公司处于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的状态。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股东西藏景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景源”）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81,927,65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97%，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的第一大股东为西藏景源。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全体董事（董事会）于2022年4月 25日批准报出。

截止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1	天津市金飞博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2	天津市天安怡和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3	烟台华东电子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4	烟台华东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100.00%	100.00%
5	烟台华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100.00%	100.00%
6	上海舶云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重孙公司	60.00%	60.00%
7	安徽汉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51.00%	51.00%
8	安徽皖通城市智能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51.00%	51.00%
9	重庆皖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85.00%	85.00%
10	安徽行云天下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50.90%	50.90%
11	上海亲益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孙公司	100.00%	100.00%
12	成都赛英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13	陕西皖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70.00%	70.00%

注：安徽光大保险代理有限公司本期转让。

本期合并报表范围变化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及“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0户，减少1户。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4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按照下列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1）确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根据合

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的处理。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3) 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4)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四、(六)。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对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对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进行充分辨认和合理判断，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应确认为无形资产：(1) 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2) 能够从被购买方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或与相关合同、资产和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交换。

购买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

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长期股权投资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四、（六）。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将该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全部转入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当期投资损益。

3、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如下：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在综合考虑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公司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以及与其他方的关系等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控制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自身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以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将整个企业公司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已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反映企业公司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合并程序具体包括：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站在企业公司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

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母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报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

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根据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合并利润表编制。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应该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合营安排的分类。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金融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

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

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8、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3、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1) 应收票据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承兑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商业承兑汇票（账龄组合）	票据承兑人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2) 应收账款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账款组合1—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的公司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组合2—外部客户（账龄组合）	非合并范围内的公司及第三方客户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合同资产组合—外部客户	非合并范围内的公司及第三方客户	预计信用损失率5%

(3) 其他应收款及长期应收款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组合1—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的公司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组合2—外部客户（账龄组合）	非合并范围内的公司及第三方客户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长期应收款组合—外部客户	非合并范围内的公司及第三方客户	预计信用损失率5%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分业务板块编制应收账款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 军工电子及港口航运版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 龄	预期信用损失比率
0-6个月	

7-12个月	5.00%
1-2年	10.00%
2-3年	20.00%
3-4年	30.00%
4-5年	40.00%
5年以上	100.00%

(2) 系统集成项目版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 龄	预期信用损失比率
0-6个月	
7-12个月	5.00%
1-2年	10.00%
2-3年	30.00%
3-4年	40.00%
4-5年	60.00%
5年以上	100.00%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公司及其子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及其子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11、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

12、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

13、应收款项融资

公司将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相关具体会计处理方式见附注五、10 — 金融工具。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五、10 — 金融工具。

15、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合同履约成本等。

2、取得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能直接对应工程成本项目的原材料、库存商品按个别计价法，其余按加权平均法；合同履约成本系根据履约进度在一段时期内进行成本结转，履约进度的确定方法为产出法，具体根据与客户结算的金额占总合同额的比例确定。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6、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

17、合同成本

1、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合同成本减值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公司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1）减（2）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8、持有待售资产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

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1) 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应当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2) 对于持有待售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自划分至持有待售之日起，停止按权益法核算。

(3) 对于出售的对子公司的投资将导致本公司丧失对子公司的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少数股东权益，本公司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3、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确认条件时的会计处理

(1)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① 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2)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本公司从其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

4、其他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的会计处理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此处所指其他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19、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

20、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

21、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四、10——金融工具。

22、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及其判断依据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三类，即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2) 长期股权投资类别的判断依据

①确定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依据详见本附注五、（六）；

②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公司通常通过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形判断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在这种情况下，由于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并相应享有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投资方可以通过该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达到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这种情况下，在制定政策过程中可以为其自身利益提出建议和意见，从而可以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有关的交易因对被投资单位的日常经营具有重要性，进而一定程度上可以影响到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在这种情况下，管理人员有权力主导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从而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因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需要依赖投资方的技术或技术资料，表明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公司在判断是否对被投资方具有重大影响时，不限于是否存在上述一种或多种情形，还需要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来做出综合的判断。

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

③确定被投资单位是否为合营企业的依据：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合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

合营安排的定义、分类以及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详见本附注五、（七）。

2、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

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交易损失。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

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投资性房地产应当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以成本模式计价的投资性房产用年限平均法按下列使用寿命及预计净残值率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项 目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或摊销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年-40年	5%	3.17%-2.38%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年-50年	5%	4.75%-1.9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年-10年	5%	19.00%-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年-10年	5%	19.00%-9.5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年-10年	5%	19.00%-9.50%
办公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年-8年	5%	19.00%-11.88%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6、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其辅助费，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7、生物资产

28、油气资产

29、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五、（四十二）“租赁”。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30、无形资产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土地使用权	50年	-
专有技术	5年-10年	-
非专有技术	5年-10年	-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复核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采用以下程序进行复核：经复核，该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1、长期资产减值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物性资产、油气资产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

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在难以对单项资产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情况下，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调整，使资产在剩余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以及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关于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32、长期待摊费用

对于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年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3、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3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企业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其中，资产上限，是指企业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中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与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企业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该利得或损失是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与结算价格的差。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2、处理。不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5、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的确认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五、（四十二）“租赁”。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 （1）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6、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7、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及会计处理

股份支付是公司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期权计划为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的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在等待期

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增值权计划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本公司股份数量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该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通过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4、修改和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处理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应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以减少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的方式或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条款和条件，仍应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如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8、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39、收入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1、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1) 收入确认原则

①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 1) 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
- 2) 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
- 3) 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
- 4) 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集团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
- 5) 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然后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并且在履行了各单项履约义务时分别确认收入。

②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企业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企业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企业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3) 企业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该企业在整个合同期间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在该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应考虑下列迹象：

- 1) 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2) 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3) 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到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4) 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 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④ 具体地，本公司的收入确认原则方法如下：

1) 系统集成项目收入：

<1> 一般系统集成项目为一次性确认收入，即服务已经提供，并经接受服务方验收合格，取得相关的收款依据时确认为收入的实现。

<2> 复杂的系统集成项目，按工程项目服务，根据履约进度由接受服务方或工程监理第三方检验情况，确认工程结算报告，公司据此开出结算票据取得相关的收款依据时确认收入的实现，履约进度的确定方法为产出法，具体根据累计已确认的结算金额占合同总金额的比例确定。

2) 技术服务项目收入：主要是指为各类系统集成项目提供后续的维护、改造及支持服务。收入确认的原则方法：根据服务合同，在服务期内维护及支持服务已提供并验收合格，公司开出结算票据或已取得收款的依据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3) 技术转让项目收入：主要是指公司自主或联合研发的软件系统转让项目。收入确认的原则方法：根据技术转让合同，技术已转让并验收，与合同相关的收入已经取得或取得收款

的依据，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4) 商品销售：公司生产的微波组件、器件和雷达整机等。收入确认的原则方法：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该商品实物已转移到客户，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客户，客户已接收该商品，则满足确认收入的实现。

40、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确认和计量。只有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以及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可以按应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公司在需要退回的当期进行会计处理，即对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4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

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42、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①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②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和承租人时，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2) 后续计量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五、（二十四）“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公司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①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反映租赁的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本公司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损失计入当期损益。②其他租赁变更，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1) 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收入确认

如本附注五、39、“收入”所述，在收入确认方面涉及到如下重大的会计判断和估计：

识别客户合同；估计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的可收回性；识别合同中的履约义务；估计合同中存在的可变对价以及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估计合同中单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确定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进度的确定等。

企业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这些重大判断和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2) 金融工具减值

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公司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3) 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公司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公司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5)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6）商誉减值准备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需计算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并需要对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进行预计，同时确定一个适当地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资产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如果管理层对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未来现金流量计算中采用的毛利率进行修订，修订后的毛利率低于目前采用的毛利率，需对商誉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管理层对应用于现金流量折现的税前折现率进行重新修订，修订后的税前折现率高于目前采用的折现率，需对商誉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实际毛利率或税前折现率高于或低于管理层的估计，不能转回原已计提的商誉减值损失。

（7）折旧和摊销

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8）开发支出

确定资本化的金额时，公司管理层需要作出有关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适用的折现率以及预计受益期间的假设。

（9）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10）所得税

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2018 年修订）》（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	经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决议通过，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前述新租赁准则，并依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本公司执行新租赁准则对 2021 年 1 月 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不产生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是否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

是 否

不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的原因说明

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新租赁准则。公司不存在需要追溯调整的承租业务。

(4)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其他

分部报告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企业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路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企业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服务、无形资产或不动产	3%、5%、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 70%（或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	1.2%或 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	15%
天津市金飞博科技有限公司(*6)	20%
天津市天安怡和信息技术有限公司(*2)	15%
烟台华东电子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25%
烟台华东数据科技有限公司(*6)	20%
烟台华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3)	15%
上海舶云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6)	20%
安徽汉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4)	15%
安徽皖通城市智能交通科技有限公司(*6)	20%
重庆皖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6)	20%
安徽行云天下科技有限公司	25%
安徽光大保险代理有限责任公司(*6)	20%
上海亲益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6)	20%
成都赛英科技有限公司(*5)	15%
陕西皖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6)	20%

2、税收优惠

*1、2020年8月17日，本公司取得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034002398）。根据有关规定，本公司报告期内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2020年10月28日，天津市天安怡和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取得天津市科学技术厅、天津市财政局、国际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012000218）。根据有关规定，天津市天安怡和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报告期内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3、2020年4月8日，烟台华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取得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东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037001027）。根据有关规定，烟台华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报告期内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 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4、2020年8月17日，安徽汉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取得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034002096）。根据有关规定，安徽汉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报告期内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5、2020年9月11日，成都赛英科技有限公司取得四川省科学技术厅、四川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四川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051000131）。根据有关规定，成都赛英科技有限公司报告期内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6、小型微利企业是指从事国家非限制和禁止行业，且同时符合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300万元、从业人数不超过300人、资产总额不超过5000万元等三个条件的企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15,199.21	282,057.17
银行存款	721,059,106.28	809,661,509.71
其他货币资金	27,500,855.69	36,485,852.94
合计	748,675,161.18	846,429,419.82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30,075,578.15	42,054,435.77

其他说明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7,951,462.14	12,088,113.46
预付款保函	1,146,698.79	11,152,843.33
履约保函保证金	7,964,806.56	10,150,095.14
被冻结或受监管的银行存款		5,649,045.99

质量保证金	2,822,802.26	1,923,897.34
投标保函保证金		1,090,440.51
留置金保函	189,808.40	
合计	30,075,578.15	42,054,435.77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5,234,175.34
其中：		
结构性存款		30,034,175.34
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		5,200,000.00
其中：		
合计		35,234,175.34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9,510,201.00	13,443,776.27
商业承兑票据	32,207,496.02	18,699,303.85
合计	41,717,697.02	32,143,080.12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值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45,279,641.00	100.00%	3,561,943.98	7.87%	41,717,697.02	33,591,686.27	100.00%	1,448,606.15	4.31%	32,143,080.12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9,510,201.00	21.00%			9,510,201.00	13,473,303.27	40.11%	29,527.00	0.22%	13,443,776.27
商业承兑汇票	35,769,440.00	79.00%	3,561,943.98	9.96%	32,207,496.02	20,118,383.00	59.89%	1,419,079.15	7.05%	18,699,303.85
合计	45,279,641.00	100.00%	3,561,943.98	7.87%	41,717,697.02	33,591,686.27	100.00%	1,448,606.15	4.31%	32,143,080.1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561,943.98 元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9,510,201.00		
商业承兑汇票	35,769,440.00	3,561,943.98	9.96%
合计	45,279,641.00	3,561,943.98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银行承兑汇票	29,527.00		29,527.00			
商业承兑汇票	1,419,079.15	2,939,657.83	796,793.00			3,561,943.98
合计	1,448,606.15	2,939,657.83	826,320.00			3,561,943.9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719,717.40
商业承兑票据		13,806,909.00
合计		24,526,626.40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5,101,600.00
合计	5,101,600.00

其他说明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475,797.18	1.79%	12,475,797.18	100.00%		12,505,297.18	1.63%	12,505,297.18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82,619,250.70	98.21%	48,025,700.12	7.04%	634,593,550.58	756,674,629.32	98.37%	60,694,939.90	8.02%	695,979,689.42
其中：										
账龄分析组合	682,619,250.70	98.21%	48,025,700.12	7.04%	634,593,550.58	756,674,629.32	98.37%	60,694,939.90	8.02%	695,979,689.42
合计	695,095,047.88	100.00%	60,501,497.30		634,593,550.58	769,179,926.50	100.00%	73,200,237.08	9.52%	695,979,689.4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12,475,797.18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北京星纪开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999,174.00	3,999,174.00	100.00%	该公司已陷入财务困境，已申请法院强制执行，预计难以收回
中电科技电子信息系 统有限公司	4,133,969.18	4,133,969.18	100.00%	该公司已进行破产清算，预计难以收回
常州无线电厂有限公司	3,380,000.00	3,380,000.00	100.00%	该公司控股股东涉诉，股权被冻结，已被最高人民法院列为失信企业，账龄较长，风险较大
海口量子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74,425.00	374,425.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盈思佳德供应链	196,000.00	196,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管理有限公司				
龙口港外轮代理有限公司	117,000.00	117,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丹东港集团有限公司	85,664.00	85,664.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北儿国际医院（烟台）有限公司	56,000.00	56,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苏公铁水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45,000.00	45,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南山集团有限公司	27,600.00	27,6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厦门福伟华科技有限公司	42,195.00	42,195.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日照港裕廊码头有限公司	11,070.00	11,07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京唐港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6,216.00	6,216.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广州港务局	1,484.00	1,484.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2,475,797.18	12,475,797.18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48,025,700.12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6 个月以内	329,105,890.60		
7-12 个月	128,531,655.40	6,426,582.77	5.00%
1 年以内小计	457,637,546.00	6,426,582.77	1.40%
1 至 2 年	154,284,653.33	15,428,465.33	10.00%
2 至 3 年	25,172,207.01	5,584,334.58	22.18%
3 至 4 年	34,449,457.57	11,453,554.01	33.25%
4 至 5 年	3,643,927.91	1,701,304.55	46.69%
5 年以上	7,431,458.88	7,431,458.88	100.00%
合计	682,619,250.70	48,025,700.12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457,657,546.00
其中: 6 个月以内	329,105,890.76
7-12 个月	128,551,655.24
1 至 2 年	154,269,153.33
2 至 3 年	25,187,707.01
3 年以上	57,980,641.54
3 至 4 年	38,198,583.45
4 至 5 年	3,883,092.03
5 年以上	15,898,966.06
合计	695,095,047.88

公司需要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73,200,237.08	8,398,438.60	20,887,179.09	209,999.29		60,501,497.30
合计	73,200,237.08	8,398,438.60	20,887,179.09	209,999.29		60,501,497.3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09,999.29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本期核销的应收账款主要系客户无偿付能力，无法收回。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42,701,183.73	6.14%	3,295,088.87
第二名	28,850,259.11	4.15%	1,446,589.88
第三名	22,510,420.25	3.24%	
第四名	22,470,680.44	3.23%	633,089.68
第五名	18,883,580.00	2.72%	1,950,812.50
合计	135,416,123.53	19.48%	

(5)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子公司成都赛英科技有限公司于2021年11月9日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分行签订2021年绵字第6121310031号云证业务保理协议，成都赛英科技有限公司将对四川九洲电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应收账款债权转让给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分行进行云证融资。截止2021年12月31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分行共有两笔保理，第一笔5,150,000.00元，2021年11月9日，云证签收确认书显示融资本金5,150,000.00元，融资起息日为2021年10月28日，融资到期日为2022年10月28日，预收利息173,876.93元，手续费10,443.00元，扣除利息和手续费后，成都赛英科技有限公司收到云证融资金额为4,965,680.07元；第二笔4,500,000.00元，2021年12月1日，云证签收确认书显示融资本金4,500,000.00元，融资起息日为2021年11月25日，融资到期日为2022年11月25日，预收利息159,687.50元，扣除利息后，成都赛英科技有限公司收到云证融资金额为4,340,312.50元。

其他说明：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1,590,026.81	3,385,790.5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21,590,026.81	3,385,790.50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期末公司无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4,389,305.49	89.76%	13,213,569.83	58.66%
1 至 2 年	453,982.96	1.67%	4,006,654.75	17.79%
2 至 3 年	754,578.55	2.78%	1,600,608.10	7.11%
3 年以上	1,572,728.63	5.79%	3,703,009.32	16.44%
合计	27,170,595.63	--	22,523,842.00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序号	债务人	期末余额	未及时结算的原因
1	湖南天剑海洋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2,000,000.00	未到结算期
合计	/	2,000,000.00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第一名	非关联方	2,789,399.50	10.27	2021年	未到结算期

第二名	非关联方	2,000,000.00	7.36	2020年	未到结算期
第三名	非关联方	1,360,000.00	5.01	2021年	未到结算期
第四名	非关联方	1,344,867.83	4.95	2021年	未到结算期
第五名	非关联方	1,033,800.00	3.80	2021年	未到结算期
合计		8,528,067.33	31.39	/	/

其他说明：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87,057,378.55	66,833,835.37
合计	87,057,378.55	66,833,835.37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90,527,131.26	73,599,468.15
备用金	5,833,129.17	7,818,645.15
往来款	59,889,390.18	16,207,905.03
其他		493,347.61
合计	156,249,650.61	98,119,365.94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14,999,878.93		16,285,651.64	31,285,530.57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1,008,300.00	1,008,300.00		

本期计提	6,467,660.00	2,700.00	35,191,942.90	41,662,302.90
本期转回	3,147,828.27		607,733.14	3,755,561.41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7,311,410.66	1,011,000.00	50,869,861.40	69,192,272.06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93,448,877.81
其中：0-6 个月	56,826,601.28
7-12 个月	36,622,276.53
1 至 2 年	5,063,009.04
2 至 3 年	4,323,517.04
3 年以上	53,414,246.72
3 至 4 年	13,635,845.43
4 至 5 年	17,990,620.78
5 年以上	21,787,780.51
合计	156,249,650.61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31,285,530.57	41,662,302.90	3,755,561.41			69,192,272.06
合计	31,285,530.57	41,662,302.90	3,755,561.41			69,192,272.0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往来款	30,000,000.00	一年以内	19.20%	15,000,000.00
第二名	往来款	25,000,000.00	一年以内	16.00%	12,500,000.00
第三名	保证金	19,827,227.02	五年以内	12.69%	10,809,620.56
第四名	借款	10,000,000.00	一年以内	6.40%	5,000,000.00
第五名	保证金	7,000,000.00	一年以内	4.48%	
合计	--	91,827,227.02	--	58.77%	43,309,620.56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	----------	------	------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9、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4,399,399.52	356,274.26	24,043,125.26	20,700,966.89	356,274.26	20,344,692.63
在产品	9,696,070.80		9,696,070.80	6,422,246.01		6,422,246.01
库存商品	10,331,764.97		10,331,764.97	6,793,787.59		6,793,787.59
周转材料	1,250.00		1,250.00	1,250.00		1,250.00
合同履约成本	425,151,564.77	3,107,637.08	422,043,927.69	267,461,161.41	3,107,637.08	264,353,524.33
发出商品	4,550,083.19		4,550,083.19	3,397,337.73		3,397,337.73
合计	474,130,133.25	3,463,911.34	470,666,221.91	304,776,749.63	3,463,911.34	301,312,838.29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56,274.26					356,274.26
合同履约成本	3,107,637.08					3,107,637.08
合计	3,463,911.34					3,463,911.34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10、合同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未到期质保金	92,864,633.58	4,643,231.68	88,221,401.90	125,850,504.00	6,292,525.19	119,557,978.81
合计	92,864,633.58	4,643,231.68	88,221,401.90	125,850,504.00	6,292,525.19	119,557,978.81

合同资产的账面价值在本期内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合同资产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未到期质保金	3,039,128.39	4,688,421.90		
合计	3,039,128.39	4,688,421.90		--

其他说明：

11、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重要的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其他说明：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10,262,123.92	2,898,901.76
其他预缴税费	17,533.88	2,141.15
待摊费用		147,468.55
合计	10,279,657.80	3,048,511.46

其他说明：

14、债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重要的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	---	---	---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5、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应计利息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备注
----	------	------	----------	------	----	----------	-------------------	----

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其他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	---	---	---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27,605,083.13	1,380,254.16	26,224,828.97	39,572,344.24	1,978,617.21	37,593,727.03	4.90%
合计	27,605,083.13	1,380,254.16	26,224,828.97	39,572,344.24	1,978,617.21	37,593,727.03	--

坏账准备减值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	---	---	---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安徽西太华信息科技	6,044,853.90		222,000.00	616,092.02			1,110,000.00			5,328,945.92	

有限公司										
武汉宏途科技有限公司										
小计	6,044,853.90		222,000.00	616,092.02			1,110,000.00		5,328,945.92	
合计	6,044,853.90		222,000.00	616,092.02			1,110,000.00		5,328,945.92	

其他说明

公司于2013 年对武汉宏途科技有限公司投资 200.00 万元，持股比例40%，由于武汉宏途科技有限公司一直处于超额亏损状态，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调整至零。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大额存单	94,915,868.29	51,783,673.22
权益性工具投资	22,643,388.43	22,675,891.50
减：减值准备	-18,000,000.00	-18,000,000.00
合计	99,559,256.72	56,459,564.72

其他说明：

2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07,211,240.03			107,211,240.03
2.本期增加金额	4,200,256.00			4,200,256.00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4,200,256.00			4,200,256.00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11,411,496.03			111,411,496.03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9,307,715.31			9,307,715.31
2.本期增加金额	4,389,550.57			4,389,550.57
(1) 计提或摊销	4,389,550.57			4,389,550.57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3,697,265.88			13,697,265.8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7,714,230.15			97,714,230.15
2.期初账面价值	97,903,524.72			97,903,524.72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其他说明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31,102,979.33	248,151,984.26
合计	231,102,979.33	248,151,984.26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48,594,391.29	20,603,001.68	28,463,949.01	32,240,723.23	10,600,996.07	340,503,061.28
2.本期增加金额	1,323,315.93	469,548.50	1,565,868.68	925,887.97	448,792.32	4,733,413.40
(1) 购置	1,323,315.93	469,548.50	1,565,868.68	925,887.97	448,792.32	4,733,413.40
(2) 在建						

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4,812,621.05	417,662.08		445,158.94	274,155.41	5,949,597.48
(1) 处置或报废	612,365.05	417,662.08		445,158.94	274,155.41	1,749,341.48
(2) 重分类至投资性房地产	4,200,256.00					4,200,256.00
4. 期末余额	245,105,086.17	20,654,888.10	30,029,817.69	32,721,452.26	10,775,632.98	339,286,877.2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8,306,580.02	13,097,835.31	15,448,643.18	18,771,033.78	6,726,984.73	92,351,077.02
2. 本期增加金额	7,701,048.59	2,315,686.21	2,784,158.10	5,024,058.09	829,896.56	18,654,847.55
(1) 计提	7,701,048.59	2,315,686.21	2,784,158.10	5,024,058.09	829,896.56	18,654,847.55
3. 本期减少金额	1,785,350.75	417,662.08	5,856.58	372,525.03	240,632.26	2,822,026.70
(1) 处置或报废	133,833.43	417,662.08	5,856.58	372,525.03	240,632.26	1,170,509.38
(2) 重分类至投资性房地产	1,651,517.32					1,651,517.32
4. 期末余额	44,222,277.86	14,995,859.44	18,226,944.70	23,422,566.84	7,316,249.03	108,183,897.8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00,882,808.31	5,659,028.66	11,802,872.99	9,298,885.42	3,459,383.95	231,102,979.33
2.期初账面价值	210,287,811.27	7,505,166.37	13,015,305.83	13,469,689.45	3,874,011.34	248,151,984.26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4,153,893.79	349,909.28		3,803,984.51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12,670,810.57	子公司成都赛英科技有限公司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房屋建筑物所处的成都龙潭园区届时统一为园区内所有企业办理产权证书。

其他说明

(5)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69,494,323.83	58,799,995.49
合计	69,494,323.83	58,799,995.49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微位移雷达生产线建设项目	69,494,323.83		69,494,323.83	58,799,995.49		58,799,995.49
合计	69,494,323.83		69,494,323.83	58,799,995.49		58,799,995.4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微位移雷达生产线建设项目	164,600,000.00	58,799,995.49	10,694,328.34			69,494,323.83	46.39%					募股资金
合计	164,600,000.00	58,799,995.49	10,694,328.34			69,494,323.83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其他说明		

(4)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25、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315,475.15	1,315,475.15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1,315,475.15	1,315,475.1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292,327.81	292,327.81
(1) 计提	292,327.81	292,327.81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92,327.81	292,327.8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023,147.34	1,023,147.34
2.期初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3,252,571.49	187,923,707.79	2,247,338.37		243,423,617.65
2.本期增加金额			3,539.82		3,539.82
(1) 购置			3,539.82		3,539.82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53,252,571.49	187,923,707.79	2,250,878.19		243,427,157.47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7,290,513.40	85,681,557.04	761,715.53		93,733,785.97
2.本期增加金额	1,324,480.32	11,483,514.08	161,870.57		12,969,864.97
(1) 计提	1,324,480.32	11,483,514.08	161,870.57		12,969,864.97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8,614,993.72	97,165,071.12	923,586.10		106,703,650.9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55,424,139.84	493,806.35		55,917,946.19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55,424,139.84	493,806.35		55,917,946.19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4,637,577.77	35,334,496.83	833,485.74		80,805,560.34
2.期初账面价值	45,962,058.09	46,818,010.91	991,816.49		93,771,885.49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77.2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27、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大路网运营管理服务平台		8,103,574.51				8,103,574.51		

基于语音技术的智能交通信息服务平台		12,967,662.16				12,967,662.16		
交通物联网感知与服务系统产业化		14,604,738.41				14,604,738.41		
住房公积金纯按揭贷款联网登记提取登记信息模块		1,366,163.42				1,366,163.42		
高速公路收费运营管理系统		1,319,274.71				1,319,274.71		
交通政务综合政策法规管理系统		1,314,064.60				1,314,064.60		
交通政务综合管理人事管理系统		983,165.57				983,165.57		
交通政务综合管理移动应用平台		1,507,561.76				1,507,561.76		
5G Android 车载终端研发项目		110,357.85				110,357.85		
5G 工业手持终端研发项目		80,425.78				80,425.78		
IDEV9.1 升级开发及以下版本技术支		134,756.76				134,756.76		

持								
华东港口 资产管理 系统 5.1		628,023.48				628,023.48		
华东集装 箱智能码 头操作系 统 V7.5		1,926,519. 84				1,926,519. 84		
华东理货 自动技数 识别		17,838.04				17,838.04		
华东云仓 储管理系 统		235,714.70				235,714.70		
华东智能 地磅 2.0		120,404.85				120,404.85		
华东智能 闸口 3.1		85,905.26				85,905.26		
集装箱码 头同型换 位装船作 业系统		9,887.35				9,887.35		
集装箱码 头位置模 式卸船作 业系统		51,090.69				51,090.69		
件杂货 AI 智能理货 系统 1.0		690,710.61				690,710.61		
冷藏箱通 断电策略 及能耗统 计模块开 发		812,629.93				812,629.93		
智能安全 预警系统		47,241.12				47,241.12		
智能理货 系统 V2.1		256,889.57				256,889.57		
华东货运 代理实训		174,805.70				174,805.70		

系统								
Etc 安装及 ETC 出行		182,497.24				182,497.24		
微位移雷达控制站		1,563,542.54				1,563,542.54		
小型目标探测仪		938,125.53				938,125.53		
近程警戒雷达		781,771.27				781,771.27		
微波模拟组合		1,302,952.12				1,302,952.12		
10KW 功率放大器		1,042,361.70				1,042,361.70		
6KW 功率放大器		1,146,597.87				1,146,597.87		
雷达信号处理板		521,180.85				521,180.85		
毫米波发射组件		625,417.02				625,417.02		
毫米波接收组件		625,417.02				625,417.02		
毫米波收发组件 (SIN-Ka TRX8)		677,535.10				677,535.10		
毫米波收发组件 (KYX1-1 000A(HJ))		677,535.10				677,535.10		
P 处理器		521,180.85				521,180.85		
监测模拟处理板		521,180.85				521,180.85		
监测数字测量板		521,180.85				521,180.85		
调制器		521,180.85				521,180.85		
通信接口板		521,180.85				521,180.85		
信号处理器		521,180.85				521,180.85		

应答总线接口电路		521,180.85				521,180.85		
监测器前端模块		364,826.59				364,826.59		
应答器前端模块		364,826.59				364,826.59		
30KW 功率放大器		781,771.27				781,771.27		
企业委托境内外其他机构或个人进行研究开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		780,000.00				780,000.00		
高速公路综合业务管理与分析平台		1,908,603.78				1,908,603.78		
高速公路视频结构化应用技术研究		1,219,175.56				1,219,175.56		
ETC 门架系统一体化智能控制机柜		826,095.12				826,095.12		
基于云平台多融合方式高速公路收费系统关键技术研究		998,947.78				998,947.78		
ETC 车道一体化智能收费机		899,202.15				899,202.15		
高速公路信息感知与交互服务平台		3,007,894.62				3,007,894.62		
基于智能		2,765,522.				2,765,522.		

网联公路 ATC 无人 收费系统 研究		00				00		
智慧高速 关键技术 架构研究		1,341,760. 68				1,341,760. 68		
公路数智 化康养平 台		762,624.03				762,624.03		
合计		77,303,856 .15				77,303,856 .15		

其他说明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 称或形成商誉 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 的		处置		
烟台华东电子 软件技术有限 公司	84,135,934.22					84,135,934.22
安徽汉高信息 科技有限公司	4,181,796.25					4,181,796.25
上海亲益保网 络科技有限公 司	30,517,480.91					30,517,480.91
安徽光大保险 代理有限责任 公司	1,800,625.42			1,800,625.42		
成都赛英科技 有限公司	225,581,557.33					225,581,557.33
合计	346,217,394.13			1,800,625.42		344,416,768.71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烟台华东电子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84,135,934.22					84,135,934.22
上海亲益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0,517,480.91					30,517,480.91
安徽光大保险代理有限责任公司	1,800,625.42			1,800,625.42		
成都赛英科技有限公司	152,047,942.24	73,533,615.09				225,581,557.33
合计	268,501,982.79	73,533,615.09		1,800,625.42		340,234,972.46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烟台华东电子软件技术有限公司，在商誉形成日仅为一个单体公司，在报告基准日有三项股权投资，分别为：两家全资子公司（烟台华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烟台华东数据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控股孙公司（上海舶云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因为烟台华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承接了烟台华东电子软件技术有限公司的原有业务，能产生现金流的最小资产单元包括烟台华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和烟台华东电子软件技术有限公司经营性长期资产及营运资金。故将其作为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其余两项股权投资公司与初始商誉无关。

安徽汉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提供系统集成与技术服务，公司盈利预测的业务仅有系统集成与技术服务业务，无新增业务。

上海亲益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提供计算机软件等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公司盈利预测的业务仅有计算机软件等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无新增业务。

安徽光大保险代理有限责任公司主营业务为代理销售保险产品，公司盈利预测的业务仅有代理销售保险产品业务，无新增业务。

成都赛英科技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电子产品的生产与销售，公司盈利预测的业务仅有电子产品的生产与销售，无新增业务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资产组构成如下：

公司	资产组构成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	资产组是否与购买日一致
烟台华东电子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所有经营性可辨认资产与商誉	197,406,417.87	一致
安徽汉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所有经营性可辨认资产与商誉	32,884,842.53	一致
上海亲益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所有经营性可辨认资产与商誉	30,504,301.84	一致
成都赛英科技有限公司	所有经营性可辨认资产与商誉	101,358,055.22	一致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1）公司对成都赛英科技有限公司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认减值损失，评估公司基于现有经营规划结合行业情况，公司未来盈利状况有较大的不确定性，故收益法不适用。

项目	成都赛英科技有限公司
商誉①	73,533,615.09
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②	
整体商誉③=①+②	73,533,615.09
资产组账面价值④	27,824,440.13
包含整体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⑤=④+③	101,358,055.22
公允价值减处置费用净额⑥	31,963,100.00
本期资产组测试减值⑦	

（2）公司对安徽汉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按照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及折现率计算现值确定可收回金额进行商誉减值测算：

项目	安徽汉高信息科技
商誉①	4,181,796.25
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②	4,017,804.24
整体商誉③=①+②	8,199,600.49
资产组账面价值④	24,685,242.04
包含整体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⑤=④+③	32,884,842.53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⑥	55,080,000.00
整体商誉减值损失（⑤大于⑥时）⑦=⑤-⑥	
母公司持股比例⑧	51.00%
归属于母公司的商誉减值损失⑨=⑦*⑧	

①安徽汉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	参数	依据
预测期增长率	2.00%	参考历史增长率、行业增长率以及未来销售预测
稳定期增长率	0.00	
稳定期毛利率	21.42%	参考历史毛利率
折现率	15.14%	根据资产加权平均资本成本确定
无风险利率	3.41%	选取最新的 10 年期以上长期国债利率的平均值
系统风险系数	0.9704	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的预测取值
市场风险溢价	6.94%	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的预测取值
特定风险调整系数	2.77%	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的预测取值
预测期	未来5年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其他说明

公司期末对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进行了减值测试，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然后将资产组账面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进行比较，以确定资产组（包括商誉）是否发生了减值。

2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租入房屋装修费	658,282.57	261,367.34	248,227.79		671,422.12
自有房屋装修	3,422,086.92		1,880,744.52		1,541,342.40
长期待摊租金	3,962,520.00		1,320,840.00		2,641,680.00
合计	8,042,889.49	261,367.34	3,449,812.31		4,854,444.52

其他说明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1,015,794.22	11,033,640.05	71,015,794.22	11,033,640.0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6,181,680.63	1,150,373.31	3,953,842.27	819,300.42
信用减值	131,712,519.21	23,236,666.77	106,510,571.43	16,505,305.22
政府补助（递延收益）	200,000.00	30,000.00	400,000.00	60,000.00
合计	209,109,994.06	35,450,680.13	181,880,207.92	28,418,245.6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0,702,516.38	1,605,377.45	14,280,173.66	2,142,026.05
合计	10,702,516.38	1,605,377.45	14,280,173.66	2,142,026.0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450,680.13		28,418,245.6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05,377.45		2,142,026.05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3,932,743.28	14,061,008.08
可抵扣亏损	141,956,856.12	86,561,932.79
合计	155,889,599.40	100,622,940.87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1 年		5,249,516.81	
2022 年	11,409,542.68	11,409,542.68	
2023 年	1,149,768.05	1,149,768.05	
2024 年	23,509,286.42	23,509,286.42	
2025 年	24,384,428.19	24,384,428.19	
2026 年	2,284,243.81	2,284,243.81	
2027 年	2,234,814.14	2,234,814.14	
2028 年	5,220,253.65	5,220,253.65	
2029 年	5,587,278.51	5,587,278.51	
2030 年	5,532,800.53	5,532,800.53	
2031 年	60,644,440.14		
合计	141,956,856.12	86,561,932.79	--

其他说明：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设备款				3,314,063. 72		3,314,063. 72
合计				3,314,063. 72		3,314,063. 72

其他说明：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9,650,000.00	12,000,000.00
抵押借款	2,000,000.00	13,451,669.00
信用借款	3,00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26,219.18	16,254.09
合计	34,676,219.18	25,467,923.09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子公司天津市天安怡和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于2021年12月10日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新技术产业园区支行签订合同编号0030200028-2021年(园区)字01393号, 借款金额300.00万元, 借款期限自2021年12月10日至2022年6月8日

(2) 子公司烟台华东电子软件技术有限公司于2020年3月17日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签订编号为535XY2020005985的授信协议, 授信额度为2,800.00万元, 授信期间为36个月, 即2020年3月17日起至2023年3月16日止。截止2021年12月31日, 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共有一笔2,000,000.00元借款, 借款期限自2021年12月10日至2022年6月8日; 以上一笔借款由烟台华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2,800.00万元的抵押担保。

(3) 子公司成都赛英科技有限公司于2021年11月9日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分行签订2021年绵字第6121310031号云证业务保理协议, 成都赛英科技有限公司将对四川九洲电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应收账款债权转让给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分行进行云证融资。截止2021年12月31日, 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分行共有两笔保理, 第一笔5,150,000.00元, 2021年11月9日, 云证签收确认书显示融资本金5,150,000.00元, 融资起息日为2021年10月28日, 融资到期日为2022年10月28日, 预收利息173,876.93元, 手续费10,443.00元, 扣除利息和手续费后, 成都赛英科技有限公司收到云证融资金额为4,965,680.07元; 第二笔4,500,000.00元, 2021年12月1日, 云证签收确认书显示融资本金4,500,000.00元, 融资起息日为2021年11月25日, 融资到期日为2022年11月25日, 预收利息159,687.50元, 扣除利息后, 成都赛英科技有限公司收到云证融资金额为4,340,312.50元。

(4) 子公司安徽汉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于2021年7月21日和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分行签订合同编号为0167381220219028的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 借款20,000,000.00元, 借款期限12个月, 即2021年7月21日起至2022年7月21日止, 以上贷款由罗杰、合肥高新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及安徽汉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质押担保。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4、衍生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9,447,101.09	32,188,726.78
合计	29,447,101.09	32,188,726.78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工程款	438,500,762.98	427,194,749.86
应付材料款	76,393,707.88	49,277,516.21
合计	514,894,470.86	476,472,266.0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湖北交投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7,921,857.64	尚未结算
陕西汉唐计算机有限责任公司	10,821,291.31	尚未结算
河北中岗通讯工程有限公司	3,230,184.00	尚未结算
河北赫伦交通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2,460,077.08	尚未结算
海南自贸区索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434,100.00	尚未结算
西安美年达电子有限公司	2,414,420.35	尚未结算
唐山森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58,937.67	尚未结算
天津市兴路达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1,991,129.00	尚未结算
中交一航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632,075.47	尚未结算
河北胜宝电缆有限公司	1,258,781.57	尚未结算
上海泽冠信息技术中心	1,098,761.06	尚未结算
合计	47,321,615.15	--

其他说明：

37、预收款项**(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600.00	101,132.10
预收房租		
合计	600.00	101,132.1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38、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项目工程款	156,054,571.63	113,317,762.52

合计	156,054,571.63	113,317,762.52
----	----------------	----------------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8,263,584.12	235,398,781.52	254,871,360.32	58,791,005.3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2,676,241.39	12,676,241.39	
三、辞退福利		1,516,964.00	1,516,964.00	
合计	78,263,584.12	249,591,986.91	269,064,565.71	58,791,005.32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4,274,483.53	212,606,664.30	231,893,337.72	54,987,810.11
2、职工福利费		6,632,856.08	6,632,856.08	
3、社会保险费	27.14	6,768,794.34	6,768,794.84	26.64
其中：医疗保险费		6,097,887.13	6,097,887.13	
工伤保险费	27.14	636,794.57	636,795.07	26.64
生育保险费		34,112.64	34,112.64	
4、住房公积金	3,360.00	6,650,487.82	6,653,847.82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985,713.45	2,739,978.98	2,922,523.86	3,803,168.57
合计	78,263,584.12	235,398,781.52	254,871,360.32	58,791,005.3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2,190,768.70	12,190,768.70	
2、失业保险费		485,472.69	485,472.69	
合计		12,676,241.39	12,676,241.39	

其他说明：

4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988,503.67	24,857,669.77
企业所得税	67,346.68	13,579,767.25
个人所得税	535,014.35	615,007.75
城市维护建设税	553,694.68	1,648,347.97
营业税	87,801.39	87,801.39
土地增值税		2,592,868.54
房产税	578,105.83	1,010,455.19
土地使用税	60,720.16	81,232.78
教育费附加	241,329.35	666,099.61
水利基金	100,380.95	159,982.64
印花税	188,224.07	202,574.41
地方教育费附加	160,718.94	438,554.56
其他		
合计	8,561,840.07	45,940,361.86

其他说明：

4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314,312.00	4,870,422.00
其他应付款	10,593,757.32	7,120,314.32
合计	10,908,069.32	11,990,736.32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	------	------

其他说明：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安徽省交通物资有限责任公司		4,556,110.00
自然人	314,312.00	314,312.00
合计	314,312.00	4,870,422.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4,844,712.08	4,877,488.95
代收款项	4,219,893.47	810,753.06
其他	1,529,151.77	1,432,072.31
合计	10,593,757.32	7,120,314.3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重庆渝信路桥发展有限公司	1,260,000.00	保证金未到期
合计	1,260,000.00	--

其他说明

42、持有待售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终止确认的银行承兑汇票	10,719,717.40	3,949,962.90
未终止确认的商业承兑汇票	13,806,909.00	5,086,925.50
待转销项税	1,391,831.50	6,729,334.86
合计	25,918,457.90	15,766,223.26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合计	--	--	--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合计	--	--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上海舶云房屋租赁	495,543.26	
皖通科技房屋租赁	729,396.85	
合计	1,224,940.11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政府补助	4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项目尚未验收
合计	4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 营业外收 入金额	本期计入 其他收益 金额	本期冲减 成本费用 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 关/与收益 相关
B 项目*1	20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 关
交通信息 化联网收 费管理平 台	20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 关
合计	400,000.00						200,000.00	

其他说明：

*1：因涉密，故此用B项目代替原始项目名称。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12,072,469.00				-1,826,520.00	-1,826,520.00	410,245,949.00

其他说明：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的金融工具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	----	------	----	------	----	------	----	------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019,605,443.47		7,086,897.60	1,012,518,545.87
其他资本公积	27,776,826.40			27,776,826.40
合计	1,047,382,269.87		7,086,897.60	1,040,295,372.2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资本公积本期减少系本期回购注销限制性股权所致。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5,033,420.63			65,033,420.63
合计	65,033,420.63			65,033,420.63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35,890,655.98	660,052,573.42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35,890,655.98	660,052,573.4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0,379,690.39	-195,323,003.92
应付普通股股利		28,844,368.95
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注销，转回合并前留存收益		5,455.43
期末未分配利润	345,510,965.59	435,890,655.9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03,013,716.72	764,904,619.40	1,570,197,886.56	1,183,850,460.94
其他业务	4,249,870.18	3,084,161.29	5,751,086.73	3,713,090.88
合计	1,007,263,586.90	767,988,780.69	1,575,948,973.29	1,187,563,551.82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 是 □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度（万元）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万元）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1,007,263,586.90	-	1,575,948,973.29	-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4,156,418.26	主要为房屋租赁、修理费、电费等收入	3,962,000.00	主要为房屋租赁、修理费、电费等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41%		0.25%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	---	---	---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4,156,418.26	主要为房屋租赁、修理费、电费等收入	3,962,000	主要为房屋租赁、修理费、电费等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4,156,418.26	主要为房屋租赁、修理费、电费等收入	3,962,000.00	主要为房屋租赁、修理费、电费等收入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	---	---	---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0.00	-	0.00	-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1,003,107,168.64	-	1,571,986,973.29	-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			
系统集成	738,477,432.14		738,477,432.14
技术服务	134,592,589.31	1,668,744.30	136,261,333.61

技术转让	34,527,954.69			34,527,954.69
产品销售	48,993,986.03	49,002,880.43		97,996,866.46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安徽省内	421,761,759.15	370,883.24		422,132,642.39
安徽省外	534,830,203.02	50,300,741.49		585,130,944.51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高速公路	677,878,972.73			677,878,972.73
港口航运	150,261,831.30			150,261,831.30
城市智能交通	74,649,277.51			74,649,277.51
智能安防	28,207,017.56			28,207,017.56
军工电子		49,002,880.43		49,002,880.43
其他	25,594,863.07	1,668,744.30		27,263,607.37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1,007,263,586.90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在合同开始日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然后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并且在履行了各单项履约义务时分别确认收入。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企业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企业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企业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企业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该企业在整个合同期间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在该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应考虑下列迹象:

1) 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2) 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3) 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到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4) 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206,068,908.33 元,其中,820,303,046.60 元预计将于 2022 年度确认收入,259,800,148.05 元预计将于 2023 年度确认收入,78,934,520.34 元预计将于 2024 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95,373.88	2,424,015.85
教育费附加	748,339.37	1,034,342.97
房产税	1,916,336.58	2,173,316.25
土地使用税	108,390.59	134,727.58
车船使用税	14,266.00	13,702.39
印花税	492,428.18	515,866.03
营业税		-7,606.80
地方教育费附加	498,445.94	714,044.56
水利基金	417,696.67	
合计	5,791,277.21	7,002,408.83

其他说明: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0,669,148.84	26,852,902.30
招待费	16,080,433.33	14,538,977.40
折旧及摊销费	4,670,324.31	5,019,725.28
差旅费	3,448,962.84	3,022,931.55
其他	2,426,228.17	2,355,986.83
租赁/仓储费	540,061.54	1,241,490.63
车辆费	974,847.85	1,151,203.06
投标费	540,836.64	848,898.57
通讯费	337,936.89	603,669.27
宣传费	1,042,184.95	502,601.57
会务费	250,254.01	151,747.02
运输费	249,231.48	248,218.00
合计	61,230,450.85	56,538,351.48

其他说明：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6,142,527.47	53,988,820.35
折旧及摊销	26,718,531.52	34,158,050.42
广告费	127,665.64	336,719.72
招待费	9,164,896.24	6,446,996.95
差旅费	2,965,247.70	2,162,487.45
办公费	1,030,556.72	1,452,826.73
税费	395,241.44	1,668,498.64
水电费	1,330,958.39	1,194,573.50
通讯费	765,381.72	487,770.30
培训费	112,896.68	95,919.12
租赁费	2,066,351.43	2,240,659.61
股权激励费用		1,572,406.00
其他	5,348,853.65	6,750,602.64
咨询费	11,369,991.44	7,703,983.99
审计评估费	1,408,418.10	1,488,059.08

物业管理费	1,820,151.09	1,894,036.13
财产保险费	7,018.40	1,242,449.97
修理费	2,159,537.31	
合计	122,934,224.94	124,884,860.60

其他说明：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0,764,541.78	69,451,299.80
折旧及摊销	1,350,920.88	1,516,195.56
物料消耗	1,894,068.49	1,363,751.68
委托外部研发费	1,346,064.02	2,278,410.56
差旅费	36,557.75	630,458.59
其他	1,911,703.23	655,618.40
合计	77,303,856.15	75,895,734.59

其他说明：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990,372.83	1,193,718.06
减：利息收入	9,010,606.92	8,798,131.66
汇兑损益	3,049.05	2,957.10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1,575,023.71	1,804,111.49
票据贴现息		19,870.56
合计	-6,442,161.33	-5,777,474.45

其他说明：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1,536,907.14	16,997,810.49
其他	266,246.23	97,624.95

合计	21,803,153.37	17,095,435.44
----	---------------	---------------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27,935.27	1,981,852.7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645,749.14	223,283.82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7,345,124.80	4,324,324.22
其他		
合计	9,818,809.21	6,529,460.80

其他说明：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25,283,682.27	-42,598,138.29
合计	-25,283,682.27	-42,598,138.29

其他说明：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463,911.34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49,076,412.90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73,533,615.09	-236,183,876.46
合计	-73,533,615.09	-288,724,200.70

其他说明：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37,239.09	-141,553.62
合计	-37,239.09	-141,553.62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报废处置利得		18.60	
其他	587,998.40	381,416.30	587,998.40
合计	587,998.40	381,434.90	587,998.4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 影响当年 盈亏	是否特殊 补贴	本期发生 金额	上期发生 金额	与资产相 关/与收益 相关

其他说明：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220,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97,022.27	1,241,057.07	97,022.27
滞纳金罚款支出	4,533.54	30,099.61	4,533.54
违约金	197,911.69	31,647.00	197,911.69
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467,279.37	1,893,790.67	467,279.37
其他	502,427.89	305,589.53	502,427.89

合计	1,269,174.76	3,722,183.88	1,269,174.76
----	--------------	--------------	--------------

其他说明：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711,137.22	20,281,402.31
递延所得税费用	-7,844,813.81	-14,423,814.01
合计	-6,133,676.59	5,857,588.3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89,456,591.8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3,418,488.7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077,438.5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9,988.2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27,391.8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232,502.6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084,759.7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461,887.95
所得税费用	-6,133,676.59

其他说明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57。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利息收入	7,160,379.29	7,274,713.08
政府补贴收入	21,536,907.14	10,683,595.25
投标履约保证金及往来款项收入	224,330,187.65	1,096,228,002.83
其他营业外收入	111,872.23	282,027.79
合计	253,139,346.31	1,114,468,338.9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外支出	279,799.53	479,457.90
手续费	1,395,161.69	1,408,220.59
保证金等往来款项	223,265,259.10	1,093,687,054.20
支付的营业、管理以及研发费用	88,222,659.90	63,884,851.20
合计	313,162,880.22	1,159,459,583.8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借款		2,017,213.05
合计		2,017,213.05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借款		4,200,000.00
合计		4,2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1,850,227.63	1,506,205.29
合计	1,850,227.63	1,506,205.29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浙江船云注销归还少数股东投资款		2,500,000.00
分红手续费		28,844.07
回购股份	8,913,417.60	
合计	8,913,417.60	2,528,844.0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83,322,915.25	-187,195,793.23
加：资产减值准备	98,817,297.36	331,322,338.9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3,044,398.12	22,644,027.81
使用权资产折旧	292,327.81	
无形资产摊销	12,969,864.97	19,422,260.5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449,812.31	2,986,104.9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7,239.09	141,553.6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67,279.37	1,241,038.4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90,372.83	-306,872.6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818,809.21	-6,529,460.80

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032,434.45	-13,896,295.1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36,648.60	-527,518.8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9,353,383.62	217,709,766.1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137,634.47	-154,091,388.8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1,889,339.55	-157,381,327.12
其他		1,572,406.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968,625.25	77,110,839.7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718,599,583.03	804,374,984.05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804,374,984.05	836,023,565.92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5,775,401.02	-31,648,581.87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 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 元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696,299.56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1,696,299.56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718,599,583.03	804,374,984.05
其中：库存现金	115,199.21	282,057.1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18,484,383.81	804,214,668.3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0.01	80,463.16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8,599,583.03	804,374,984.05

其他说明：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0,075,578.15	票据、保函保证金等
固定资产	79,554,548.47	子公司烟台华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安徽汉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为保函、融资授信等抵押
应收账款	9,650,000.00	办理云证融资保理业务
投资性房地产	7,527,388.01	子公司烟台华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为保函、融资授信等抵押
合计	126,807,514.63	--

其他说明：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4.04	6.4257	25.96
欧元	0.07	7.2857	0.51
港币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21,536,907.14	其他收益	21,536,907.14
合计	21,536,907.14		21,536,907.14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85、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递延所得税负债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安徽光大保险	1,800,000.00	100.00%	转让出售	2021年09月30	控制权转移	556,237.46						

代理 有限 责任 公司				日								
----------------------	--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安徽光大保险代理有限责任公司于本期进行转让出售，报告期末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天津市金飞博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生产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天津市天安怡和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软件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烟台华东电子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烟台市	烟台市	软件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烟台华东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烟台市	烟台市	软件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烟台华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烟台市	烟台市	软件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上海舶云供应链管理有限公	上海市	上海市	物流服务		60.00%	投资设立
安徽汉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软件服务	5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安徽皖通城市	合肥市	合肥市	软件服务	51.00%		投资设立

智能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重庆皖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	软件服务	85.00%		投资设立
安徽行云天下科技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软件服务	50.90%		投资设立
上海亲益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软件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成都赛英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市	成都市	生产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陕西皖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西安市	西安市	软件服务	70.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安徽汉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9.00%	10,173,825.20	4,949,000.00	72,900,123.03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安徽汉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75,199,863.48	31,281,482.63	306,481,346.11	157,705,584.83		157,705,584.83	261,965,986.94	34,294,669.00	295,260,655.94	158,147,803.23		158,147,803.23

有限 公司												
----------	--	--	--	--	--	--	--	--	--	--	--	--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 总额	经营活动 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 总额	经营活动 现金流量
安徽汉高 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44,288,68 5.38	20,762,908 .57	20,762,908 .57	-28,850,75 5.83	298,298,42 4.29	29,362,607 .96	29,362,607 .96	63,450,866 .97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	--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 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 联营企业投资 的会计处理方 法
				直接	间接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	------------	------------

--	--	--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5,328,945.92	6,044,853.9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827,935.27	1,981,852.76
--综合收益总额	827,935.27	1,981,852.76
联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武汉宏途科技有限公司	-22,598,664.08	-584,949.51	-23,183,613.59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和其他应付款，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及时可靠的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从而将风险控制在限定范围内。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的主要金融风险为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公司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银行存款、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

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公司认为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和合同资产，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本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龙岩永杭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等，该等客户具有可靠及良好的信誉，因此，本公司认为该等客户并无重大信用风险。由于本公司的客户广泛，因此没有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2、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流动性风险由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货币资金余额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

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公司下属财务部门基于各成员企业的现金流量预测结果，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此外，本公司与主要业务往来银行订立融资额度授信协议，为本公司履行与承兑票据相关的义务提供支持。截止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拥有国内多家银行提供的银行授信额度，金额44,400.00万元，其中：已使用授信金额为9,547.30万元。

截止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合同剩余期限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34,676,219.18				34,676,219.18
应付票据	29,447,101.09				29,447,101.09
应付账款	514,894,470.86				514,894,470.86
其他应付款	10,908,069.32				10,908,069.32

3、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公司市场风险主要为汇率风险及利率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依然存在汇率风险。本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汇率风险。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持有的非净值型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采用现金流量法确认期末公允价值，输入值为预期收益率。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公司的第一大股东为西藏景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

其他说明：

公司2021年度处于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状态。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1）企业集团的构成。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八、（三）。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安徽西太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陈翔炜	董事长
孟宪明	董事、总经理
甄峰	董事
毛志苗	董事
刘漪	董事
罗守生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周艳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李明发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袁照云	监事会主席
陈延风	监事
帅红梅	职工代表监事
孙胜	副总经理
孔梅	副总经理
郭敬姐	副总经理
潘大圣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许晓伟	财务总监
深圳市盈高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陈翔炜持有该公司股份 100%
杭州字符互动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刘漪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榷网置业（杭州）有限公司	刘漪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浙江汇尊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刘漪任监事
江苏剑桥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刘漪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杭州艺岚传媒有限公司	刘漪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杭州剑桥科技有限公司	刘漪持股 99%
智傲控股有限公司	刘漪任董事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李明发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李明发
芜湖三联锻造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李明发

铜陵兢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李明发
安徽华信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罗守生
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罗守生
上海绿河投资有限公司	周艳任合伙人及风控负责人
苏州聚晟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周艳
鼎诚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周艳
沃太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周艳
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周艳
牛芯半导体(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周艳
上海万云会宇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周艳
天津神傲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深圳前海泓麟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甄峰:监事
常州天正工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袁照云任董事
无锡庆源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袁照云任董事
安徽通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郭敬姐任董事
南方银谷科技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股份 10.51%
王晟	持有公司股份 6.51%
佛山市高明区万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王晟
杭州曦之金域置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王晟
杭州好车吧吧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王晟
北京曦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王晟
南京贤祥新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王晟
包头万科青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王晟
杭州优享好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王晟
杭州乐享好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王晟
杭州凯锐沃福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王晟
海南曦之万纬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王晟
海南曦之金享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王晟
海南曦之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王晟
杭州智享好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王晟
杭州飞来航空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王晟
杭州曦之众享置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王晟
维多利亚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王晟
西藏景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股份 19.97%

黄涛	持有西藏景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60%股权，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股份
黄世莛	持有西藏景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40%股权，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股份
世纪金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北京金源鸿大房地产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荆州世纪新城投资置业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扬中金源博大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福建乐城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福建铭威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福建清檬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广州百源置业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深圳市国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亳州腾云置业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青岛域见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广州金源鸿大置业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保定创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世纪国业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北京源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北京峰源置业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海南鑫琼实业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北京金源时代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合肥市世纪金源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贵阳世纪金源购物中心置业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湖南世纪金源置业购物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曲水聚荣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浙江千昌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北京未来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合肥世纪城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云南汇智源食品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云南世纪金源投资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昆明世纪金源购物大广场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腾冲世纪金源时代购物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重庆世纪金源投资置业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福州闽江世纪城置业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福州闽江世纪金源会展中心大饭店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福建欢乐天地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罗源湾滨海新城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福建贵安新天地旅游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北京华信盛嘉科技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上海颐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腾云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北京世纪圣诺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北京圣诺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北京腾云侨方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北京腾云视光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世纪腾云（北京）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腾云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腾云唯创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北京腾云养老产业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宁波杭州湾世纪城置业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阜阳世纪城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世纪汇添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深圳前海世纪汇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江苏农港城智慧冷链科技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江苏云田大数据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曲水鑫隆凯瑞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曲水百盈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北京翰瑞投资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新疆世纪金源股权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新疆天仁金源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新疆金源天仁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西藏万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北京博观致知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国深控股集团集团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世纪科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北京众信嘉合商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北京和天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西藏凯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西藏腾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西双版纳滨江果园避寒度假山庄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腾冲世纪金源体育度假有限责任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腾冲世纪城休闲度假庄园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北京汇信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世纪腾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北京世纪清檬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北京星际起航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宁波世纪方源投资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福建展途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福建涌灵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北京腾云金益商务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杭州乐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北京域见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国科腾云网安（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深圳市远观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深圳市晖皓投资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西藏世纪腾云商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法泰世纪（北京）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北京世纪汇信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北京世纪青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西藏腾云新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西藏域道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西藏青苗荟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西藏童兜天地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上海睿途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北京世纪源荟科技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世纪金源商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北京幕亿完美影院管理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北京幕亿影院管理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天津元衣服饰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北京新动空间体育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西藏山南浩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宁夏森瑞物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腾云盛世科技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世纪茂源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北京世纪金源大饭店有限责任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福州世纪金源大饭店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北京世纪金源香山商旅酒店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昆明世纪金源大饭店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昆明世纪域景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北京拓金停车管理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腾云源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福州金源紫荆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腾云源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找稻（北京）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合肥元煲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北京还湘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北京元歌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北京易城易购科技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西藏山南源景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腾云数字科技投资（广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南京弘盛华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杭州乐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上海壹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西藏龙脉得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北京国科嘉和金源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金源婧赛伯乐（深圳）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金冠长城物流（天津）有限公司	黄涛为实际控制人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安徽西太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物资	6,406,393.03			10,304,028.37

世纪颐和物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合肥分公司	物业服务	572,250.90			
安徽世纪金源大饭店管理有限公司	酒店住宿等	38,078.00			
南方银谷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管理人员的五险一金	6,079.80			
南方银谷科技有限公司	管理人员的五险一金	71,348.04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安徽西太华信息 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物资	1,514,306.24	15,118,471.71
亳州腾云置业有限公司	工程承包	30,000.00	
陕西丝路银谷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劳务		113,207.54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安徽西太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17,213.05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	--------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安徽汉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3,150,000.00	2020年04月14日	2021年04月14日	是
安徽汉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0,600,000.00	2021年11月01日	2022年11月30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2,700,490.00	8,570,300.00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安徽西太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005,539.55	859,590.90	13,915,031.15	683,088.82
合同资产	安徽西太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231,632.60	61,581.63	651,460.00	32,573.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安徽西太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810,553.60	3,641,329.32
应付账款	深圳银谷建科网络有限公司	0.89	1,018,705.56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826,520.00
-----------------	--------------

其他说明

股份支付情况的说明:

1、经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9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关于核实<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于2018年3月7日召开的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的相关规定,2018 年 4 月23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以 2018年4月25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345 名激励对象授予 595 万股限制性股票,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4.98元/股。

变更后注册资本为388,122,312.00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5,919,800.00元(3名激励对象未认缴,涉及股数为30,200股),新增资本公积23,560,804.00元。

根据计算,本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的权益工具公允价值总额为3,255.89万元,该等公允价值总额作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总成本将在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过程中按照解除限售比例进行分期确认,应该摊销的股份支付费用具体摊销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需摊销的总费用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591.98	3,255.89	1,410.89	1,248.09	488.38	108.53

限制性股票的限售期安排:

本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的限售期为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24个月、36个月。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解除限售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限售期满后,公司为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0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00%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00%

在上述约定期间内若根据本计划不能解除限售,则由公司收回。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解除限售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由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票红利、股票拆细而取得的股份同时限售,不得在二级市场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转让,该等股份的解除限售期与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期相同。解除限售后,公司为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

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

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需同时满足公司业绩考核要求和个人考核要求，具体如下：

(1) 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财务业绩考核的指标：净利润增长率

本激励计划的解除限售考核年度为 2018-2020 年三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解锁期	业绩考核指标
第一次解锁	以2017年公司净利润为基数，2018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10.00%；
第二次解锁	以2017年公司净利润为基数，2019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20.00%；
第三次解锁	以2017年公司净利润为基数，2020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30.00%。

注：上述“净利润”、“净利润增长率”指标，均以未扣除本次及其他股权激励成本前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数值作为计算依据。

公司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回购注销。

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的个人层面的考核按照公司现行薪酬与考核的相关规定组织实施，个人层面解除限售比例（N）按下表考核结果确定：

个人上一年度考核结果(M)	M≥90	90>M≥80	80>M≥60	M<60
评价标准	优秀(A)	良好(B)	合格(C)	不合格(D)
个人解除限售比例(N)	100	80	50	0

若各年度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达标，激励对象个人当年实际解除限售额度=个人当年可解除限售额度×个人层面解除限售比例(N)。激励对象考核当年不能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

(2) 第一批限制性股票解禁时，因激励对象离职，由公司回购并注销限制性股票 63,000.00股。注销后应该摊销的股份支付费用具体摊销详见下表：

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已回购注销(万股)	期末剩余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需摊销的总费用(万元)	2018年(万元)	2019年(万元)	2020年(万元)	2021年(万元)
591.98	6.30	585.68	3,221.24	1,410.89	1,219.79	483.19	107.37

(3) 第二批限制性股票解禁时，因激励对象离职，由公司回购并注销限制性股票138,960.00股。同时，因公司财务业绩未满足第三次解禁要求，故第三批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公司将回购注销尚未解禁的1,687,560.00股。各期应该摊销的股份支付费用详见下表：

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第一批解禁数量(万股)	第二批解禁数量(万股)	已回购注销(万股)	待回购注销(万股)	期末剩余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需摊销的总费用(万元)	2018年(万元)	2019年(万元)	2020年(万元)

股)					股)				
591.98	234.27	168.76	6.30	182.65	-	2,787.92	1,410.89	1,219.79	157.24

(4) 第三批限制性股票解禁时，因激励对象离职，由公司回购并注销限制性股票70,440股。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94名激励对象因公司层面业绩未达到考核要求而导致其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公司将回购注销尚未解禁的1,617,120股。各期应该摊销的股份支付费用详见下表：

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第一批解禁数量(万股)	第二批解禁数量(万股)	第三批解禁数量(万股)	已回购注销(万股)	待回购注销(万股)	期末剩余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591.98	234.27	168.76		188.95		

续上表：

需摊销的总费用(万元)	2018年(万元)	2019年(万元)	2020年(万元)	2021年(万元)
2,787.92	1,410.89	1,219.79	157.24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日 2018 年 4 月 25 日收盘价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合同约定的转股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7,879,199.34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0.00

其他说明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无。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子公司成都赛英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赛英”）所持有的重要经营资质于2020年底到期，成都赛英已于2021年3月11日向监管机关申请恢复审查，现场审查2021年6月已经通过，等待发放资质证书。截至本报告日止，尚未收到资质证书。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	------	------------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	----	----	------	-------	-----	------------------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②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本公司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①该经营分部的分部收入占所有分部收入合计的10%或者以上；②该分部的分部利润（亏损）的绝对额，占所有盈利分部利润合计额或者所有亏损分部亏损合计额的绝对额两者中较大者的10%或者以上。按上述会计政策确定的报告分部的经营分部的对外交易收入合计额占合并总收入的比重未达到75%时，增加报告分部的数量，按下述规定将其他未作为报告分部的经营分部纳入报告分部的范围，直到该比重达到75%：①将管理层认为披露该经营分部信息对会计信息使用者有用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②将该经营分部与一个或一个以上的具有相似经济特征、满足经营分部合并条件的其他经营分部合并，作为一个报告分部。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相关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2）本公司确定报告分部考虑的因素、报告分部的产品和劳务的类型 本公司的报告分部都是提供不同产品和劳务的业务单元。由于各种业务需要不同的技术和市场战略，因此 本公司分别独立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生产经营活动，分别评价其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本公司有2个报告分部：技术工程施工分部、其他分部。技术工程施工分部分部负责工程施工，其他分部主要负责互联网运营业务。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技术工程施工分部	其他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956,591,962.17	50,671,624.73		1,007,263,586.90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956,591,962.17	50,671,624.73		1,007,263,586.90
分部间交易收入				
营业成本	745,845,558.67	22,143,222.02		767,988,780.69
营业费用	212,083,747.13	42,942,623.48		255,026,370.61
其中：折旧费和摊销费	27,059,945.42	5,679,831.29		32,739,776.71
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27,935.27			827,935.27
信用减值损失	-15,720,785.74	-9,562,896.53		-25,283,682.27
资产减值损失	-73,533,615.09			-73,533,615.09
利润总额	-68,732,593.45	-20,723,998.39		-89,456,591.84
所得税费用	-4,194,780.57	-1,938,896.02		-6,133,676.59
净利润	-64,537,812.88	-18,785,102.37		-83,322,915.25
资产总额	2,417,932,629.07	367,336,755.81	442,500.00	2,785,711,884.88
负债总额	807,915,575.62	34,809,577.31	-442,500.00	842,282,652.93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133,143.18	2.20%	8,133,143.18	100.00%		8,133,143.18	1.83%	8,133,143.18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61,741,888.59	97.80%	18,768,229.10	5.19%	342,973,659.49	435,329,679.44	98.17%	33,979,448.16	7.81%	401,350,231.28
其中:										
账龄分析组合	361,741,888.59	97.80%	18,768,229.10	5.19%	342,973,659.49	435,329,679.44	98.17%	33,979,448.16	7.81%	401,350,231.28
合计	369,875,031.77	100.00%	26,901,372.28	7.27%	342,973,659.49	443,462,822.62	100.00%	42,112,591.34	9.50%	401,350,231.2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133,143.18 元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中电科技电子信息系 统有限公司	4,133,969.18	4,133,969.18	100.00%	该公司已进行破产清算, 预计难以收回
北京星纪开元科技发 展有限公司	3,999,174.00	3,999,174.00	100.00%	该公司陷入财务困境, 已申请法院强制执行, 预计难以收回
合计	8,133,143.18	8,133,143.18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768,229.10 元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01,082,959.80	4,186,639.35	
其中: 0-6 个月	206,334,012.86		
7-12 个月	83,732,786.94	4,186,639.35	5.00%
1-2 年	39,974,815.31	3,997,481.53	10.00%
2-3 年	4,788,417.09	1,436,525.13	30.00%
3-4 年	9,521,798.72	3,808,719.49	40.00%
4-5 年	2,587,585.16	1,552,551.10	60.00%
5 年以上	3,786,312.51	3,786,312.50	100.00%

合计	361,741,888.59	18,768,229.10	--
----	----------------	---------------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01,082,959.80
其中：0-6 个月	217,350,172.86
7-12 个月	83,732,786.94
1 至 2 年	39,974,815.31
2 至 3 年	4,788,417.09
3 年以上	24,028,839.57
3 至 4 年	9,521,798.72
4 至 5 年	2,587,585.16
5 年以上	11,919,455.69
合计	369,875,031.77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	8,133,143.18					8,133,143.18
组合计提	33,979,448.16	2,146,238.11	17,357,457.17			18,768,229.10
合计	42,112,591.34	2,146,238.11	17,357,457.17			26,901,372.2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28,850,259.11	7.80%	1,446,589.88
第二名	22,510,420.25	6.09%	
第三名	22,470,680.44	6.08%	633,089.68
第四名	16,791,397.00	4.54%	221,914.50
第五名	15,491,453.98	4.19%	484,995.10
合计	106,114,210.78	28.70%	--

(5)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5,151,000.00
其他应收款	116,686,338.84	50,016,107.11
合计	116,686,338.84	55,167,107.11

(1)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2)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安徽汉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151,000.00
合计		5,151,000.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52,566,432.37	59,730,039.95
备用金	4,160,978.50	4,741,812.67
往来款	89,686,808.50	8,619,170.89
其他		427,321.01
资金拆借		
合计	146,414,219.37	73,518,344.52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12,651,385.77		10,850,851.64	23,502,237.41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6,423,521.00		2,691,942.90	9,115,463.90
本期转回	2,282,087.64		607,733.14	2,889,820.78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6,792,819.13		12,935,061.40	29,727,880.53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91,992,575.79
其中：0-6 个月	18,757,422.93
7-12 个月	73,235,152.86
1 至 2 年	4,728,380.45
2 至 3 年	3,479,841.08
3 年以上	46,213,422.05
3 至 4 年	8,599,417.70
4 至 5 年	17,738,620.78
5 年以上	19,875,383.57
合计	146,414,219.37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23,502,237.41	9,115,463.90	2,889,820.78			29,727,880.53
合计	23,502,237.41	9,115,463.90	2,889,820.78			29,727,880.5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保证金	19,827,227.02	五年以内	13.54%	10,809,620.56
第二名	往来款	5,600,000.00	两年以内	3.82%	5,600,000.00
第三名	往来款	3,022,148.80	四年以内	2.06%	1,511,074.40
第四名	保证金	2,553,936.00	五年以内	1.74%	1,413,892.82
第五名	往来款	2,361,737.00	四年以内	1.61%	1,180,868.50
合计	--	33,365,048.82	--	22.77%	20,515,456.28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12,950,828.36	309,717,491.55	603,233,336.81	912,950,828.36	236,183,876.46	676,766,951.90
合计	912,950,828.36	309,717,491.55	603,233,336.81	912,950,828.36	236,183,876.46	676,766,951.9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 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 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 备	其他		
天津市金飞 博科技有限 公司	4,027,343.90					4,027,343.90	
天津市天安 怡和信息技 术有限公司	46,791,767.1 1					46,791,767.1 1	
烟台华东电 子软件技术 有限公司	251,787,796. 17					251,787,796. 17	84,135,934.2 2
安徽皖通城 市智能交通 科技有限公 司	5,100,000.00					5,100,000.00	
重庆皖通科 技有限责任 公司	2,850,000.00					2,850,000.00	
安徽汉高信 息科技有限 公司	22,984,333.3 5					22,984,333.3 5	

安徽行云天下科技有限公司	34,000,000.00								34,000,000.00	
成都赛英科技有限公司	307,125,711.37					73,533,615.09			233,592,096.28	225,581,557.33
陕西皖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100,000.00								2,100,000.00	
合计	676,766,951.90					73,533,615.09			603,233,336.81	309,717,491.55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武汉宏途科技有限公司											

(3) 其他说明

公司于2013 年对武汉宏途科技有限公司投资 200.00 万元，持股比例40%，由于武汉宏途科技有限公司一直处于超额亏损状态，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调整至零。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54,024,680.07	455,007,754.34	1,050,420,043.60	827,112,002.92
其他业务	60,396.51		41,230.07	
合计	554,085,076.58	455,007,754.34	1,050,461,273.67	827,112,002.92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				
系统集成	457,784,712.53			
技术服务	61,772,409.36			
技术转让	34,527,954.69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安徽省内	270,563,522.80			
安徽省外	283,521,553.78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高速公路	452,825,158.31			
港口航运	285,000.00			
城市智能交通	72,179,807.75			
智能安防	28,207,017.56			
其他	588,092.96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在合同开始日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

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然后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并且在履行了各单项履约义务时分别确认收入。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 客户在企业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企业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企业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企业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该企业在整个合同期间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在该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应考虑下列迹象：

1) 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2) 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3) 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到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4) 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785,363,698.51 元，其中，471,218,219.11 元预计将于 2022 年度确认收入，235,609,109.55 元预计将于 2023 年度确认收入，78,536,369.85 元预计将于 2024 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151,000.00	5,151,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7,379,300.14	4,134,859.34
合计	12,530,300.14	9,285,859.34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609,395.6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327,701.4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345,124.8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08,306.27	
减：所得税影响额	3,344,728.9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672,043.46	
合计	15,357,143.26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73%	-0.2195	-0.219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53%	-0.2568	-0.2568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